

第一章

春有百花秋有月，夏有凉风冬有雪；若无闲事挂心头，便是人间好时节。

宋，无门和尚(颂)山间的池塘在淡淡的夕阳下，更雅，更清越。亭亭秀发的青莲立在丛绿中，高贵的宛若公主，谁忍心采撷供瓶？可是，那一尾尾的小鱼儿，顽皮的在莲丛下玩捉迷藏，搅起了波波涟游，唤醒了池池睡莲，却又一溜烟地溜走了。

忽然，有一尾小鱼从莲叶下露出脸来，引动了那宝宝那一双醉赏的流盼，笑着向它打招呼，它居然睬也不睬，钻进水底加入同伴的嬉戏。

“好大的鱼架子，竟然不理我。”一声轻笑惊动了她，那笑声隐含取笑的意味，她不用回头也知是谁，习惯性的耸了耸小鼻子，轻哼一声：“我自与鱼儿打招呼，你笑什么？”“我笑你天真烂漫的脾气不改。”一双温柔的手掌板着她的香肩，使她回过身来。

“怎么我一不注意你，你又一个人偷溜出来？”卫紫衣低头看她，那对神采奕奕的眼神温柔的射向她，笑看她的樱桃小嘴微微向上翘，他忍不住笑意更浓了。

成亲一年了，她依旧孩子气的很，仍然是个不知人间忧愁的少女，不，少妇。

“我出来散散心而已，怎算是偷溜呢？大哥好专制...”突然感到喉头发痒，掩嘴咳了好几声。

“你看看你。”他轻拍她的背脊，语气之中流露着关怀与担忧：“才稍有起色，你又不肯静心养病，跑出来吹风，万一又着了凉.....何苦呢？”“我好多了，不会有事的啦！”宝宝抬起她的感情充沛、活灵活现的眼珠子，眼里诉说着一股求饶的意思。

默默地、深深地瞅着他。卫紫衣不得不心软，不得不举白旗投降。

“你确定？”“我是大夫，总不会医死我自己.....”“不许你胡说！”他急急掩住她的乌鸦嘴，那声音从内心深处发出来，像空谷回音一样地震荡着她的心。

她看了他好一会，驯服地点了点头，他才放开她，她心里满是感动，年轻幼嫩的脸庞上绽放着光彩，低哺道：“我是说，为了不被人笑死，我总会医好我自己的。”“我最不爱听你说什么死不死的。”他的口气是没得商量的那种。“不许你再提，懂吗？下不为例，好吗？”他那对深邃的黑眸子，比婚前更温柔、更多情，更充满撼人心弦的力量。她想，他真是爱惨她了。

“大哥！”她忘形地投入他的怀里，也不管那鱼儿跳出水面在偷窥，用手抱住他的腰，把脸贴在他的胸膛上，感觉有一股暖流由他的心房流向她和心房，听得到他胸腔的鼓动。她闭上眼睛，告诉自己：这就是幸福的声音了！那尾银白色的鱼儿又跳出了水面，凌空翻了一翻，又钻进水底。真是一条有偷窥狂的鱼！池畔的一块平坦石头上，趴着一只小乌龟，伸出乌龟头便可光明正大的窥探那对有情人的拥抱和爱语，完全不动声色，方便得多。

“宝宝，你要为大哥多珍重自己的身体。”她不愿他总是挂念她的健康，她不忍心，便吸了口气，不经思索的说：“好人不长命，祸害遗千年，我八

成寿比神龟，到时成了丑老太婆，就怕大哥嫌弃呢！”她那玩笑的语气，充分显示她的清新丽脱和稚气未除。

卫紫衣被她逗笑了，边笑边说：“你成了老太婆，我不成了老太爷？这倒好，能够白首谐老，才是人生最真的幸福呢！”她咯咯娇笑，无法一下子想那么远，光是遥想他们俩老态龙钟的模样就够好笑了。

他们还是新婚呢，她才十八岁哪，离“老”字太远太远了。说穿了，她尚未真正地成熟；虽说为人妇，但上无公婆，下无姑叔姐嫂，无需对谁强颜欢笑，不用学着讨好上的巴结下的，什么‘大姑大似婆，小姑赛阎罗’，她听都没听过。

她的丈夫是一帮之首，爱她爱了一辈子，让她过着像婚前一样无拘无束的日子，所以在心态上，她仍然保有一颗赤子之心。

她的人生像旭日初升的天空，多彩缤纷、绚烂迷人，她的血流中夺流着蠢蠢欲动的欢愉，找不出几颗安静的细胞。是的，她的改变极缓极微，比起早嫁数月的小棒头，她真不像个妇人，若非不像个妇人，若非挽起发髻，分明还是个少女，仍然新鲜得一如初春刚萌生的嫩芽。改变最显著的，就是从她身上再也找不到一丝男孩子气了。而娇嫩的躯体内，不改的是她那颗活泼多变的心。

“大哥，你今天见过元元了吗？”“谁是元元？”他心想别又翻醋坛子，提什么女妖精。

“你连元元是谁都不知道？你一点都不关心！”宝宝大大不满，嘟起了嘴。

“我为什么该关心谁是圆圆还是扁扁？”他忍耐的问：“好吧，我投降，我承认我孤陋寡闻，就有劳贤妻指点一下，谁是元元？”“你是真不知情，还是逗我玩的？”“嗯。”他打鼻子哼着：“若是猜中了有奖，我就勉强猜一猜吧！”宝宝倒教他的态度弄混了，不辩真假。

“也好，让你猜一次，只许猜一次哦！”“奖赏呢？”这才是重点。

“任君所求。”反正不管他要什么，都是“羊毛出在羊身上”。卫紫衣的眼里闪过一抹狡佻。

“你这样好说话，我反倒不好意思过分要求。”“你不一定猜得到。”“哈哈，元元不就是囡囡吗？她姓马，芳龄不过个月大，是今年元旦出生的，她家的穷紧张老爹怕名字取得不好，误了女儿一生，所以一直没正式取名，只腻称囡囡。”他朝她眨眨眼。“我猜对了吗？”宝宝楞然的瞪大了眼睛。“好哇！你明明知道，却来诳我。”“不诳，不诳，我也是方才醒悟到的。”微笑浮上了他嘴角，他继续说：“取名元元，必然是元月元日出生的，以我所知道的，就只有那么一个。怎么，马泰终于下定决心，在请教过十来位算命仙之后，为女儿取名为马元元？”“可不是。还是小棒头嫌他婆妈，跑来问我，我说既然是元月出生，索性叫元元吧，又好念，下笔又好写，真不赖。”“你不要顾左右而言他，”他捉住了宝宝的手臂，笑容在他嘴角蔓延。“你该给我奖赏了，可以兑现！”他总是拿她莫可奈何，这次也不例外，她想。

卫紫衣突然把她放倒在一块山岩上，他的头顺势压下来，吻住了她惊诧欲呼的小嘴，他的吻是那么贪婪热烈，身体紧紧贴向她柔软的娇躯。

她被他吻得神志迷离，意动神驰，不由自主的伸臂抱住了他。

“宝宝！”他动情的低唤了一声，像只缠人的小猫似的，吻遍了她脸上每一寸嫩肌，意犹未尽，绵密的细吻洒遍她的发际颈项间；他那温柔的手，带给她一阵阵的痉挛，她在他怀里喘息着，连移动的能力都没有，一颗心晃晃

荡荡地似乎也没有一个安放处，只能跟随着他的心跳节奏而鼓动。

不知过了多久，卫紫衣抬起脸来，含情脉脉地望着她醉红流霞的脸蛋，她半闭着眼，欲语未语的，在在足足以使他神迷心醉而愈发迷恋。他满足地微笑着，深怕惊扰了她似地，将她温暖柔软的躯体小心地横抱在怀；而后，他落坐于岩石上，使她很舒服地躺在他的怀里，像只小绵羊一样的恬静乖顺，对他寄以完全的信赖。她习惯地用手揽住他的腰，那结实的腰杆一样可靠。

薄暮里，夕阳为大地静静地上妆，涂抹胭脂。

池塘里，鱼儿跳水，一起一落，一起一落，溅起的水声划破他俩的无声胜有声。

“嗯，”宝宝半仰起脸问：“什么鱼？”“没什么，不过是一条没教养的鱼。”他笑着在她脸颊香一个。“鱼也分有教养或没教养？”她扬起一对慧黠的眸子问。“有教养的鱼会安安静静的缩在水面下，没教养的鱼会一直往水面上跳，很挑衅的说：“来捉我啊！来啊！我是一条很可口的鱼，煎、煮、炒、炸，样样令人唇齿留香。怎么样，我就顺从鱼意，今晚拿它下酒？”宝宝双手捧腹，笑得极是舒畅。

“受不了啦！你不要忘猜鱼意，做出煞风景的事。”“是那条鱼太不识相，破坏咱俩的清静。你瞧，就是它。”宝宝的兴趣，不觉被勾引起来了，扭转视线投于水面，果然，有一尾美丽的银白色的鱼儿凌空翻跃，复又钻进水底，姿势完美如舞者。

“好漂亮的鱼！”她赞叹道：“这儿我常来，从来就没见过通体银白色的鱼，一片片的鱼鳞似乎都在发着光的鱼。”“真的很漂亮嘛！”“不如那只小乌龟，”他手比池畔的那只小东西，欣然道：“你看他多乖多安静，丝毫不吵人，家教良好。”“你骗人，”她笑弯了腰。“天底下的乌龟都是这副德行，你打它它也不理你，只把龟头一缩，打骂由人，果真好涵养。”“既然你讨厌它，不如捉了它回去煮乌龟汤。”“才不要呢，多残忍，它那么小，让它活着长大不好吗？”卫紫衣原是说笑，便也不再提，拥着她静静地呼吸着那充满了原野气息的凉风。

她怡然自得的仰靠着，唇边隐约含笑，用轻灵如梦的声音道：“大哥，元元长得好秀气好可爱，你喜欢吗？”“嘿，她运气好，长得不像马泰。”她轻笑一声。“这话别让马泰听见，他会哭死的。”幽幽吐了口气，不经心似的说：“你想，送子娘娘会不会把我给忘了？”“你说什么？”他屏息的问。

“我们成亲一年了，送子娘娘为何独独忘了我？我想为大哥生一个孩子，不管是漂亮的女儿还是俊逸的儿子，我都心满意足了。大哥，你喜欢儿子还是女儿呢？”“不急，你还不呢！”他摇了摇头，语音坚决：“你爱玩爱热闹，就多玩几年吧！”

“我不想太早有个孩子来和我分享你的爱。”她看了看老公一眼，眼光古时古怪。“岂有此理，”她半信半疑地呢喃道：“哪有这样子的？男人不都是急着传宗接代，要老婆多多加油的吗？怎地这套公式到了我家，变成我要拜托他让我生一个？不通，不通，没见过做父亲的居然和未出世的儿女争宠。”

“别想了，除非你认为大哥每天陪你仍不足以使你满足。”“可是你太忙了。”

“我可以去找元元玩啊！”眼看一时难以说服他，宝宝也就不响了。她自己都还没真正成熟，怎么突然想做母亲了呢？也是听了那些领主夫人、堂主夫人，每隔一段时间，便悄悄来问：“有喜了吗？”被问的次数多了，好象不生一个很对不起谁似的。

卫紫衣的心情强比她沉重多了，漆黑的眼中，流转着复杂难言的光辉，有些心痛，有些遗憾。对于拥有一位外貌出众，能够克绍箕裘的儿子，他曾有过憧憬，可是，一想到这儿子必须用宝宝的性命来换，他宁可不要。他私下问过几位名医，都说天生心脏较弱的女人生孩子很危险，当然，也不乏母子均安的例子，但毕竟是少数，最好先跟老天爷打个商量，不然，就赌一赌她的命运吧！

当时他暗骂名医糊涂：“拿宝宝的性命来赌？说什么也不干！”他心里已有了决定，下意识的将爱妻拥得更紧，她耳旁清清楚楚的说着：“不要去想孩子的事吧，只要我俩能在一起就够了。”“大哥不爱孩子吗？”她有些困惑。

“不爱，”他犹豫一下，果断地说：“我只要专心宠你就够了。”他这样说，宝宝更不好坚持，只咕哝一句：“我很喜欢孩子呢！”“因为你本身还是个孩子嘛！”“乱讲，”她回过神来反驳道：“我哪里还像个孩子？”他淡淡的笑了笑，乐意移转话题，顺便吊一下她的胃口。

“你说呀！”“你这对眼珠子不就像个大人，”他从容的说：“神光灵动，机巧面出，每回你眼珠子一转，就有人要倒霉了。”宝宝眨了眨眼，又转了转眼珠子，好象真有那么一回事，忍不住咳嗽一声，呵呵大笑起来，娇憨的神态格外惹人心痒痒的；连卫紫衣也笑了。

人生难逢开口笑，富贵荣华总是空。爱笑的人，才有好的命运。

一天凉月，三五疏星。

朦胧的子夜，冷清的月光照在冷清的水塘上，水塘畔恒无喧嚣，鱼儿也不跃浪。

山风习习地吹来，带着山间林木清新的气息，柔柔的、轻轻地，好象慈母的手吹抚着水面，又拂过石上小乌龟的背脊。小乌龟伸出头来舔甜冷月清风，一道光芒闪过，小乌龟幻化成人形，变成一个模样可爱憨厚的少年，说他十一、二岁也像，说他十三、四岁也像，说不大准，一任夜露沾衣，对着冷月寒星笑得稚气：“嫦娥仙子，久违了！众位星君，久违了！可惜你们不能下凡来玩玩，这凡间景色比仙境繁复多彩，娇花艳蕊的芬芳比仙界更浓郁，我偷溜下凡是对的，当能不虚此行。”他的爷爷千得得道的老龟仙，他是小龟仙，不过，大家都叫他小乌龟，听习惯了，也觉得亲切顺耳。小乌龟看看左右，同伴犹不现身，忍不住飞至塘边叫唤：“小龙王，小龙王，这里没人，你可以出来了！”“你吵死人了啦！”那尾漂亮的小银鱼突然跃出水面，浮在半空中，银光照亮了天之一角，旋身幻化成身披银甲战袍、丰神俊朗的少年神！他的容颜高贵，神情倨傲，眼里燃着两簇怒火，咬牙道：“真倒霉，刚才凡就碰上了一个集天地最差风度、最坏心肠的可恶男人！”“谁呀？”小乌龟丈夫金刚摸不着头绪。

“还有谁？就是刚才那个臭男人，他居然说我是条没教养的鱼！还说要拿我下酒！”

这乌烟瘴气的人间，果然没一个好东西。”小乌龟笑得邪门。“谁叫你变成一条鱼，还是一条有偷窥狂的鱼，不肯安分，难怪人家误会。”“你！”小龙王为之气结。“我能现出龙身吗？”他说。“我堂堂龙王三太子竟然被一名凡夫俗子看轻，岂能不气？”“不知者无罪，你何必与凡人一般见识。”小乌龟天性随和，多一事不如少一事。

“我们偷偷下凡寻找小魔仙，行动必须保密，不能教仙界的人知晓，否则吃罪不轻。尤其是你，龙三，你的行变最易败露，一旦你现出龙形，就是我们回仙界伏罪之时。”“我知道，”小龙王简单明了的说：“我原谅他便是。”“好啦，好啦，和气生财嘛！”“你有病啊？生什么财？”“这可是我爷爷教我的，不懂没关系，照单全收准没错。”一提起人人尊敬的老龟仙，小龙王便不响了。

沐浴在月光及星空之下，小乌龟全身似乎都发着光，坦白的说：“我们‘五小仙’一向同进同出，情胜过同胞所生，日子过得逍遥自在，没了一个小魔仙，剩我们四个，奇怪，怎么玩都不带劲。”小龙五的眼睛里闪过一抹坚定不移的神光。“我们一定能找到小魔仙，把她迎回仙界。”“难、难、难。”他深思，摇摇头。“我爷爷说，小魔仙闯了大祸，犯了仙规，被贬下凡尘，附在一个因她的过失而致死的那个女孩身上，已经失去小魔仙的体型，即使碰面，我们不认得她，她也未必认得我们。”“不可能。仙凡不同体，即使她附身在凡人身上，凭我们的法眼，当能认出她的本相。”小龙王高傲的仰首瞪视天空，很认真的说。

“当庄土地当庄灵，这是我爷爷常挂在嘴边的话，用来告诫子孙，别以为学坐一点法术，就可以在人间横行无阻，没那么便宜的事！凡间不也有类似的警语吗？说什么强龙不压地头蛇……”“你有完没完？好不啰嗦！应该让你陪同小鹤和彩蝶到江南去寻人，省得我耳膜受罪。”小龙王大是不快，愤然道。

小乌龟还是固执的说：“尽人事听天命，不可过分强求。”小龙王的心似乎平原走马，易放难收，如何听得进去？“就不知小鹤和彩蝶到江南可查出一点眉目？”乌龟不经心的把目光调往江南方向。“他们两人，一个是仙鹤童子，一个是彩蝶仙子，只要现出原形，便可瞒过凡人的耳目，在飞翔侦查，比起你我方便许多。”“不，我有个感觉，小魔仙就是我们眼前。”他立刻回头望着小龙王，眼睛闪亮。

“你找到小魔仙了？”“她离我们并不远，只待进一步的查证。”“是谁？”就是方才那位小美人，你不觉得，她的眼神很像小魔仙吗？抛朗朗而言，眼睛一瞬也不瞬，仍不改本色，完全不像个妇人，若非小魔仙附身，这欲恶的凡间何德何能能孕育出这般神仙人物？她的美，就不是凡人应该拥有的。”“不会吧？”小乌龟深思的看着对方。“人家夫妻卿卿我我、恩恩爱爱，显得情深意义，你说，短时间培养得出这样的感觉吗？”“你别忘了，天上一日，人间一年。”“话虽如此，总是缺少实证。”“你问过龟仙爷爷没有？小魔仙虽然失去形体，附身在凡间女子体内，可是，总有记号吧？过去，她的耳朵是尖的，遗传自魔界生父；现在，又如何呢？”小乌龟迟疑了一下，面有难色。

“怎么，不能告诉我？”“这……不是不能告诉你，而是有点难以启齿。”“为什么？”小龙王不解的扬着睫毛。

他有些犹豫。“因为天神给了她一个胎记，...”“什么胎记？”“你也晓得，小魔仙的生母是天界的司雨仙子，最喜欢莲花，所以，被她附身的那位姑娘身上会浮现一朵莲花胎记。”“这样不是很好辨认吗？有什么好难以启齿的？”“亏你聪明一世，难得糊涂一时。”小乌龟坦率直言。“这胎记可不是明摆着点在脸上，而是藏在她身上某一个部位。这里的人不分男女，浑身上下全裹着布，只露出张脸来，女子尤其谨慎，可说寸肌不露，你如何寻找？”

也对，总不能剥光人家的衣服寻觅莲花胎记。小龙王也露出为难的表情，然则，“临崖立马收缓晚，船到江心补漏迟”，此时欲退出也不能，以他争强好胜的个性，也不甘心就此向命运低头。

“总有法子的。”小龙王很郑重地说道，深深透了口气，雄心勃勃自信满满，必可因迎回小魔仙而扬眉吐气。

“你看到没有？后山突然出现闪闪银光。”

秦宝宝站在窗前，蓦然，发出了一声惊叹。从这个窗子望出去，映入她眼底的，是后山的挺拔青峰，塘蛙唱晚。

小棒头正在照应褪袱中的小女儿，没顾及窗外景色，待她抱起女儿走到窗前，奇怪道：“什么都没有嘛！后山乌漆摸黑的，哪来的银光闪闪？夫人，你的病才稍好，不会是吹了晚风又发烧啦？”她担心的注视她脸上的气色。

“你少乌鸦嘴行不行？你当我烧昏脑袋花了眼？”宝宝眉尖微蹙，作了个苦笑。

“不过也难怪，那道银光眨眼即逝，怪不得你不信。”“果真有银光？那是我无福了。”小棒头微显茫然地说：“可是，夫人，后山怎会有银光？这是怎么回事？”“我也想不通，天降异象岂是凡人能解？不去想它了。”宝宝不是那种鸡抱鸭子枉操心的人，无解之谜多猜忌，而是有好长一段时间，小棒头来找她是纯粹聊天！或是另有目的？不是她多疑猜忌，光是忙她的宝贝女儿，简直连老公都可以一旁去！好在马泰亦是爱女成痴，否则非抗议老婆的非人待遇不可。宝宝很能体恤下人，他们为人父人母，神经合分的在所难免，怕女儿伤风，怕女儿见生人会哭，万一哭坏嗓子可如何是好？说初生婴儿抵抗力差，最好少出门，这点宝宝相信，于是，移驾他们的小屋舍去逗元元玩耍也是常事，怎么今天小棒头一反常态，吃过晚饭便来找她闲磕牙？想到这儿，她抿嘴一笑，天真又狡猾的双眸灼灼地望着对方，好象已联想到什么，又有些困惑不解的神情。

小棒头被这位少年夫人看得有点心里发毛，这位灵洁的女主人，当她在打什么主意时，眉毛眼睛仿佛都会说话似的。

“夫人，你为何一直盯着我看？”“我心里奇怪嘛！”“奇怪什么？”“奇怪你今天怎么突然良心发现，想到要来拜访我？”小棒头是老实人，给人道破心事，一下子红了脸；不过，也因她老实，心里有话也容易说出口：“夫人真厉害，凡事都瞒你不得。我有一事想求夫人，别让马泰跟战平回乡，这一来回少说两人月，他会想死女儿的。”“等等。我不明白，马泰陪战平回乡做什么？”“原来夫人还不知情？也是，并非要紧事，魁首不愿影响夫人休养。”小棒头老实答道：“战平底下有一弟一妹，皆是后娘所生，战伯父过世得早，战伯母一心守节，心血全在幼小儿女身上，所以，战平对后母十分敬重。如今，他的一弟一妹都已到了婚嫁之时，早两年均已订下亲事，还是经过战平这位长兄的同意，现在，就是要战平回去主持婚礼。夫人想想，人马泰与战平同为魁首的左右护卫，必然是派马泰陪同战平回乡。”这倒是应该的，她不明白的是……怎么她从没听过战平的来历？“我不知道他有家人呢，听起来还颇为复杂。”“他那个人啊，掐住他的脖子也挤不出三句话来。”小棒头打趣似地掀掀嘴角笑道：“要不是马泰跟他磨了好些年，搞不好还以为他没有故乡家人呢！”“噢！”宝宝会过意来，笑得有点诡谲。“好歹是兄弟一

场，只为了舍不得娇妻爱女而不肯陪老伙伴走一趟，去参加战府的喜事，你不怕人家说你老公‘重色轻友’或感叹而赞同‘儿女情长，英雄气短’这句名话？”小棒头茫然地摇摇头，显然有些局促不安。

“那只是原因之一啦！马泰的老母亲，我的婆婆一直住在长兄家里，也派人传信说她身体欠安，不回去一趟也是不行。”“这个理由倒是正当多了。”

“难道儿女情长就是不好、不对的吗？夫人。马泰本身并无太大野心，你看他成天嘻嘻哈哈，也没兴趣当什么英雄。”她说得坦率，蓦然想到什么似的笑起来。

“其实，最主要的原因是战平那个人太无趣，他家办喜事肯定不会有什么好玩的。

马泰说，平时和他短时间相处还没啥大不了，要是整整两个月和那位老兄黏在一起，肯定闷死人，不如在家抱女儿。”“是吗？”宝宝灵活的眼珠子转了转。

“不信你可问问，谁肯自愿陪战平回乡？”“我就肯啊！”宝宝对战平素有好感，觉得他比马泰可靠得多，听小棒头出言损他，忍不住想替他争回点面子。

“夫人！”不明白她因何失去了常态。“当然是大哥和我一道去参与盛会。”她笑嘻嘻的说：“小棒头啊小棒头，千万记得不要以貌取人，否则你的人生将会减少许多乐趣。你说他无趣，然而，他的身世不要比马泰复杂多变吗？焉知他的家乡没有更新鲜有趣的事情等着我去挖掘？”“夫人啊，那不过是一个小市镇，会有什么新鲜事呢？”“新鲜事的发生，不在于地域的大小，而在人性的多变化。一念偶发，风波陡左，可以是英雄救美，也可能是狗熊抢亲。”“抢亲？”小棒头一时脑筋转不过来。“不会有抢亲这回事。”哇！光凭战平那长相，可想而知他的妹子顶多清秀而已。

“拜托你有空读点书吧！我不过是举例说明。”“哦！”她可不觉得读书有啥重要，照顾丈夫儿女就够她忙了。

小棒头天生就适合照顾人，做个贤妻良母，将青春岁月奉献给丈夫孩子，于她便是人生最高的幸福了。

“我呢？”宝宝自问：“我如今是‘闲妻’，将来也将是‘凉母’吧！大哥取笑马泰是穷紧张老爹，只怕日后他自个儿有过之而无不及，孩子未降世，奶娘仆婢必然已先挑选妥当，他就怕我累着。不行，不行，谁也不能剥夺我和孩子玩的乐趣！大哥若那样办，我非抗议不可。”她忘了，孩子不是生来玩的！

“夫人，夫人！”小棒头轻唤道，将她的神智拉回。“你出神的想些什么？在想该以什么理由说服魁首陪你出远门？”“嗯，”她眸子木然，显然没注意听她说些什么。“你先回去吧！反正我答应了不让马泰随便战平回乡，我说了算数。”“好，那我回去告诉马泰。”小棒头走后，她独自倚窗沉思，望着那寂静而深幽的后山。

她的思绪跳脱。从来不曾在夜里去过后山，不知可有山精鬼怪现形！不可能，假使有的话，大哥不会不告诉我。可是，那道银光又作可解释？卫紫衣踏进室内，所看见的便是这一幕：皓洁凄清的月光，照射在她晶莹如玉的额头，渗着花香的夜雾，滋润着她柔美的秀发。

“宝宝！”她灿着一张笑脸，回头看他。

“大哥今晚回来得早。”“有一件喜事急着告诉你。”他的表情，显示他周

身流动着小小的快光，烦恼被驱散，身轻无拘束。

“我知道，是战平要回乡主持弟妹的婚事吧！”“谁告诉你的？不过，我所指的喜事并非这一件。”“不是吗？那又是什么？”卫紫衣始终面带微笑，说道：“战平的弟妹要成亲，又不是战平要成亲，于你我何干？顶多送些贺礼便是。”哦，这是不是表示要说服跑这一趟远路不太容易？“原来那是不相干的事。”秦宝宝若无其事的说：“大哥口中的喜事指的又是什么？千万别是新衣、首饰，或找到千载难逢的灵药，那一点都不喜。”“看你刁钻的！”他悠然道：“你不是想要一匹通体雪白的白马吗？我派人找寻许久，终于有消息传来说找到，而且是千里马的后代，出生不到一年，正宜驾驭。过几天，白马会由专人送来，这不算是一件喜事吗？”“算、算，是天大的喜事呢！等我见到它，若如想象出中的一身雪毛，我要为它取名‘雪狮子’”她的声音轻柔如晚风：“大哥，我们好久没有出去散心，不如趁战平家有喜事，咱们和他一道返乡如何？这一来，让贪玩的我小小满足一下，二来对大哥而言，也算施恩于属下，一举两得。”卫紫衣犹疑了一会儿，平静地说：“我倒没想到过去凑那种热闹，况且，战平已告了假，后天便要启程，你的‘雪狮子’又还没抵达。”“这有何难？我喜欢和大哥共骑黑仔。”“既然如此，你要白马何用？”“我也想拥有自己的马嘛！大哥的是黑马，更需要有白马来匹配。”宝宝畅然而笑，神情愉悦，别具媚妩之色。“也对，大哥过分宠溺我，每回我身子不适，就问我想要什么，不想些难以得到的东西来为难你，你始终不能安心似的。”“呵，”卫紫衣用手捏秦宝宝的下巴，失笑道：“你这得了便宜又卖乖的小东西，看来不教你大大的失望一次，委实对不起我自己，也罢，我决定——”“去战平家走一趟！”她接得顺口，笑得调皮。“不过，罚我坐马车，不许骑马，是也不是？”

卫紫衣笑了，把她拥进怀里，揉了揉她的头发，声音里洋溢着宠爱：“我真是败给你了！”

第二章

薄暮里，夕阳酒色红，映照宝宝身上的新衫，是雨中蔷薇的颜色。

夏日的阳光是够泼辣的，当夕阳西下，凉风袭袭，无疑地比什么都醉人，把蝉声都笑醒了，不知是否在歌颂缠绵的情诗？蝉生蝉灭，已歌唱了千年万年，仍然意犹未尽。它们偏爱在白昼里引声嗽嗽，歌声嘹亮，像厌世的壮士；烈日初歇时，却又像小儿女，凋凋地低诉生命的短暂，此时它们的鸣声最悦耳，抚慰如断线风筝的异乡人。而乌鸦栖息在一棵老树上，宛似开了一朵黑花。黄昏将逝，一颗早出的大星星高悬在西边的天上，晶莹的、孤傲的，却又很婉约，很诗意，美得像情人的眼睛。

怪不得，古人要说：“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魁首，夫人。”战平遥指前方。“就快到了，姓庄的东弄村是八姓庄中最大的，也是第一个抵达的村子。”“姓战的很少见，也算八大姓中的一姓？”宝宝没事找事，傻嘻嘻的反问：“那么，姓秦的理该是八姓中的第一大姓啰？”战平哭笑不得，答道：“先前来开垦家园的有八姓人家，所以八姓庄，到如今少说二、三十姓，姓战的只有敝宅一户。”“你没回答我，姓秦的呢？”“大约两三户。”卫

紫衣笑着插进来说：“你别为难战平吧！姓秦、姓卫、姓席，在百家姓中都不算大姓。”“至少不像姓战的那样。给黄鼠狼看鸡——愈看愈稀。”卫紫衣哈哈大笑，收缰勒马，执着她的手说：“你到马车里和席嫂子作伴吧！”此次随他们出来的除了一名马夫、两名侍女小营和小雏，另有席如秀和席大人，那时他们夫妻俩正在闹别扭，席夫人卷起包袱要回娘家，刚好被宝宝撞见，便邀她一道出来散散心，另由卫紫衣下令席如秀陪同。出门在外，日夜相处，再大的别扭也得消失的了。

三位领主夫人中，只有二领主张子丹的夫人紫玉竹是武林高手，大领主夫人和三领主夫人均是良家女子，里小脚的，骑不得马，加上卫紫衣也舍不得宝宝长途骑马，所以几乎她专用的大马又出动了。

“都快抵达目的地，坐在车里如何看得清八姓庄的风光？”“又不是马上要走，总有你溜搭的。”卫紫衣自先下马，再半扶半抱的使她下了地。他不了解八姓庄的风俗民情是开朗或闭塞，暂且不便宝宝抛头露面方为上策。

“好无聊！”无奈，她叹了一口气：“早知道就女扮男装。”他在她耳边道：“我可不跟男人同睡一张床。”她拿一双水汪汪的眼睛瞪他，双颊霎红，几乎是躲进马车里去。幸而马车里昏暗，没人瞧见她发窘，只是六只眼睛直勾勾地盯着她，因为她突然窜上马车的动作太快了点！

宝宝不想人发问，掀窗教晚风直扑入面，化去嫣红。

这样一来，她忍不住想好好看一看东弄村的景致。

一路上，她由寡言的战平口中挖出不少有关八姓庄的点点滴滴。她一点也不是个咄咄逼人的当家夫人，她太能言善道了，她是那样善于鼓励旁人参与。她努力把别人的嘴敲开，却又笑得那样无害，使他人自动向她让步。

她对战平是很亲切，用着她的优势，她出身名门的特有观察力，捉住一点话柄便顺藤摘瓜，教惜言如金的战平弃械投降。其实，她并不像着些人把自己的舌头磨利得像一把锥子，无情地欲将别人灵魂深处的秘密刺穿！她是好奇、爱玩的，对别人的隐私没兴趣，有兴趣干什么呢？据战平形容，八姓庄扩展至今已有东弄村、西凤村、南侠村三个村，为何独缺北村？只因它北倚二座小山，对外没有门户。

当时她这么说：“光听这三村的村名，就知道东弄村最平凡。”“可是却占地最广，最为繁华。”战平为故乡辩护。

不过，打听之下，却也证明宝宝所言不差。西凤村原本不叫西凤村；只称为西村。

大约三十年前，当地一名富翁求荣华富贵，先后将三个如花似玉的女儿送进皇宫充当皇帝老爷的玩物，放出无数的金钱收买宫人，终于第二个女儿得到皇帝的注目，上了龙床，还生了龙子，那女儿也成了有封号的妃子，所生的龙子虽然只封了郡王，也算一地之主，这在皇家也没啥大不了，在平民百姓家却是四海欢腾的大喜事，那名富翁总算得偿所愿，在变卖家产准备到外孙的封地享福的当儿，硬是成天想到就笑、笑、笑，给笑死了！

不过，西村到底出过一位‘飞上枝作风凰’的皇妃，便自动将西村改成西凤村，以便在八姓庄中自抬一下身价。

宝宝又来挑眼儿：“那位郡王可曾照顾乡里？”“不曾。”这回战平的回答痛快许多：“他对西凤村没有感情，而且自顾尚且不暇，因卷入太子名位争夺战，而被削去爵位，贬为平民。”“村人晓得吗？”“或许有些耳闻，但没人去认真，毕竟曾出了位皇亲。”“自己无学问，莫把祖宗夸，失势的皇亲

还不如百姓值钱。”“得者风，便扯蓬，也是人之常情。不过，西凤村因此文风大盛，读书人家是三个村中最多的，舍妹也是许了当地一位叫汤秀实的秀才。而南侠村呢，就更富传奇性了。

约莫七、八年前，南村曾发生三起强奸杀人案，官府一直无法破案，整个八姓庄均人心惶惶，尤其妇道人家，个个如惊弓之鸟，白天出闺必定结伴而行，天未黑即关门落户，可以说人人自危。后来出来一位姓宋的侠士，独自破解命案，揪出合谋的两名凶手，而他本人也在激战中殉亡。村人为了感谢宋侠士的义行，纪念他的恩德，将村名改为南侠村，并由村长收养了他的遗孤一位年仅九岁的女儿。那小姑娘长大后，由村长作主许配给舍弟为妻室。”“她叫什么名字？”“宋净瓶。”“这名字取得真好，我喜欢。”宝宝抿一下嘴，嘀咕道：“怎么我爹不为我取个高雅些的名字？”叫宝宝，好象一辈子长不大似的。

而东弄村呢？相较于西凤村的文风鼎盛，南侠村的田园色彩，东弄村无疑扮演着商家角色，有着最多的店铺，最上等的客栈，以及最繁荣的人口。

“果然我没猜错，东弄村是最平凡的。”“是的。”战平无奈，谁教东弄村没发生过可歌可泣的故事，使他无话可说。

而今，他们就要踏进最平凡的东弄村。

夕阳沉下去了，昏色渐渐地深了。

骏马与马车在平静中缓缓地前进，店家门口开始上灯，人声开始沸腾。这是夜晚了，闻得到食物的香气了。

至于此地的村民呢？宝宝心想，他们与其它地方的人们都是一样的，没有太大的不同。商人嘛，都使你掏腰包；客人嘛，杀价省下一个子儿也是好的；农人嘛，想使在田里的血汗换得全家温饱，等来冬过年时有能力宰一头猪或一只羊；妇人嘛，只愿能从繁忙的家务中喘口气儿；少女嘛，忙着想未来夫婿的模样；小孩嘛，最懂得寻找快乐，动静皆好玩。

他们的生活不尽然是体面而无暇，却很真实地在活着。有比这点更形重要的吗？再也没有了。

“宝宝。”席夫人轻拍她肩膀，招呼道：“饿不饿？要不要吃些点心？”宝宝收回视线，笑着对她摇摇头。

“我也不饿，”席大人叹道：“虽说是坐在马车里，比不得马上赶路，坐久了却了腰酸骨硬，胃口大失。”“待会儿洗个澡也就好了。”宝宝是练武人，又常在外面走动，旅途疲乏的感受不如席夫人深。

在此说一个题外话，宝宝还未和卫紫衣成亲前，一直叫席夫人为“席妈妈”，而今她成了大当家夫人，再用旧称呼等于要卫紫衣也跟着矮一辈，席夫人说什么也不敢承受，可是，跟着卫紫叫她“席嫂子”也怪怪的，便改口叫她席夫人。不过，宝宝坚持他们仍叫她的名儿，只有在正式场合才叫她一声“宝夫人”或“当家夫人”。

“也许我现在才提是嫌晚了些，然则，战平家能腾出四个房间容纳我们这些人吗？”席夫人细想一会，猛然记起要问。“你也不了解战平的家世吗？”宝宝失笑了起来，略略提高了声音说：“若不是这次来到八姓，我也没想过要动问战平的家世，可见得此君平日是多么沉默寡言了。我听大哥约略说了大概，似乎他家境不错，父亲从前是做镖的，赚了不少，直到元配去世，才体悟到对妻儿的忽略太久了，从此金盆洗手，隐居到八姓庄，购置田产以养余生，后来经人介绍续娶了杜氏，又生下一女一儿，如此一来，只想

老死斯乡了。”席夫人是聪明人，自然了解有那样的家境，屋宇不会太小，腾出几个房间不是难处。

战平的妹子战流虹先出嫁，隔三天，战小春迎娶宋净瓶，热闹是够热闹，但忙忙乱乱的情况也是可想而知的。

“怎么战老夫人没想到要为战平娶一房妻室吗？”宝宝声色不动地问道。

“也要他自己愿意娶啊！”“就不知道他喜欢什么样的姑娘？”宝宝用求教的眼色看着席夫人，“是一般‘女子无才便是德’的良家女子呢？还是出身同道的江湖女侠？”“这可就难猜了。”“找个机会直截了当的问他吧！”于是，跃跃欲试的欣然笑意，从她嘴角流泻。

她玩过的花样太多了，就是没玩过当红娘的滋味。反正她闲着也是闲着，多的是时间和战平穷磨菇，非想法子磨出一个战平夫人不可。

抑郁寡言的战平，如何敌得过舌灿莲花又不按牌理出牌的秦宝宝？何况，她还有帮凶哩！

“席夫人，咱们联手出击吧！”“没问题。”骑马在后面护驾的战平，没来由的打了个寒颤。

‘未曾吃饭终算早，未曾做亲终算小’，你战平要一辈子被人当小孩看待吗？光此一句，就要他弃械诚服。宝宝得意的想。

好汉无好妻，多受饥来多受寒，苦于没人照应，怪可怜见。

宝宝笑叹一句：“哎，我真是太好心了。”鸡妈妈的妈妈……鸡婆？！可不是。

人类过的究竟是一种什么样的生活，小龙王一点概念也没有，只觉得人类是一种行动迟缓的动物，比他身旁那只小乌龟还慢上三分。小小一段路，又骑马又坐车的，竟也走了三天，而他，一眨眼工夫便可到达。

“龙三，你还不死心啊？”“我为何该死心？偷看不到秦宝宝洗澡的模样，没机会寻找她身上的胎记，并不是我的过失。何况，我已想到更好的方法。”“我洗耳恭听。”小乌龟知道这家伙是死鸭子嘴硬，根本清纯得要命，才不好意思去偷看人家洗澡，何况，这秦宝宝有可能是小魔仙附身的，他岂敢唐突佳人？“我可以在夜里潜入她的梦中，趁她没防备的时候，逼出她的本相。”他朗声说道，面容发光，眼神闪亮。

“这倒可一试。”小乌龟由衷的赞叹着：“龙三，你实在才思敏捷！”“那当然，比起她那差劲的丈夫要强上百倍。”“哪个？”他不解地问。

“就是那个叫卫紫衣的臭男人！”“哇！”他怪叫，失笑道：“你不是普通的会记恨他，龙三。我看他一点也不差劲嘛，是男人中少数真正疼爱娇妻的好丈夫。你不要只因记恨人家说你是一条没教养的鱼，便全盘否定他的好处。”“你忘了，他也说要把你煮成乌龟汤。”“得啦！我原形是小乌龟，我并不以为耻。至于人类妄自尊大的说些什么，何妨随他去，反正不可能变成事实。”“你是要我妄言姑且听之。”小乌龟憨厚的笑着，眼光又纯真又温柔，有种醉人的温盘。

“你确实比我有修养多了。”小龙王心不甘情不愿的承认。

“乌龟的本性就是与世无争嘛，否则怎成得了千年龟仙？”“这点我相信，你会活得比我久。”“慢点，慢点！你说这种话好生没道理。”“神仙也有落难时，你瞧小魔仙不也被贬下凡尘？乌仙爷爷不只一次提到，论闯祸的本事，五小仙里要算小魔仙排第一，我排第二。而今小魔仙遭劫，下一个不该

轮到我吗？”小龙王一脸无所谓的表情。

小乌龟不敢置信的瞪着他，仿佛听到驴子开口说话似的。

“呸、呸、呸！你别诅咒自己行不行？”“得啦，你慌张什么？”小龙王不等他的乌龟嘴开口，丢下一句‘我去办正经事’，便消失得无影无踪。

“龙三！”小乌龟待呼负负。“这家伙，太急性了。”为了怕他‘吃紧弄破碗’，反而弄巧成拙，小乌龟大叹一声‘我歹命哟！’很认命地追踪小龙王的气息而去。

夜幕低垂，新月如钩。

由于旅途的疲累，一等安顿妥当，各人便都提早回房安歇。

夜晚非常清凉，打开一扇窗子睡觉，月娘有兴就让她偷窥吧，秦宝宝饱尝了美景和甜蜜的幻想，缩在卫紫衣怀里睡着了。

在满天星斗的夜色里，她梦见田庄上的树木从她身旁滑过，比施展轻功更快速的飞越山要，听到水声而停下脚步，于是，她转过一个山勒寻觅水源，霍然眼前开朗，一道瀑布像一匹白缎子流泻下来，形成小湖等待有缘人的吟咏。

山中小湖，百练如银，松涛如浪，新月如一把月牙梳为湖水梳理云鬓。

“这地方可真美，怎么从来不曾听说过呢？”她心想着。“叫大哥也来瞧瞧，咦，大哥呢？他怎么没跟来了？”仿佛现在才发现自己孤身一人置于无名山中，周遭一片寂然，身边一个人也没有，恐慌的危机感取代了兴奋。

“大哥！”她呐喊。“大哥！”山也朦胧，游鱼唱咽声挑逗着水色月光。

一只白鸟掠过湖面，飞向丛林深处。

她的呐喊得到了山鸣谷应，鱼惊鸟遁，再没有别的。

“大哥……”她只余呢喃：“大家都到哪里去了？”疑真似幻，更像一个恍惚的梦境，她亲密的爱人、亲切的家人，刚才犹围绕在她身边，怎么才一眨眼工夫，全都不见了？这不是梦又是什么？然而，她的耳朵听得到流水声哗啦地咱着，她的眼睛看得清山中美景如一幅画在她眼前延伸，如果是梦，会有如此清晰的梦境吗？如果不是梦，这一切又如何解释？于是她阖上眼睛，感到心神不宁，极待理清思绪，最好一睁开眼睛，一切已恢复原状。

在这举寂的时刻里，大地上散发着各种气息。那些苍天古树是多么静穆，可以想见鸟雀归巢于林间，多么安逸！山花吐出浓郁的香气，和着嫩草柔叶的清新味道。晚风徐徐拂来，月光的温暖可以感觉得到。

模糊地，她感受到生人的接近，蓦然睁大眼睛，一个好漂亮的男孩挺立在她身前，热切的目光正凝视着她呢！

宝宝后退一步，惊讶地问：“你是谁？你怎么也在这里？”“你问我是谁？我是小龙王呀！你一直都喊我龙三，你忘了吗？”他热切的逼视使人颇感窘迫，一双炯炯有神的眼睛毫不放松地盯住她。“让我看看你身上的莲花胎记，好证明你是小魔仙。”她冷冷地看了他一阵，不懂他意指什么。

“快呀！我能将你带入梦境，但时间不能拖久。”她倒困惑了，瞪着眼上上下下打量着他，继而扬起双眉。

“是你把我带来这里？就凭你一个小鬼有何能耐左右我的行踪？小兄弟，你别把话说满了，小心笑掉人家的门牙。我不知道你跟踪我有何目的，如果你想追求我，那你的技巧也太烂了，丝毫不能打动我的心。一来我已名花有主，二来你也太小了，去找其它的小姑娘吧！”什么小龙王？听也没听

过，江湖上压根儿没一个外号叫‘小龙五’的少年英雄，这小鬼也太会自我吹嘘了。虽然他的外表是难得一见的俊美，奈何心术不正，竟想得出追求‘金龙社’的大当家夫人以求迅速成名的馊主意！

呸！人小野心倒挺大的，可惜找错了对象。

她又眯着那双狡铸的黑眼打量他，最后把目光定在他的脸上。她想，他果真好看到了极点，这种生在男孩脸蛋上有点浪费，而且也会招来些许困扰，宛如数年前仍作男孩装扮的她，容易被人取笑是‘男生女相’。

幸而，他体格健壮，像一位少年将军，而且头脑机敏，一心一意想要往上爬，在江湖上闯下响亮的名号。

有志气是好的，有野心也没错，但不能走邪路。‘狗朝屁走，人随势走’，意欲巴结她的老公卫紫衣，也不必把脑筋动到她身上吧！

秦宝宝对他的评价，一下子降到与地面齐平。

小龙王才感奇怪！怎么小魔仙一坠入凡尘，竟变得如此败与而不可理喻？难道眼前美若天仙的她，并非小魔仙？不可能，他的直觉很少出错，他一看到她便感觉亲切，本能的想保护她，犹如对小魔仙无误。况且，她左右两手的手腕上套着一只黄金手镯，不正是为了遮掩引人侧目的莲花胎记？宝宝追随他的目光，将视线移向自己的手腕，暗酌，“难道他是个小贼，看上我的手镯？”为了遮掩被金蛇咬伤的疤痕，手镯成了她最喜爱的饰物，收集在一个银雕盒子里，每天轮流使用。

把一只黄金手镯卖了，可以使五口之家过上半年不愁温饱的日子，自是招人眼红，连初出茅庐的小鬼都知道要抢。

‘盗虽小人，智过君子’，倒也不可小窥，不可不提防。

小龙王有些耐不住了。“把你的镯子摘下来给我看看！”哇，果真被她猜中了。“真是可惜呀，这般人才竟当起小贼。”她叹息似地望着他说：“‘强盗遇上喊打劫’，你也不去打打听，小心你出师未捷身先死。

敢把主意动到我头上，也算有种。”她微笑起来，带着眩感魅力。“不过，要摘我的手镯，得看你有没有那个本事。”“这有何难？凭我的法术就算要剥光你全身也不费吹灰之力，只不过，念在过去情谊，不愿使你难堪，所以还是你自个儿乖乖地解下来吧！”听听他那宽宏大量的语气，仿佛她还要倒过来感谢他。

“法术？”宝宝讥刺地向他说：“敢情你还是一位仙人。”“我原本就是。早告诉你，我是小龙王，龙三太子，你们都叫我龙三。”他奇异热切的两眼望着她。“而你，理应是‘五小仙’中的小魔仙，父亲来自魔界，母亲来自仙界的半魔半仙之体。只因你一时的大意，竟使得一名凡间女子死于非命，于是你被贬下凡尘，附身于凡间女子体内，丧失了仙界的记忆，唯一能辨识的只有你身上的莲花胎记。”宝宝愈听愈迷糊，因她根本不信怪力乱神之事，至于神仙，只存在于民间传奇故事中，见也没见过一个。

“什么五小仙？江湖上的成名人物，我没见过也有听说，何来的‘五小仙’？”她还是将之归类于江湖事件比较合理，好比她的丈夫外号‘金童閻罗’，当然不是阎王来投胎，而是一种隐射。她还听过‘俏罗刹’、‘木金刚’等等外号，难道真是仙魔下凡来历劫？当然不可能。‘小龙王’算是满响亮的外号，‘小魔仙’又何尝不是？可见是一个刁蛮古怪、行事亦正亦邪的小姑娘，生来教人头痛的那种人物。

“如果你在寻找你失散的同伴，那你是找错对象，我身上并无莲花胎记，

当然也不肯被人附身。今天以前，我叫秦宝宝，今天以后，我依然是秦宝宝。”她自个儿可也是一号‘玉女巧仙’，难道她真是仙、是玉女？呵，她如何不明白江湖人喜欢言过其实的毛病。

“原来你仍然不相信？”他用窒息的声音问她。

“你说你是龙三太子？”宝宝对他嘴之以鼻：“好啊，你现出龙形给我瞧瞧，这可比你说破了嘴更加有用。”一时，两人间怪紧张地静默着。

最后，他用着有点激烈的声音问道：“一定要这么办吗？”“是的。”她心不在焉地说。实际上，她从头到尾都只当他是一个爱说大话的小鬼，故意刁难他罢了，所以也没怎么放在心上。

小龙王从她的声音里听出了人类是不信邪的。他望着她，心里带着一种往事已难追忆的悲伤，小魔仙已不再是小魔仙。

天神啊，玉帝啊，一个无父无母的小魔仙不值得上天怜悯吗？当初，魔界的人要将小魔仙带回魔界，不也是玉帝你留住她的吗？如今，只因她身上流着一半魔界的血液，便对她加倍严苛的要求，死了一个凡人，就要她形销魂灭？苍天何其残忍，倒不如让她回魔界去算了，至少在那儿，她还是一位公主。

秦宝宝想丢下他不管，却走不了，似乎有种力量使她迟疑不决，她不知道为什么。

两人间静默了好久，冷森森地静默着。

他的表情有些颓丧，甚至可以说是惆怅，这使她无法再缄默了。

“哎，你若是变不出来，就闪开去，我要找路回家了，没工夫和你蘑菇。”她的声调里，带着一种轻鄙的意味。

这深深刺激了小龙王。他的筋肉战栗着，牙关紧闭着，周过的气息瞬间转变，感觉得到空气正加速地流动，再迟顿的人也可感应到祸事将临，正如暴风雨前的宁静。

“你！”思潮随之旋转又旋转，交织成一个晕眩迷的千层网。

天是暗蓝色的，当银光闪烁，天地间亮如白画，一条巨大的银龙盘旋在半空中，在她的头顶之上，吐出吓人的银芒。

“呵、呵、呵！”恐惧的情绪抓住了她，姣美的脸蛋上惨白一片，眼里流露出惊骇之色：“这是恶梦！快消失了吧！妖怪，快点走开！”在空中回响着使人柔肠如绞的呼唤声：“小魔仙，你醒醒！小魔仙，你醒醒吧！想一想我们在仙界的日子，想一想……”“住口！住口！我不是小魔仙！”“不，你只是忘了，而我会让你想起。”“我不要听，你走开，妖怪！”作梦也罢，处在这种超乎常理的情况下，宝宝的神经紧张到无以复加，脑海里布满了疯狂杂乱的影像，就好比成天听人描述地狱情景的人，突然间坠入地狱一样，听是一回事，真实面对又是另一回事。

“妖怪？我在你眼中竟成了妖怪？”小龙王为之狂怒昂起龙头，向她直逼而来。来不及闪避和逃脱，一条银龙盘缠在她身上，把她像一朵花捏在手心似的可松可紧，松了还可以喘口气，紧了便要她筋断骨碎，绞断她的性命！

哦，如果这是梦，快醒醒吧！完全被束缚住动弹不得的宝宝，只有脑子还能运转，神经已如同上紧了的琴弦一般，随时有可能绷断。她的心脏如擂鼓一样加速鼓动，渐渐地，她的呼吸困难，胸口绞痛，不得不张开嘴来喘气……“小龙王，快罢手！”来迟一步的小乌龟看上去惊慌失色：“快，你闯大祸了！快点将她送回去，可不能教她死了！她天生心脏不好，受不了你这

一吓！”夜，是静穆而温柔的，星星在天空闪烁。巧仙秦宝宝，昏迷在梦境中。

“宝宝！宝宝！”首先察觉有异的自然是搂着她入睡的卫紫衣，怀中人儿气息不稳，挣扎扭动，很快把他惊醒了，他一看便知她陷入恶梦中，极力要将她摇醒。

“醒一醒！宝宝，醒一醒！”他望着她痛苦的表情和颤抖的身子，眼里射出了惊惧之光：“老天，她究竟做了什么样的梦？”他把她抱进怀里摇晃着，轻喝道：“你醒来！宝宝，快些醒来！”时间像是凝住不动了，感觉上过了好久好久，才由她喉中逸出一声呻吟，勉强半睁开眼睛，喘着低微的气息：

“痛……我的胸口……好痛……”在睡梦中发病，莫非暗射她的命运又开始逆转吗？卫紫衣无法多想，他的反应是迅速而正确的，‘护心丹’就搁在床前，垂手可得，为了使药效发挥得快些，他先将药丸嚼碎，再喂入宝宝口中。

整整半夜的辗转反侧，她才逐渐平稳下来，安详的睡去，算是脱离了险境。

卫紫衣怀着一颗不安的心，一夜不曾再睡，直到天明，倦极了他才稍微眯一下眼，不多时却又一惊而起，看视她的病况。

无论如何是无法再睡了，他有这样的觉悟，干脆起身梳洗，要侍女小营将早餐端进房里，他放心不下宝宝。

不多时，大伙儿全跑进来要探病，卫紫衣好说歹说，总算将闲杂人等全请了出去，一个人独对着宝宝发呆。

为何突然发病呢？事先全无半点征兆。

只是因为作恶梦吗？那一定是非常可怕的梦。

她向来少梦，更别提作什么恶梦了，而今她躺在那儿，娇艳得像一朵花，谁都按耐不住要盯着她多看几眼呢！不只是她有一双变化万千的眸子，和生动娇媚的鼻子，更因为她正值青春，充满无穷的活力，她尤其喜欢使周围的人都跟她一样快乐。她是好心肠的，偏偏身带恶疾。

命运最会捉弄人，天性好动的宝宝却有着一副随时可能发病的身体，这是对她的不公平？还是对其他人的公平？卫紫衣面色沉郁，他希望能代她受苦。

最令他耿耿于怀的是，宝宝因何在睡梦中发病了这会不会有第二次、第三次……以至病情变得无法控制？这是否表示她的身体将如江河日下？他摇头叹息，似乎要摇掉心中的愁绪，他敞开一扇窗子，阳光充溢了冷寂的卧室，窗外的石榴树正肆无忌惮地怒放着火焰般的花朵，‘五月榴花照眼明’不知是谁的诗，他忘了，只以淡漠的、讽刺的眼神逼视着苍穹，至于他所看到的一树红花，所听到的鸟雀啾啾，也成了傲慢的花和讨厌的噪音。

当秦宝宝的意识开始醒转的时候，卫紫衣仍然处于无底的静默中，他安静地把她像花似的抱着，温柔地吻她的面颊，低声说：“你受苦了，我的可人儿。”“大哥，”她紧依在他胸前，喃喃地道：“我可怜的大哥，把大好的光阴都浪费在病榻前。”于是，恶梦的恐怖情绪在她的心里消退了，她的心安泰着，倦伏在丈夫宽阔温暖的怀中，她无所畏惧了。

卫紫衣让她吃下一碗鸡笋粥和鱼翅羹，然后再服一次药。

“大哥，我突然好想吃鱼面和翡翠饺子。”“好，咱们中午就吃这个。”卫紫衣吩咐小营去叫战平照办，倘使战府一时做不出来，便到街上去买。

“大哥，你看，窗外的榴花开得多么悠意，红得耀眼呢！”“ 嗯，果然极为红艳美丽。”心情一好，也不再觉得它红得过分傲慢了。他很有兴致的飞出窗外，折下几枝榴花送给宝宝，她拿在面前嗅着，艳艳的红花映照她苍白的两颊，好象涂染上一份蔑人欲醉的明霞，人艳可就压倒花娇啦！

“宝宝，你夜里是否作了噩梦？”回首这半天触目成愁的情况，对卫紫衣而言，才真恍以作了一场噩梦。

“对呀，好奇怪的梦。”她的话如滚珠，像说着别人的故事一样，带着镇静而无惧的微笑。“我梦到我一个人到一处风景很美的山上，那儿有瀑布和小湖，然后有一名少年出现在我的眼前，说我是他的同伴，又说了好些奇怪的话，当然全被我矢口否认掉了，后来，他很生气的瞪着我，从他身上发出巨大的银光，少年不见了，变成一条可怕的银龙，它缠住我的身体，我快要不能呼吸，胸口一阵剧痛，我便醒了过来。”卫紫衣倾听着，半晌吐出一口长气。

“真是残酷的梦，也幸而只是梦。”“是啊，幸而只是梦。”夫妻俩相视而笑，流露出一种相互体恤、知己知彼的连系。他以爱怜的目光抚慰她的内心，使她天生的乐观主意又回来了那不过是一个梦罢了！将它抛至九霄云外去？嗯，好主意。

第三章

“你确定她还活着吗？”“这点毫无疑虑。”“可是，她为什么老是躺在床上？”小龙王焦虑的面孔诉说着悔恨，这回他的确做得太鲁莽了。“这一整天，她除了吃饭和偶尔坐在石榴树下透透气，除此便一起躺在床上，现今吃过晚饭不到一个时辰，她又早早上床……”“哎，龙三，你别急嘛！”小乌龟带来了怜悯的慰语：“她生的那种病每次发作，总是要多多休息的，我保证她明天就没事了。”“你凭什么做保证？”“简单，我刚溜到厅堂偷看过她老公的脸色，他的脸上不再存有忧虑，已经能够心平气和的同一伙人说笑笑。”小龙王放心之余，又升起对紫衣的不满：“那个差劲的男人竟然丢下生病的妻子，很有闲情逸致的陪人说笑？我说他差劲，可半点没有冤屈他。”“你又来了！”小乌龟笑责道：“即使是天神也需有休养生息的时候，谁有法子一天十二个时辰绷紧神经活下去？”“你干嘛老是为那个人类说话？”小龙王生硬地道。

“你干嘛老是故意非难那个人类，对他做不合理、不公道的苛求？”小乌龟不以为然道：“事实上，等哪天你有了喜欢的人，而那位仙姑又生来多病，你有卫紫衣的耐心和爱心随时陪侍于病榻前吗？”“你的话有语病，既是仙姑怎会缠绵病榻？”“哈，顾左右而言他？你从来也不是多有耐性的人，答案是可想而知的。凡人有一句话说：‘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爸爸自己做不到的事，因何有脸去责难他人？”“他是你的爹，还是你的爷？这样帮他说话！”“他跟你是前世有冤，抑是今生有仇？你老是挑人家眼儿！”“我就是讨厌他，怎么样？”这话不免任性又负气，小乌龟不与他一般见识，不过耸了个肩后，巧妙的把话题带开。

“趁现在房里没人，你可以大方的查看她手上有无莲花胎记？”“倒也是。”那秦宝宝身上的饰物全已卸下，搁在妆台上，包括那对黄金手掇。而今只需上前欣开碧罗帐，检查她的手腕即可。在距离床铺三、四步远的地方，他停住了，用一种略带奇持的意态凝望着帐幔，终究没伸出手去，吹了口仙气，碧罗帐自动向两边公开，露出于睡中的秦宝宝，她的手正巧搁在蒲被上，十指纤纤，光鲜玉润，手腕上什么也没有，小龙王微怔，难道胎记隐藏在脉搏处？他正打算把她的手翻过来看，突然小乌龟叫一声：“有人来了！”两小仙急急隐遁而去。

卫紫衣开门进来，刚巧就瞧见自动合拢的碧罗帐还有点幌动，目光自然的移向右方，只见窗扉半开，但是今晚有风吗？他自然想象不到方才发生的事，他天生一副敏锐而清醒的头脑，怪力乱神的现象于他是一种不可能发生的事。

难不成有人闯进来了，他看到冷淡的月光从窗口边上透射进来，好象这一切发展与它无关。他用眼睛搜寻他的妻子那双刺绣绿叶、牡丹、并且在心缀了一颗珍珠的银缎鞋子，仍然摆在他刚才看到的地方，分毫不曾移动，晓得自己是多虑了。

以铜钩将帐幔束起，他立在床前凝望宝宝安详的睡脸，听她呼吸也极为均匀，不由得露出宽心的笑容。

“伤脑筋！”他想着：“瞧她睡得多甜，我怎忍心叫醒她，告诉她要出去逛街市？可是，让她这样睡下去，到了半夜，她一定会因为睡饱了而清醒过来，可不成了夜猫子？”他一时有点左右为难。

最后，他还是决定让秦宝宝多多休养，逛街市可以明天去，至于她半夜醒来，不怕的，她还有他作伴呢！

他走出去没多久，在凡人看不到的半空中，小龙王和小乌龟正商量着再下来完成任务，此时，又有人进来打岔儿，两个做丫鬟打扮的小姑娘走了进来，很机伶的一个守在床前，一个正对着窗口监视。

一定是那臭男人吩咐的，小龙王真气愤自己居然猜得那么准。

“哎，龙三，怎么办？”“你叹个屁气，我们是神仙耶，吹口仙气让她们全睡着不就得了？”“你以为我不会？你不想想，你在秦宝宝的梦里现出你的原形，搞不好已被某位仙长发现，再敢轻举妄动的乱用仙术，小心马上被拎回仙界。”他们均是尚未修得正果的小仙，虽说名列仙班，但规范多如牛毛。

“照你说，该怎么办？”老天做人难，做神仙也不易。

“再等适当的时机吧！”小龙王不得不采纳忠言，这份无奈的心情更加深他对卫紫衣的不满，因为使他陷于此等进退不得的窘境，全是那臭男人害的！

他用一种睥睨的目光向小乌龟挑衅：“我就说他是一个讨厌鬼，这回你没话说了吧？”“哎，好象有那么一点是。”小龙王得意的哼一声。他可是卯上了卫紫衣，谁叫他们是天生的死敌。

而卫紫衣呢，完全被蒙在鼓里，一点儿也不担忧。

喧哗的人声，把东弄村富庶繁荣的一面完全突显出来。卫紫衣等人随着人潮，慢慢赏玩市场风光。举凡衣食器玩、牛马六畜的买卖是应有尽有，听战平说，偶尔也有男奴女婢在市集公然待价而沽，有外地人也有本地人，教人看了心情凄恻，大减游兴，然而法令不禁买卖奴婢，也是为穷途末路之

人留一条退路，不至全家饿死，实在莫可奈何。

所幸，今天没遇上这等辛酸事。

席夫人问道：“你说要什么有什么，那么销魂窟也不少吧？”战平皱拢了双眉，一声不哼。

席如秀的两条眉毛一放一敛，忽然做了个似笑非笑的鬼脸，笑骂道：“老婆子，你一个妇道人家问这话成何体统？”“有人贪看章台的柳色，一心留恋风流澍泽，我好意代替询问，岂不甚美？”席夫人所指何人，同行中了战流虹和战小春，个个心知肚明，想笑又不好意思出来，憋得好苦。

“嘿嘿，树正那怕日影斜！”席如秀干笑不已，男人寻欢作乐的本事一流，是“金龙社”的外交部长，却是难得的怕老婆。

“哼，吊死鬼擦粉——死要脸！”“不，是灶王爷上天——有一句是一句。”老夫老妻，你一句我一句的唇枪舌战，这是他们恩爱的方式，卫紫衣等人早就习以为常，绝不会插进去做和事佬。

只有战流虹嗫嚅的向宝宝询问：“宝夫人，你晓得他们在吵什么吗？什么是章台的柳色？什么叫风流数泽？”“别理他们，人家好得很呢！”秦宝宝抿嘴笑道：“至于席大人所说的，则是唐朝的典故，被她用来隐喻勾栏妓户。”战平几乎用眼神向她求饶，宝宝还是说得很清楚。

反正战流虹快出嫁了，让她了解一下男人的花招也是好的。

战流虹垂下眉毛，默然不语。教她说什么呢？好象一朵骤然的小火焰打她脸上掠过，宛若白莲一样纯洁的面颊潮红起来。她的羞怯、腼腆，是少女的清纯，也是家教的影响。

战平的继母是个俐落、精明的妇人，比战平不过虚长十岁，看起来倒像战平的姊姊，卫紫衣等人初次拜会，都很自然的改口叫她战大娘，叫“老夫人”好象自己也矮了一辈，又显得不伦不类。她年轻守寡，心思全在儿女身上，教导甚严，儿子送往私塾，女儿在家中，虽也读书识字、学点算数，然而，绝不逾越女子本分，主要还是学习操持家务和针线活儿，那一手刺绣本事全表现在她的嫁妆上。

在金龙社时，宝宝原打算挑几疋花色新颖的贵重的布料为流虹添妆，却被战平婉谢了。理由是妹子本性朴素，而且嫁往诗礼传家的汤府，华丽的服饰并不实用，一辈子压在箱底太可惜了。宝宝驳不倒他的大道理，只好改变主意，从她的金饰中挑出一条手工精巧而样式保守的金链子和相配的耳环，送给战流虹，使她感动得掉眼泪，惶惶不敢接受。战平也是感动的，只是嘴上不表示。这算是宝宝私下送的，因为她欣赏战平的个性酷，所以爱屋及乌。至于卫紫衣以大当家的身分所送的贺仪，有“金龙社”的规例可循，不必多表。

今天出来逛街，宝宝特别留意布庄和成衣铺，打算好好观摩一下什么才叫符合八姓庄中有身分的人穿的衣服。

算起来，战流虹与宝宝同龄，人生阅历却相关天，反而小一岁的战小春个性活泼有脑子，不知情的人会以为他是流虹的兄长。

若说战小春这辈子最敬佩的人是谁？答案只有一个，他的异母大哥战平。当年老爹撒手归天，全赖战平扶持，孤儿寡妇才有法子撑起门户，老爹留下的田产和两间店面本该由长子继承大半，却在他十五岁时，由战平做主让给弟弟继承，理由是他已决心死于“金龙社”，故乡的产业对他反而是负担。

战夫人原先对继子是有点戒慎恐惧的，原因是战平太难以亲近，摸不透他心里在想些什么，直到她失去了依靠，看到战平对家里的照顾，对弟妹的提携爱护，心里好踏实，油然而生母子这情，常训诲幼子虽忘记大哥对他的仁义。

至于战平本身，只觉得自己做了一件应该做的事情，他承袭父亲一身的好本领，幼弟则继承产业。十分公平，哪来的恩情？只不过，他万万想不到，弟妹嫁娶竟然劳动大当家和三领主夫妇亲自来观礼，支支吾吾的不知如何婉辞才好，他这人天生缺少热情，凡事淡然处之，最怕人家对他过分恩宠，那会使他不知如何回报才好。还好是宝宝亲口对他说要去“叨扰府上”，他一支吾，她便瞪眼：“你是不欢迎还是不好意思？告诉你哦，我好不容易才说服大哥陪我出去玩儿，你要是害我玩不成，看我么整你！好啦，你别再多说了，我就当你是受之有愧，一等到了八姓庄，你善尽地主之祖，就算回报我了。”这算什么？行得春风望夏雨，得了便宜又卖乖。

战平隐隐然有一种“秦宝宝重现江湖，生人回避遭殃”的预感。

幸而，卫紫衣就在身旁；幸而，到目前为止什么都没发生。

当然，秦宝宝是快乐的，她那神采飞扬的样子，太阳底下被里透出晕红的面颊，眉心一点原砂痣，和一对深幽如井、灿若星辰的眸子，人人见了都要回头多一眼，再多看一眼。

战流虹低声道：“宝夫人，大家都在看你呢！”从小，她也常受人夸赞是美人胚子，可是，站在宝宝，仍然自叹不如。倒不完全是容貌或衣饰差异，除了长相之外，宝宝的一颦一笑，和举手投足之间，就是有一种说不出的生动魅力。她想，连那位教小春“惊为天人”的宋净瓶，也是略逊一筹的。

“看我？呵，是在看你这位准新娘吧！”宝宝眼流动，瞟了路人一眼，笑道：“我是结了婚的小妇人有什么好看？要看，就该看新娘子嘛！”“你……你快别胡说呀！”她跺了一下脚，不依道。

“我胡说？你不是待嫁新娘吗？”跟在后头像守护神的战氏兄弟，一个轻叫道：“宝夫人！”一个笑嘻嘻道：“别欺负我姊姊，她面子薄，又没见过世面。”“哇，听你们说的，好象我专门欺负人似的。”宝宝也转头搬救兵：“大哥，大哥，你评评理，到底谁欺负了谁？”卫紫衣笑开了眉。“自然是战家的姑娘好腼腆，战家的男子杞人忧天。”他握住了她的小手，很自然的移转了话题：“你渴不渴？饿不饿？”宝宝转了转眼珠子，面带笑容的望着战平说：“这该请教我们的战大公子，这里可有教人食指大动的饭馆茶店？”战平惶恐不安的做了个揖。“夫人可折煞属下了。”“这里不是总坛，又正逢你休假期间，不必提什么上司下属，教你的弟弟妹妹见了，不近人情，欺压属下。”句句是好话，却句句是反话，战平心知不想个法子弥补一下，他会是秦宝宝重现江湖的第一号受害人，好在他对她认知颇深，即刻道：“魁首、夫人，我已近两年没回乡，要问哪爱馆子的菜色好，自有小春做向导，不过，我却知道北陵山的风景甚美，值得一游，可以挑个好日子去走走。”“此话当真？”“若有虚假，任凭夫人处置。”宝宝轻轻一笑。“哪有这样严重？战平啊，你的病就是太过于严肃、认真。”她快乐的将那俏直的鼻微扬起来，这一笑如春花开放，其余的人也都跟着了，气氛活络起来。战小春欢笑之余，也惊叹宝宝对周遭之人的影响力。

他也不辱使命，带他们至饭馆饱餐一顿，选了楼上一个好座位，也有极好的龙井茶，又命店家切来一盘果和一碟蜜枣，聊天消食。

席如秀首先开讲：“咱们轮流说说自己生平所吃，最难忘的一样食物。”众人没异议，他请魁首先说。

紫衣把皮球踢还给他，他也老实不客气的接下来道：“我先说，最令我难忘的一道菜是魁首大婚的宴席红烧熊掌这道主菜。”他那好吃的表情明显难忘红掌那滑润柔软的滋味。

“我喜欢另一道主菜，如意羊脯。”战平接道。“男人啊一是肉食动物。”席夫人瞪了老公的肚皮一眼，说道：“我倒欣赏第一道开胃小品：酸辣梅羹，那时天气乍暖还寒，一碗梅羹吃下去，当真暖到心窝里去。事后，我又去那家特地向主厨讨教了一番。”战小春羡慕的笑望席如秀：“夫人这般贤良，席令主好有口福。”在席如秀的嘿嘿笑声中，他又道：“比起诸位，我与家姊称得上孤陋寡闻，生平最爱吃的唯有家母的拿手好菜：红烧竹笋，虽不名贵，却百吃不腻。”“好，值得等一天。”席如秀击掌赞道。“接下来换谁说？”宝宝兴趣勃勃地说：“我最爱的还是席夫人亲手做的点心和蜜饯，尤其是腌酸梅，我一想到就要流口水哩！”席夫人听了心花怒放。“瞧你嘴甜的，教人挖心掏肺都愿意，何况一些小吃。

你几时想吃，想吃些什么，不要客气尽管告诉我。”席如秀瞪起眼：“喂，老婆子，我说我想吃一碗酸梅汤消暑解渴，等了三天，怎么还没个影儿？”

“老鬼，你当老娘出门还带上一罐酸梅呀？”“我沿路不只一次看见宝宝在吃酸梅，不是你预备的还有谁？”“那又怎样？那是给宝宝提神用的，所以早在出门前我就把梅汁全倒出来，只留下梅干，为的是减轻重量。”席如秀顿时垮下一张脸，战小春看了好笑，安慰道：“唉，小事一件，你怎不早说？回去我请家母煮一壶酸梅汤，吊进古井里浸着，到了傍晚正好凉透，才真是消暑圣品。”“好家伙！”席如秀一拍他肩膀。“你比你大哥更晓得人情世故，有出息。”“哪里，小春有今日，全赖大哥扶助。”“大当家的，该你开开金口了吧！”“你急什么？如秀。”卫紫衣似笑非笑的看他一眼，悠然道：“大江南北我全走遍，只有两句话，‘吃遍天下盐好，走遍天下钱好’手艺再好，少丁一盐，便索然无味。勉强要我说出最令我难忘的，只有宝宝酿的那瓶猴儿酒。”秦宝宝为之喜动颜色。

席如秀的一口茶险些全喷出来，呛在喉头，咳了好几声，累得他老婆又是替她抚胸又是为她拍背，等喘了一口气来，马上抗议道：“那算什么酒呀？那简直……哎哟！”原来是老婆大人偷捏了他大腿一把，那句‘马尿’原封不动的又吞了回去。

宝宝已嘟起了嘴，恶狠狠的瞪着她。

“宝宝，”卫紫衣带着满脸温柔的笑意拉回她的视线，“猴儿酒确实不好喝。”他含糊的说，笑意更深。

“不过，这是你这位手不动三宝的家事白痴亲手为我酿造的第一瓶酒，虽不是美酒，却弥足珍贵。”“对，对。”席如秀马上见风转舵的放马后炮。

“是吗？”她嘀咕道，被丈夫温柔的语气振作了。

“我自己不能饮酒，想象不出什么口味的酒才叫好酒。小时住在少室山，曾在后山目睹猴儿采果酿酒，看来很简单嘛，难不成我记错了酿酒步骤？也罢，待喜事一了，回到金龙社总坛，我再试一试，就当做送给席三领主的中秋节奖赏。”“不会吧？”席如秀苦着一张脸，他宁愿要一打月饼。

“好主意。”卫紫衣居然附和老婆的馊主意，席如秀简直不敢相信，向来明智又明理的魁首竟然帮着老婆整人。“如秀，高兴一点猴儿酒并非完全不

能入口，而是我们太急着喝它了。其实，事过一年、我再把猴儿酒倒出来喝，发觉滋味挺不坏的，所以呢，再也舍不得拿出来与你们分享。”宝宝可得意了。“我就说嘛，偷学猴儿酿酒怎会有差错？”席如秀也很高兴，只因想到在家里也可以光明正大的喝酒，不必躲着老婆，因为是魁首夫人送的美酒。

本来嘛，酒这玩意儿，是放愈久愈甘醇好喝，再怎几么难以入口的酒放久了也会由马尿变成粗酒，只不知要十年或八年。卫紫衣暗暗好笑，目光深不可测。

千般易学，一窍难通，若说看一看就会，那些酿酒师傅活活都要饿死啦！

席间，战流虹的沉默很容易受人忽略，不过，她就坐在宝宝身旁，宝宝的视线一溜便溜向她那若有所思的脸上。

“流虹，就剩下你还没说哩！”“宝大人，你喜欢吃甜点，有机会尝一尝如梦的手艺，才真是不虚此行。”这话正中宝宝弱点，忙问：“谁是如梦？她拿手点心是什么？”“姊姊！”战小春出声了，含有警告的意味。

流虹不理他，自顾道：“童如梦是我闺中好友、姊妹，最擅长做山楂酪、杏仁露、一口酥、茯苓松饼、艾窝窝、豌豆黄……”“姊姊，”战小春再次警告：“你别忘了娘的嘱咐。”“我管不了那么多呀，小春。”战流虹发出一个激动的苦笑。“如梦是我的好姊姊，她发生那样悲惨的事，我若不去探望她，教我如何安心出嫁？”“可是，娘说要讨个好彩头，你出阁在即，不宜去看她。”“那就别让娘知道。小春，你也心知肚明，如梦是无辜的。”战小春阴郁地表示同情道：“我当然晓得，可是……”秦宝宝听得一头雾水，其它人不用说也一样。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战流虹抢着道：“宝夫人，我知道你是好心的人，求求你救救如梦吧！”“我与她素昧平生，又不知前因后果，如何救法？”她看了小春一眼，鼓起勇气道：“这话需从头说起。一年半前，东弄村和西凤村有两对新人在同一天成亲，东弄村的童如梦于归西凤村的唐山雅，西凤村的姜迎杏嫁给东弄村第一的金家独子金再钩。两顶花轿由东、西两村出发，一路上吹吹打打，谁知天不做美。半路突然刮风下雨起来，两队人马遂先后停在土地庙内避雨，等雨停了，也不知怎样的鬼使神差，轿夫竟然抬错了花轿，金家派出的轿夫把如梦抬回东弄村金家来了，而唐家的抬走另一顶花轿回西凤村。说起来真是造化弄人，唐山雅和童如梦是姨表兄妹，从小就订了亲，两家都不富有，却是郎才女貌、天造地设的一对。如梦浑然不知的被抬往金家与金再钩拜堂，及至掀了头盖，才发觉新郎不是表哥，当场便叫了起来，可恨那金再钩竟贪图如梦的美色，打算将错就错，不肯让如梦出房，当晚……如梦便被他……”她说不下去，掩面哭了起来。

不用说，是生米煮成熟饭了。旁听的人都在心里怅叹。

战小春面色戚然的往下说：“等唐家也发现娶错了新娘，派人到金家讨人，憾事已铸成，已经来不及了。唐家贫寒，姜迎杏不肯将错就错，被送回娘家。最可怜的要算是如梦姊，她是被那禽兽强逼的，但有谁相信？”“人人都讥笑她临时变节，看上金家富丽堂皇的新房，嫌贫爱富的将错就错，欺金再钩不曾见过未婚妻一面，将自己认做姜迎杏，等生米煮成熟饭，教金家不认帐都不行，如梦百口莫辩，可恨那金再钩居然也同意亲人的看法，说自己也被骗了。白布就怕入靛缸，如梦姊是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了。但事已至此，不得不将错就错，加上金再钩颇迷恋如梦姊的美色，不愿如梦回去，如梦就

这样成了那畜生的妻子。当时，我们都很为如梦姊担忧，如果金家的人善待她，也算是不幸中的大幸。但是偏见早已凝固在他们的脑里，如梦姊没有过一天好日子，更不幸的是，上个月金家以她不能生育为理由，一纸休书把她休了。”战流虹悲愤道：“太过分了，真是欺人太甚，金再钩那恶棍仗着家里有钱，玩弄了如梦，更毁了她的一生，我真恨不得剖开他的胸膛，看他的心是不是黑的？”“好样的！”战平突开金口：“不愧是我战家的女儿。”战小春勉强地笑了笑。“大哥，我们家这位小姐为了朋友已经快失去理智，你别火上加油，我真怕她会做出什么事来。”“不平则鸣，有何不对？”战平很快的说。

“可是她快出阁了，还有闲情替人烦恼，难怪母亲忧心。”“谁像你，冷血动物！”战流虹不悦道。

“我不冷血，只是很理智。”战小春马上说出自己的主张：“我虽同情如梦姊的遭遇，然而我的同情能使如梦姊好过些吗？不能的。想想，假使换个角度去看待这件事，离开那恶棍，不也可以说如梦姊生命中的不幸过去了，今后可以从头来过。”“哼哼，”宝宝很不客气的嗤之以鼻，“你能说出这蠢话，可见得你比流虹呆蠢，枉费你上过私塾，自比令姊成熟。”“此话怎讲？”战小春不服道。

秦宝宝扬起睫毛，满脸“你真可怜”的假同情色，热切道：“你如此的大言不惭，只能说你是男子汉，你只知以男人的立场看待事情，以为凡事可以重来。

不会天真的以为这个社会对女人如同对男人那般的忠厚吧？傻小子！”战小春无语，面有愧色。

卫紫衣好奇而关怀的目注娇妻：“宝宝，你想怎样？”“我也不知道，毕竟只知皮毛。”宝宝笑咪咪的，回视夫君，半央求半撒娇的说：“大哥，你发发慈悲吧！”卫紫衣衡量，应该多管闲事吗？他并非没有侧隐之心，对童如梦的遭遇也感歎，但教训了金再钩对她又有何助益？他久历江湖，亲眼目睹过太多不幸事件，童如梦的不幸算是轻微的，不过，当事人必定不会这么想。

“大哥不帮忙，我只好单独行动罗！”卫紫衣怕听这种话，那后果是难以预期的，而且十之八九要他收拾善后。席夫人还附议：“宝宝，我也来帮忙。我就看不惯男人可以三妻四妾，女人却只能被休而不能休夫。无法生育就该下堂吗？老娘偏不吃这一套，搞不好是金再钩有毛病，历史上不也有后宫佳丽三千却生不出儿女的皇帝吗？”“老婆子，你凑什么热闹啊？”席如秀尴尬道。

宝宝正义凛然道：“路见不平拔刀相助，这是何等的侠义，怎说是凑热闹？我和席夫人早商议好了，除了义助童如梦，修理金再钩之外，还有一件大事要办，就是为战平做个大媒。”这下子换战平坐立难安了。这两个大小女人，是生出来折腾死男人的吗？拜托，她们各有老公可折腾也，还不够吗？显然不够，看那，大当家夫人那双晶亮的明眸又在骨碌碌地转来转去，不知有多少鬼计在其中，而三领主大人被“近墨者黑”地同化了，眯起一双眼睛上上下下的打量他，像在看一只即将出售的仔猪。至于大当家和三领主呢，太好啦，老婆大人的整人目标不是他们，乐得有人做垫背。

战平当机立断，他必须自力救济，两个大小巫婆老公是打定主意见死不救了，顶多投给他一眼不得已同情。

席夫人已摆出一副媒婆嘴脸：“战平啊，你中意……”“夫人，”战平斗胆打断上司夫人的话题，急切道：“事有轻重缓急，还是先帮助童如梦，教训金钩一顿再说吧！我这就去将金家的身家底细摸清楚。”

“也好。”宝宝微笑道：“难得你这么热心。”战平此时更加确定，宝宝是闲得无聊才想到为他媒，理由是“好玩”，他只需想法子让她移转心思，很快她就会忘了他的终身大事。

战小春说：“大哥别忙，金家的底细我们清楚。”战平真想掐死他。

卫紫衣从容笑道：“战平，你去查查也好。一个敢在乡里间横行霸道，通常有一股隐形的力量在背后支撑他。”战小春怔了怔，眼底闪烁着一抹惊异的光芒。“他不过倚仗金家的财势罢了，又有什么人会支持他？”卫紫衣恬然道：“‘江湖愈走，胆子愈小’，小兄弟，眼见不一定是真，耳闻未必是实，凡事多方查证，可信度才高，不会死得胡里糊涂。”“常听大哥说起大当家的武功已然出神入化，还有什么教你害怕的吗？”“这又是一件虚实莫办的事了。”卫紫衣笑得莫测高深。“我不过是肉身凡胎，也有七情六欲，自然也尝过害怕的滋味。”一时席间充满沉思性的静默。

在他们头顶的梁上，肉眼看不见的虚荣，小龙王和小乌龟两闰小神仙又出现了，把在场的人所说的话全听进去了。

小龙王哼道：“他总算说了一些识时务的话，晓得自己不过是肉骨凡胎，我还以为他傲慢得自比天神哩！”小乌龟持平道：“人家从来就没这么说。”小龙王瞪眼道：“他的态度，是这么告诉我的。”小乌龟为之好笑：“你真行，怎不去解读哑者心中所思所想？”“你又替他说话！”“你也一样，又非难人家。”小乌龟不想窝里反，又说：“喂，你看，又有一群人上楼来了，一副耀武扬威的样子。”可不是，为首的是一位人高马大的年轻人，一看就是个花花大少、混世恶棍，身后自有一帮吃闲饭的人拥着。

战小春眼尖，知会众人：“他就是金家独子金再钩。”小龙王听了，就想代秦宝宝捉弄他一下，使她开心，也算弥补他的过失。当即飞天而降，凡人看不他，他伸出脚来绊倒金大少，便他跌了个狗吃屎，因事出突然，又跌得太难看了，在场的人全都笑了起来。

金再钩被手下七手八脚的扶起身，正要破口大骂，忽然一个重心不稳，仰后又跌了一个倒葱，这可玄了，笑声愈发震天价响。

“呵呵……”宝宝拍手笑道：“有趣，有趣，先个狗吃屎，再来一个倒栽葱，表演得太精彩了，看赏！”“是。”战平丢了两个铜板给金家的人。

金再钩原已疼得入心，这一来更是恶气胆边生，怒吼：“你们是老寿星吃砒霜活得不耐烦啦！”说着便象一只疯狗朝那桌人冲过去，随便痛宰一个消气都好。

正在这种一马当先的时候，突然有个人影扑入他的眼中，仿佛受到一种不知名的强烈光芒照亮了他那污浊的双眼，就此被黏住了视线。

他看到的是巧笑倩兮的秦宝宝，像个古怪的小精灵动静皆宜的秦宝宝。喜好女色的金再钩目眩神迷于她的美，搜索枯肠也想不到出用什么字眼来形容好的，只觉得是仙女下凡，不占为己有太可藉了“美、美、真美！”金大少目光灼灼地望着她，已然垂涎欲滴。“比起我那个下堂妻美上十倍，不，百倍。小娘子，你叫什么名儿？住在哪里？”宝宝粉脸含怒，这只癞蛤蟆是活腻了是不是？“嘻嘻，这一生气可加倍好看啦！”金再钩又心魂震荡了，因为仙女已发现了他，对他说的话有反应哩！

“来，来，来，跟我回家去。……唉哟，我的妈呀。”突然间，一只牙签正中他的额心，竟疼得他头皮发麻。

“谁？是谁？给大爷站出来！”“是我。”卫紫衣转身面对他，不怒自威的警告他。

“再敢轻薄无礼，小心下次射中的可是你的眼珠子。”“你……你是什么东西？居然敢威胁本大少！”“我不是什么东西，只是恰巧是这位小娘子的夫婿。”“啧，糟蹋了，”金再钩不屑道：“跟了本大少，那可是金银珠宝享不尽。

来人，给我打，把这位美人给我带回去。”七、八名打手一拥而上，卫紫衣坐着不动，顺手掷出一把瓜子儿，那些打手一个个像是忽然给定身术给定住了，形状各异的立在当场，都动也不动了。

金再钩眼见不是玩的，拔腿开溜。

“我去追他回来。”战平欲动。

“不，让他走。”卫紫衣轻声阻止，神色肃然。

“我们先行离去，你留下来藏身于暗处，看看金再钩会带什么人来替他们解穴。”“是，魁首。”秦宝宝一脸有趣的神情道：“这叫引蛇出洞，是不是，大哥？”“不错。”卫紫衣回答有些无奈，看来，这件事他不想管也不行了。

第四章

重回街头散步，卫紫衣很慎重的向战家姊弟言道：“这事，你们战家的人别出头露面，以免节外生枝。”战流虹有些奇怪，问说：“为什么？”

“一来，你们不是江湖人；二来，你们是本地人，和金家的人总有见面之时，一恶言相向，谁也无法担保他们日后不会在暗地里搞鬼。”战小春叹服道：“大当家思虑周密，所言极是。”战流虹踌躇着说：“我很感激你为我们着想，只是，我一想到金家的人那样子欺负如梦，这辈子绝不愿意与我们有所瓜葛。”卫紫衣笑而不语。

席如秀则哈哈大笑。“那照姑娘这性子行事，我们的生意全别做了，江湖路上也是寸步难行。”战流虹道：“何至于如此？”席如秀笑道：“这世上设有永远的朋友，也没有永远的敌人，因为人心会改变，因为形势比人强，更因为我们都江湖老油条了，奉守一条铁律：话到舌边留半句！小姑娘，你才十几岁，要学的还多着呢！”“呵，我却以为‘巧伪不如拙诚’”战流虹坚持着。

席如秀这老狐狸偏倪最讨厌‘拙诚’这种字眼，那种人一辈子不开窍。

“天上星多月不明，地上人多心不平”，人有私心和偏心，说话一定说些对自己有得的话，各有各的立志和观点，谁肯损己利人？有很多不是对与错的问题，而是谁错的多，谁错的少，所以说清官难断家务事。”“我懂了，你意指如梦的遭遇，她本身也有错啰？”“我可没这么说。”战流虹不信任的看了他一眼，决然道：“走，我带你们去童家一趟。”“姊姊！”战小春又出声阻止。

卫紫衣问道，“童家还有什么人？”战流虹若有所悟，坦诚道：“还有如梦的寡母童大娘。”“没有男丁？”“童大娘所出的只有如诗、如梦两姊

妹，如诗的夫家是本地有名的糕饼铺，就在转角的另一条街上。”卫紫衣道：“寡妇门前是非多，我们不方便上门，不如到如诗姑娘的夫家，由她去接如梦姑娘过来一趟。”战流虹喜道：“这样一来，我也不算违背了母训。”

战小春亦舒眉而笑。“如此甚好。”于是一行人来到‘顺记糕饼铺’，老板是一个相貌平平、矮矮壮实的男人，和两名学徒在忙着，一听说找老板娘童如诗，马上笑呵呵地带他们到后面住家，然后喊老婆出来，只听得如铃悦耳的声音先开骂：“你嚷嚷什么？不晓得我正在喂孩子吃奶吗？”主客间有一阵子尴尬，不一会儿，只见一名少妇抱着孩子掀帘而出，秀丽的容颜，修长有致的身形，对照她那又矮又平凡的丈夫，不由得人感叹：一朵鲜花插在牛粪上！

乍见这么多人来访，童如诗一时也有不知所措，目光捉住一个熟悉的人影，勉强笑道：“原来是战家姑娘，要大喜了，先给你道贺。”“如诗姊，你客气了。”战流虹寒暄过后，直言道：“如诗姊，我好想见见如梦，可不可以麻烦你去接她过来了？”“当然可以，当然可以。”那矮丈夫倒先出声，很热心地道：“如诗，你去接如梦来玩玩吧，不要成天躲在家里掉眼泪。对了，有新出炉的莲蓉糕饼，我包几你拿回去给岳母尝尝。”童如诗感激的对丈夫投以温柔的一瞥，对众人介绍：“这是我当家的，叫余来顺，我们都喊他大顺子。”余来顺不好意思的搓搓手，到前头去忙了。

“当初，”童如诗突然感慨道：“我娘就是贪图他的父母早逝，人又老实忠厚，我嫁过来，上无公婆，下无姑叔，比较方便支助娘家。开头一两年，我心里很怨叹母亲随便把我许给一个卖饼的，人又生得矮小，其貌不扬，巧妇偏伴拙夫眠，岂不命苦？直到哪如梦出了事一再的被金家老小欺凌，我才恍然大悟，选夫婿最要的不是外在的相貌、财势或学问，心好地才是最重要的。”“高明！”秦宝宝笑道：“嫁给一个没良心的人，才叫生不如死。”“卫夫人有同感，足见也是幸运的女人，得配高门。”童如诗说着，把孩子交给端茶送饼的余来顺，一个人娘家去了。

余来顺不擅辞令，除了不断叫客人吃喝之外，只会逗孩子笑，一副有子万事足的模样。童家离此不远，过了一刻钟时间，童家姊妹便一起过来了。

“如梦！如梦！”战流虹一把抱住了闺中的密友，为她的形容憔悴、目光呆滞而流下了眼泪。

“如梦，你吃苦了。”童如诗也在一旁悄悄拭泪。

“你把妹子接过来，娘有没有不高兴？”余来顺问道。

童如诗埋怨道：“她翻来覆去的不就是那几句？什么‘沙子打不了墙，女儿养不了’，什么‘娘家的饭香，婆家的饭长’，成天对着如我哀声叹说自己命苦，没一个儿子，对不起童家的列祖列宗，如今女儿又被，……算了，不讲啦！”战流虹难过得要死：“童伯母怎忍心对自己的女儿落井下石？”童如梦笑得比哭还难看。

“娘说的没错，如今我是阎王嫁女——鬼要？”“如梦！”作姊姊的轻斥道：“娘老了说胡涂话，你也当真？”她回头抱了奶娃，让丈夫出去做生意，给娘家人留一点颜面。

战小春没料到如梦的情况比他预想的更惨，忙道：“如梦姊，你要振作些。

过年那时候，我曾巧遇唐公子，看得出来他对你一直念念不忘，向我打听你过得你不好。我想，你和唐相公终究是有缘的。”童如梦的脸上有一

瞬间出怀念的笑意，但转眼前容即拢上了一阵阴影，是恶夫金再钩的影子，也是乡亲的鄙笑的影子。她的脸色非但变了，而且变得很惨凄。

童如诗面色沉重，缓缓道：“金家的人是存心要如梦走投无路，以不能生子为由把她休回家，山雅即使情深义重，也不敢承担‘绝嗣’的罪名。我大姨只生一子，希望全在山雅的身上，她不可能答应的。”秦宝宝可不信了。

“童二姑娘，让我为你把脉如何？”童如梦疑道：“夫人是？”战流虹连忙为她介绍，只没说出‘金龙社’的名号，即使说了也无用，别说童家姊妹不懂，就连战流虹本身也不了解‘金龙社’是干什么的。

宝宝和地蔼地说：“我自幼习医，对医道还有三分自信，让我为你把脉，看你的脉象是否正常？”童如梦将信将疑，把右手伸给她。宝宝施展本领，凝神静气的以食、中二指按住她腕部，只觉得她脉搏动得很厉害，不禁咦了一声。

“怎么？”作姊姊的十分担心。

宝宝语声清越：“依她的脉象，分明已怀有身孕。”“什么？”如诗喊出来，有点喜；如梦同时喊出来，面带忧。

“你们若不信，可以找旁的医生诊断。”席夫人首先笑了。“这不是很好吗？狠狠刮了金家一个耳光！”童如诗则先想到要为娘家人争回颜面。“这件事要早点让娘知道，娘一定很高兴，然后叫你姊夫到金家走一趟，让他们知道你怀有身孕，我相信急于抱孙的金家二老会马上接你回去，重修旧好。”重修旧好？不，不，我不要。我从来就没有好过，如何修好？”童如梦蓦然滑下两行清泪，哀声道：“姊，如果你真为我着想，就请代我守密，不要让娘知道，更别让金家的人晓得，我不要再回去看他们的脸色过日子了，我不要！”

“不会的，如梦。”童如诗鼓励她：“今非昔比，你怀了金家的后代，你的苦日子算是过去了，你有出头天啦！”童如梦一股劲儿的摇头。“不要，不要。”童如诗有点懊恼：“你不为自己想，也要为你腹中的孩子打算，难道你忍心教他变成一个没爹的核子，没去他应该有的社会地位？妹子，你要想清楚，一个下堂妇要生存尚且不易，身边若多个没爹的孩子，你要他这辈子如何面对众人质疑的眼光？”童如梦只是饮泣，对未来感到无措。茫然什么？这个社会 and 杀手一样冷酷；无措什么？世俗礼教和犬子一样无情。

仇怨如同春草是日见滋长的，若是不根除，只有其蔓延；或者，依赖本身的智能去堵塞、去化解。而童如梦呢，她的心麻不得像枯藤一样，用冰霜去覆盖春草，暂时把幽怨冻结在心底。

常言道：世情看冷暖，人面逐高低。

她已不能自主了，沉味在飘妙的思潮里，直至被淹没。

“她是我所见过最不快乐的孕妇，尤其这是第一胎，换了别人，怕不欣喜若狂。”宝宝心有感触地说：“不说别人，换了我和席夫人，都会很高兴啊！”卫紫衣不敢接口，他几乎怕听到生孩子这种话题。

在闷热了半天后，喝着以古井水冰浸过的酸梅汤，非常能够消去烦躁的情绪。

“可不是。”席夫人闷闷地说。想生的人，结婚多年也不下一个蛋，不想生的人，倒是说有便有了。

“也许我们该改口、改口，左一个不想生，右一个不想生，说不定反倒有了。”席如梦翻了个白眼。“‘无病休嫌瘦，安身莫怨贫’，做人嘛，哪有十

全十美的道？就算做神仙也没法子事事如意。”“别跟我讲大道理，我们妇道人家听不懂。”“你... 啧啧，太谦虚了，反而显得虚伪。”席如秀明贬暗捧。

席夫人心里暗笑，嘴上仍不饶人的和他抬杠。

宝宝吃着余来顺送来的莲蓉糕饼，笑嘻嘻的看着丈夫。卫紫衣一副置身事外的样子，嘴角浮现悠然自信的微笑。

不照平常脚步过日子的这段生活，似一片春光，一团锦簇，一支欢畅的超然，而且振奋人心的曲子。

的确，所见所遇不一定是凄凉的，甚至有极为丑陋的内幕在其中，但比起一成不变的生活步调，无疑的，令人情绪兴奋、激昂。

寒鸦归啼，斜阳遍照大地，晚风也飘出了阵阵的花香。

这便是优闲乡，这便是桃源庄。

客厅西侧，已陈列了丰盛的酒席。有清冽的好酒，有面饼，炙羊肉，有临时张罗的米饭，有莲藕牛脯，红闷的竹笋，麻辣豆腐，茄香肉丸，十香菜和酸鱼片汤。只等战平回来，即可开饭，战大娘已在门口徘徊了数次。

为了战平去插手金、童两家的家务事，战大娘暗里埋怨了战流虹几次，怪她多嘴多事；直至战流虹说是卫紫衣下命令，战大娘才不好吭声。寡妇人家若非备了坚忍不扰的性格、不惹是非的本能，不容易在邻里博得好名声，能不管闲事就是最好的了。当西天的第一颗星星升起来时，战平回来。

战大娘呆不管那劳什么子的恩怨情仇，一股劲儿道：“你总算回到家啦，平儿。好了，好了，什么都先别说，吃饭要紧。流虹快打不给你大哥洗个脸，才好开饭。”战平不安。“母亲应该请魁首、三领主夫妇先用饭，不必等我。”“你们当家的体恤下属，说要等你回来。”战平赶紧洗了脸，上桌吃饭。席间，战大娘频频为他布菜，殷殷勤勤，一脸母性光辉的劝他多吃，便他老大不好意思。战小春由原先最受宠的儿子平空连降三级，等了半天也不到母爱垂怜，半真半假的埋怨道。

“我说娘啊，你这样偏心，我要怀疑我是你从门口拣回来的。”“胡说！”战大娘笑骂了句。“我没事拣你这臭小子回来干什么？你呀，你是送子娘娘怎么也送不出去，最后硬塞给我的讨债鬼。”“你一定是逗我玩的，对吧？”战小春赶紧陪笑道：“像我这样英俊潇洒、风度翩翩的儿子，除了母亲，又有谁生得出来？”“哦，拜托，小春，吃饭时间耶，你别害大伙儿全吐出来。”战流虹求饶。

战大娘皱眉道：“我不记得有教你说苛薄的话。”战小春笑道：“不要紧，过两天她出阁，我们就耳根子清静了。”没有任何理由，战流虹很乖顺的沉默下来，像是家教良好的小家碧玉。或许，由出阁这句词，使她联想童如梦的际遇，无奈于男女之间的不公平，男人为了自己的方便订下社会规范和法令束缚，使男人任所欲为，女人痛苦煎熬。男人都说，女人一生的归宿是嫁人，讽刺的是，婚姻并不能保障女人一生的幸福。男人在外有广阔的天地，女人所有的只是索然无味、冗长厌倦的家务，生下一堆孩子，抑郁苦恼的过着日子。

即将出阁的少女，只能藉由眼前幸福的例子，来安慰自己的命运不至于样坎坷，最起码，战家还有两个人会保护她。

卫紫衣知道宝宝连吃了两块糕饼，晚饭能吃下半饭已是给足了战大娘的，不勉强地添饭加菜，舀了一鱼汤给她。

战流虹以欣羡的目光看着对方，心想秦宝宝真是所见过最幸运的女人，

卫紫衣对她的宠爱，不仅露骨的表现现在言行举止上，还衣饰上，她今天手腕上的珍珠串就是少见的新式样，战流虹还知道她拥有一对罕见黑珍珠手镯，及数不清的珠宝。前两年曾轰乡的“嫁装贼”，专门盗取父母为即将出阁的女儿所预备的嫁妆，好些家损失不轻，严重的男女两方亲家反目成仇，因为筹备一份嫁妆并不容易，男方却不甘心损失。

战流虹心想，她是最不需要担心的待新娘，只因她的嫁装比起秦宝宝带出来的那只皮首饰盒里的珍宝，应该小心的反倒是卫夫人。

她冲口而出：“宝夫人，你可将你的首饰盒藏好？”这话问得唐突，众人全惊愕地望着她。

“没什么，只是突然想起两年的窃贼。”战流虹便将嫁妆贼的事迹略述一遍，还列举了两个例子，要宝宝多当心。

战小春不以为然道：“那都是两年前的事了。”战流虹幽幽的接口：“可是，窃贼一直没有抓到，岂不可怪？”“有贼吗？”卫紫衣困惑的皱起眉梢，忽然道：“宝宝，你的药可随身带着？”指的是秦宝宝最要紧的“护心丹”。

“做什么？”宝宝很快的说：“一瓶在我身上，一瓶在行囊里。”“待会儿你找出来，我帮你收着。”“大哥也太草木皆兵了。”她的睫毛闪了闪，微漾在她的唇边。战流虹亦说：“只是随口说说，即使盗贼光临，也只偷取珠宝。”卫紫衣的语气是坚定而有力：“我可以肯定的是失窃一盒首饰不会使她掉泪，而丹药被偷，却可使你丢掉性命。”易求无价宝，难得有情郎。

战流虹这才发现，有人一生都需要仰丹药来延续命，若非嫁如意郎君，除了病痛折磨之外，在精神上将因丈夫或公婆的嫌弃而自怜自艾，漫长的岁月反而难熬，命短于是成了一种救赎。相反的，丈夫的轻怜蜜爱会使她加倍的珍惜生命若不幸命中注定早夭，那份难舍、遗憾、不甘心将灵魂带入黄泉吧！

秦宝宝可不接受别人同情的眼睛，她一向有法子活得比别人开心。

“流虹，”她望着战家那枝花，像一只戏弄老淘气猫那样装模作样说：“你许了西凤村的汤家，‘见过你未来的相公？’”战流虹很腼腆。“宝夫人说笑了，我难得出门一次，不可能见过汤相公。”宝宝装作讶然道：“这不是太冒险了吗？你外貌秀丽，性情温良，正宜选配佳婿，倘使这样胡里胡涂的嫁过去，于洞房花烛夜才发觉新棺是三寸钉或少只眼，岂不冤了你？难道你一点都不担心吗？”“果真如此，也是命中注定。”“既然肯认命，也无需为如梦不平了，她的际遇不也是命中注定？”“这……”战流虹迟疑了。

战大娘笑道：“你别吓她呀，宝夫人，万一她逃婚怎么办？我也不是胡涂地母亲，那位汤相公和小春在同一个私塾里念书，同窗三年，性情是很好的，后来，我叫小春偷偷指给我看过，外表甚为体面，并不辱没流虹，这才准了媒人来了聘。”战流虹是喜形于色，宝宝则吓人不成，另出别计。

“战平，”她眼中晶芒闪烁。“你明天就招待我们上北陵山吧！记得你好像是提过，去北陵经过西凤村，咱们就顺道去逛逛吧！”战平犹豫了一会儿，看向魁首。

卫紫衣回答得干净俐落：“先说说你守候一下午的成果。”“启禀魁首，我一直等到那些打手被点住的穴道解开，仍然不见金再钩带人来解救，这才返回。”“难道金再钩背后并无高人？果真如此，事情倒好办了。”卫紫衣决定先静观其变，遂应允明日的北陵山之行。

宝宝笑得很满意。“就这么说定啦，今晚大家都早点休息。好啦，既然

要路过西凤村，战流虹就不方便跟去，万一巧遇汤秀实，未免尴尬。”战流虹正想去碰碰运气，若能先偷看一眼，心里也踏实些，谁知一向很肯成人之美的宝宝，却先移了块石头堵住她的去路。

战大娘正合心意、要战流虹多做些女红。

战小春“知姊莫若弟”，很想帮腔两句。谁知宝宝又将矛头转身她：“难得来到贵地，不去南侠村走一走也是很遗憾的，尤其我极欲会见传说中的英雄的遗孤——宋净瓶姑娘，由她身上可遥想宋大侠当年的丰采。所以，很抱歉啦，小春，你也是不方便去的，还是留在家里陪陪你即将分离的姊姊。”话是说得入情入理，可是那表情啊，分明是刁猫戏笨鼠。

“这... 这怎么行？”战小春难得张口结舌。

宝宝很无辜的：“我这样为你着想，你还不满意？”席如秀在旁扇风：“人心不足蛇吞象哦！”席夫人在旁点火：“喂，染工跑进夜壶里看你怎么摆布？”战小春简直哭笑不得，过去，由大哥的言行中，他私心里早已认定‘金龙社’内卧虎藏龙，个个都像宋英雄那样被传诵着；直至见了面，相处下来，发现这些人都是在游戏风尘嘛，耍着别人玩儿，还一点愧疚感也没有。

“哼，人嘴两处皮，好坏都由你，我可不上你的当。”战小春很有志气的说：“我偏要跟你们去，而且要带姊姊一起去。宝夫人的话有理，姊姊出阁在即，我与大哥理应多陪陪她，一日也不能分离。”宝宝咋舌道：“不得了，狗掀门帘子，全仗一张嘴！”“哪儿的话。”战小春道：“不然请卫大当家来评理。”卫紫衣淡淡的笑了笑。

“奇怪了，脚长在各人身上，要去不去何需问我？”“唉唉！大哥啊！”宝宝的声音清脆而娇嫩。“你不晓得读书人的确巴有多厉害，你若不老实答应，小心他编派你两句，‘当权若不行方便，念尽弥陀总是空’，你岂非老大没意思？”“宝夫人”战小春哑声道：“我什么都没有说，全是你说‘开玩笑！他哪敢对不怒自威的卫紫衣出言不敬，战平不敲破他脑袋才怪。

“那是我善解人意，先代你说了。”她那嫩粉嫩的小嘴唇微微向上翘，给了她一个“不用多谢”的顽皮笑容，他就真的哑然失笑，败给她了。

席如秀拍额大笑。“战小春，你认栽了吧！不过，你也不需要太难过，栽在我们宝大人手下，并不是太可耻的事。”战小春轻叹了口气，很、非常、无限同情的瞄了卫紫衣一眼。

卫紫衣怎会不了解他的眼神在传递何种讯息？但是，她依然笑而不语，一点也不在乎战小春无法领会他对宝宝用情之深挚，望向宝宝的眼里蕴满了爱意，两人世界的点点滴滴，也只有两人心领神会。

宝宝不知他因何在众目睽睽之下这般看她，唇角微微上勾，化作焉然一笑。

正是，两人若是有情时，又岂在乎他人侧目。

月光盈盈入窗口，向情人神秘的微笑。

迎接着雨的来临，是点点滴滴的清凉雨，来得突然，去得飘然的偶时雨，缀参殷红的榴红上，以及宁静的夜色里。

“宝宝，明日的北陵山之行恐怕去不成了。”“这雨会下得很久吗？”“看样子不会。”卫紫衣从来不愿扫她兴，只是据经验道：“我是担心山上的雨量较多，只怕山路泥泞，行走不便，尤其席嫂子等不会武功，易出危险。”“那只好看着办啦！”语气却有些意兴阑珊。

“小傻瓜！”卫紫衣拉她入怀，让她坐在大腿上，将她那些翘嘟嘟的小嘴给吻平了，轻柔道：“咱们成天在子午岭上，对于小山风景还看不够吗？有机会，大哥带你去看看庐山的烟雨，五台山的千年古刹，泡一泡黄山的汤泉，一仰千佛的石洞，泰山的五大夫松，以及云台山青峰顶的水帘洞、南天门、牛王庙等等灵泉洞天。”他说一个，宝宝便眼睛一亮，早已愁云扫尽。

这时候的人还不知道，他们的后辈有一位叫吴承恩的书生，一生得不到考官的赏识，却在晚年以云台山青峰顶的景物为架构，创造了《西游记》中的花果山，并以此附会编造出一连串有趣的人物的故事来，写出中国最有趣的一本古典小说，成就他个人不配的声名。

当时，约十六世纪末《西游记》大约在一五八零年左右完成，成了十八世纪末，云台山由海上诸岛变成陆地仙山，所谓的沧海变成桑田，景色也大不相同，吴承恩若晚生两百年，后世的人也许不知有齐天大圣孙悟空这号人物了。

这些都是后话，卫紫衣与秦宝宝等“古人”完全莫宰羊。

他们的心系念着仙山异景，企盼有一天能够大开眼界，将生活中的空白涂上斑斓色彩，这是一连串的遐思怀想，沉缅着美丽的憧憬。

窗外，无边丝雨在天地间流浪着。

窗内，诗情画意的陶然入两人心底。

卫紫衣细心的关了窗，把门上锁，把灯火剔小，转过身刚巧遇宝宝那含情脉脉的眼，她桃腮微挥，娇羞地一笑，投入了他的怀抱。

“大哥！”她娇语呢喃，仿佛向他倾诉无限的爱慕。

热情的火焰，在他眼中燃烧着，他的吻如骤雨般落了下来，激情的他似乎要把她整个人占为己有，缠绵的吻仿佛要将她的心呀肝呀都吸吮出来，使她芳心荡澜，难以自持，蓦然，她整个人被腾空抱起，躺在芙蓉帐内。

“大哥。”她的神经震动了一下，轻轻地叫了一声。

“宝儿，我的宝儿。”他神魂颠倒地望着她美丽的脸庞，吹弹得破的肌肤，也克制不住地解开两人的衣物，轻抛在一旁。她完全不能自主了，茫然若失了，不由得把她的手温柔地、无抵抗地圈住他的颈项，一阵战栗如水银倾泻似地贯穿了周身上下。

帐幔被无声地解下，隐没住朦胧的春色。

夜是温柔的，似水般的温柔。

他需要她，喜欢触摸她，把她紧紧地拥在怀里，共享那圆融而酣畅的片刻。

然后，两人暖暖地拥在一张薄被子里酣睡，这儿便是洞天福地，此刻即是良辰美景，只因两心相印，两情缱绻。

爱，在花前月下绽放异采，那是生命灵魂的力量。

当幸福的曙光升起，早起的鸟儿开始吱吱喳喳。

卫紫衣首先醒来，迎接朝阳的初升。他发觉檐雨已息，这将是太阳光耀的一天，顿时心情欢愉莫名，为了他的宝宝，连下三天雨会使她无聊得生病。

对了，她仍睡着呢！

卫紫衣支起上半身，贪看她的睡容，心想，多么无邪的一张脸，美得令人心悸，不知情的人怕是砍了他脑也想象是出这颗漂亮的脑袋里藏了多少恶作剧。

管他呢，只要她高高兴兴、健健康康的活着就好了。

对她的深情挚爱，叩应他的心田，飘入了萦萦的思绪，不自觉地轻抚她的面容，像在抚摸一件稀世珍宝。

有人说她像云彩一样绚丽又善变，但他就爱她，爱她的善变。有人说她有娇生惯养的任性，但他就爱她，爱她娇和惯养的脾气。

他怎能不爱她？这波云诡异的江湖岁月，只有她是他唯一敞开心胸来爱的小人儿，二人相语，二人相契，不羡神仙羡鸳鸯。

用爱灌溉的心田，芳菲处处，而他，乐于当个护花使者。

“我的宝儿，我的小人儿。”他的吻密密地洒在芙蓉秀脸上，宝宝嚤的一声，缓缓睁开朦胧睡眼，看见心爱的丈夫，很自然的笑笑，因尚未完全清醒，笑得有点傻呼呼的。

“你真是可爱得让我受不了！”卫紫衣轻喊一声，切切实实地将她吻上个彻彻底底，使她心醉，使她的身体酥软，除了他的吻，什么也不能思索。

她发出暗暗哑哑的呢喃声，感觉春意融融把她包围起来，深深的迷失在他浓情中，鸟儿似的偎依在他怀里，这是多么可贵的感觉！他是一个真正的男子汉，无畏缩的、大胆从事的男子，他示爱的方式是赤诚的，当炽焰快要吞没他的时候，他想到她的身子承受不了太多的激情，蓦然，他急速的收回抚在她腰间的手，一时全身都崩紧了，这是令人难忍的，使他的眉端深深锁紧。

“大哥。”她有点硬咽、爱怜的唤着他，轻柔的爱抚他僵硬的背脊，缓缓地，微妙地，他的神经得到舒展，眉间不再起皱，眼神却盈满了温柔的爱意。

“你……”她仿佛在自言自语：“你会后悔娶一个有病的人吗？”“嘘，别胡说八道，小心我打你屁股。”卫紫衣含笑的将她抱起来，坐在床上相拥着。

“我对你的爱胜过一切，只要能使你长命百岁，我会不惜任何代价为你换取。

如果你担心不能满足我，全是多余的，记得吗，在娶你之前，我都是一个人孤枕而眠。”他仰起脸望着他说：“大哥出道甚早，一直没有红颜相伴吗？”他可不会傻得去挑起她的妒意，小醋坛子一翻倒不是玩的。“你这话倒问到我的痛处了，唉，我好象一直很缺乏女人缘，长得是一表人才，却没有女人爱，直到遇上一位姓秦的傻姑娘，终于将之拐骗上手。”“去你的！你哄我！”宝宝轻推他一下，噗哧而笑。

卫紫衣为之叹息。“我最喜欢看你笑，你笑起来真美！”“天天看，看不腻呀？”她笑得更加甜美了。

他的唇角也是笑意盎然。“只要你看我不腻我的脸，我怎可能看腻一张如花笑脸？我一向很惜福的，不敢暴殄天物。”“油嘴滑舌！”她欢笑，把脸往丈夫肩窝里埋进去，不依的揉了揉，撒着娇。

“好了，好了，当心弄晕了头。”“不管，不管嘛！”她的脸埋在胸前，揉了揉又揉。

“好，好，不管，不管。”卫紫衣将她圈在自己的臂弯里，像哄着一个爱闹的孩子，耐心等她安静下来。

良久，良久，他们俩沉浸在这甜蜜的温情里，忘却窗外的世界。

唯一清楚的是：他们俩都已无可救药地爱上了对方。

这份爱随着光阴，时时刻刻滋长茁壮。

秦观错了，两情若是长久时，更期愿朝朝暮暮。

第五章

坐望远山翠屏，坐望白云深处，小龙王的心中只有惆怅。

小乌龟也想家了，想念天庭，想念他的爷爷。尽管人间也有万紫千红的美景，鸟鸣虫吟奏出了大自然的曲调，风铃的余时在耳鼓里回响，溪水也不甘寂寞的吻过他的脚踝，软绵绵的绿茵诱惑他懒洋洋的缝缝在它怀里，听和风细诉，笑蜂蝶传情，就这样任岁月悠悠地流走也不错，神仙生活亦不过如此。但是，他还是想家，怀念爷爷在他耳边唠叨的声音，曾经想逃避的一切，如今都显得珍贵。

“龙三，我们回去好不好？”“空手而返，你不怕被人笑死？”“要笑任由他笑，他笑死了也是他的劫数。”小乌龟可不大在意他人的看法。

“其实，我们才真傻，就算真的找到小魔仙又能如何？凭我们几个小仙的修道还不足以渡点化她重返天庭，只有等待，等待她功告德圆满，自有仙长前去渡化。”小龙王毫不考虑的摆出一副嗤之以鼻的面孔表情。

“以小魔仙的性子，半魔半仙的先天条件，要想使仙长们满意她在人间的表现，你认为有几成的可能性？她从来不肯乖乖修行，此次贬入凡间，更加没了约束，我看她得轮回转世个七、八次，等到除去她的魔性，玉帝方才甘心派人接回。”“不会吧！她虽然小错频犯，但铸成大错也只有这一次，而且还是无心之过，这样的惩戒已算严苛，仙长不会多方为难的。”“你相信他们，我可不大相信。”“龙三？！”“你想过没有？我们‘五小仙’因何特别有缘？因为，我们全是异类。我是龙，你是龟，彩蝶仙子的原形是蝴蝶，仙谁童子的原形是白鹤，而小魔仙虽具人形，却是半魔半仙，我们五个，都不是人，不是由凡人修炼成仙，我们全是异类。”小龙王忽然顿住，眼中流露难以言喻的不平，苦笑了一下又说：“你还记得蛇郎君吗？他同样是徘徊在仙与妖之间的异类，若修千年，一生救人行善，仍无法位列仙班，最后只因爱慕王母身边的芙蓉花仙，也是被打入凡尘，千年之内不得重返天庭。”“龙三！”小乌龟觉得不能不劝他，“修行之人禁谈情说爱，不能动凡心，这是谁都知道，蛇郎君的被贬本在情理之中。”“哼，我就要动一动凡心看看。”“你在开玩笑吧。”小龙王不自然地笑了一笑。“有缘千里来相会，等一天你和你的有缘人相遇，你逃脱得了情劫吗？如果能，也不会有‘在劫难逃’这句话了。”他说着，收拢目光，仿佛怕人看见他眼里有特异的神情。他不会告诉任何人，昨夜里他又悄悄去找秦宝宝，原是单纯的意念检查手腕有没有莲花胎记，若没有，他也才能死心的另觅芳踪。可曾想，他撞见了修行人绝不该撞见的一幕，那样亲密地相拥在一起的男女形体，使他惊奇，使他眼皮狂跳，使他落荒而逃！原来，这就是男女情爱，人间夫妻，怪不得天神们一再告诫他们不可动了凡心。

如今回想，浑然不辨悲喜。

对于神仙岁月，他所有的不再只是感激和虔敬，不免有哀伤的成分。月亮遗世而独立，让杂虑在心湖沉淀，让灵魂解脱果真就快乐似神仙吗？他

的眼光落入迷茫的记忆之中，那个秦宝宝，七情六欲样样具备，却活得很带劲，很自我，可见得不管做人或成仙，总要活得像自己才好。

“龙三，你想得出神，在想什么？”“被天神遗弃的蛇郎君，或许人人间正如蛟龙入海般的快活存在！我们为他悲愤感慨，搞不好是多余的。”“我本来就不为他感伤。”“那当然，乌龟血是冷的嘛！”“你说我冷血？”小龙王给他来一个默认。

小乌龟气呼呼的背向他而坐。

天刚刚破晓，大地无声，四野宁静，气氛寂寞得很庄严。

突然，一只白鹤划开云雾，来到徜徉于山崖水畔的两小仙身边盘旋，一只彩蝶飞离了白鹤的翅膀，停在从花绽放的花间，一阵七彩光芒闪过，彩蝶幻化成人形，是个充满灵气的绝美小仙姑。

小乌龟首先喊出来：“彩蝶，你来啦！”看到她就像对亲姊姊或亲妹妹一样亲切，而她照样随便给他一个姊姊式的笑容，心思全在小龙王身上。

灵光之下，白鹤歇脚于树梢，仰首长鸣一声，瞬间变幻出人形，一身白衣胜雪，是个潇洒不俗的美少年。

依然是小乌龟先行打招呼：“小鹤，真高兴看到你。”仙鹤童子飘然落地，笑得谦逊。“谢谢你，小乌龟，我才真的很高兴看到你和龙三，好象回到了天庭，四人一起作伴。”小龙王以低沉清晰的声音说：“我要的是五小仙，重聚，不管缺哪一个，总是遗憾。”

快告诉我，你们江南之行可有收获？”彩蝶仙子看着他，眼神是关怀而专注的。“我来说吧！龙三，你听好，小魔仙已经不存在了，她如今人在南京，化身为花无悠，身体也是花无悠的，并且已经嫁入楚国公府，乐不思蜀了。”“我不信！”小龙王很快的说：“你如何确定她是小魔仙？”“凭着她身上的莲花胎记，小鹤也可以作证。”“是的，龙三。”面对他谓似的注目，仙鹤童子的声音、诚挚又低柔。“除非有一天仙长渡化她回天庭，我们是再也看不到我们熟悉的小魔仙了。她变成了凡人，一个充满爱恨痴嗔的花无悠，亦是‘铁血公爵’仇炎之的爱妻。”半晌，小龙王的心里浮起了一阵迷惘的苦涩。

彩蝶悄眼看他，心底在低低叹息。唉，他心里仍然只有小魔仙呵！即使小魔仙只当他是玩伴，他的眼神仍时时追随着她，心里牵挂的永远是她。为了坠入凡尘的小魔仙，小龙王不顾一切下凡了，而她彩蝶仙子呢，则是追随小龙王而来。

仙鹤童子永远是她的护花使者，只有小乌龟纯粹来凑热闹的。

“龙三，”小乌龟小心翼翼的问：“我们是白忙了一场，秦宝宝不是小魔仙。”

怎么办？我要亲自去一趟南京吗？”“不，我要再确认一次。”小龙王意外的执着。

“如果秦宝宝不是小魔仙，为何我一见到她就感觉亲切？为何她病在床上会令我心焦惶恐？为何……”为何亲眼目睹她衣不蔽体的和卫紫衣相拥而眠，他有一种想杀人的冲动。他不明白，又不能说是与人听。

彩蝶面色不愉。“谁是秦宝宝？”小乌龟早已看出了她的心事，提醒她说：“那是一位美若天仙的人间小妇人，我早告诉龙三不可太认真，一切随缘，毕竟，我们能修炼成人形并不容易，若不善加珍惜，恐怕也要跟蛇郎君一样坠入凡尘，历劫千年。”他说得口沫横飞，自以为义正词严，精彩绝伦，

哪知嘴巴都还没合上咧，小仙已跑得一个都不剩，真不给他面子。

“喂，你们上哪儿去啊？”“叫了半天，比较好心、而且跟在最后面的小鹤传来声音：“我也不知道。”

龙三突然跑掉，彩蝶便追上去，我则去追彩蝶。你也快跟上来吧！”什么跟什么嘛！说了等于没说。

小乌龟叹了口气：“这群冥顽不灵的家伙！唉，我们果真能修个正果吗？我看难啰！”唠叨归唠叨，还是追上去。好话三遍，连狗也嫌！小乌龟忘了，那些“好话”他说过不只三十遍，早已变成坏话。不快跑行吗？同样的话听到第二十一遍，比狗屎还教人避之唯恐不及。

小龙王心想：“那只啰嗦的乌龟活该被炖作乌龟汤，我铁定见死不救。”事实上呢，他感应到秦宝宝正朝这方向而来，急着去证实自己心中所想，因此没顾上拿一堆狗屎射杀住乌龟嘴。

打从山径走过，衣袂飘飘，田野翩翩。

太阳舒展了笑颜，从云朵间露出脸来，风也为它帮衬，将乌云吹得老远老远，这又是阳光普照的一天。

北陵山离村约六七里路，山势并不险峻，茂盛的林木喂饱了采樵人家的肚皮，山鸡兔獐等野味丰美了百姓家的餐桌。沿山道走走，沿途并无名山的特殊奇景，不过，顺着溪流而上，有一道小瀑布是八姓庄村民引以为傲的风景。

卫紫衣终究是拗不过宝宝的央求，一行人来到了北陵山。贤妻良母型的席夫人预备起丰大盛的午膳，可以边赏瀑布边享用。席如秀被老婆差去街上买东西，顺便打听了不少小道消息。战平带着一双弟妹不断助兴，他害怕不来会被宝宝整，她说随时可以为他作媒。

私心里，卫紫衣是极愿意出来溜溜，住在别人家里虽说不至于感觉不自在，但是，天天看一个后母努力发挥母爱，而那位前妻之子早已过了需要母爱的年纪，看总觉得战平可怜，难怪他每隔两三年才肯回家一次。

不过，这话说出来怕助长宝宝的气焰，当然要不动声色才好。

一行七人或骑马或乘车，来到山脚下，开始挑战脚。

“树林，”宝宝是静不住的。“山上的瀑布，会不会是我在梦里见到的那一个？”如今想起。已经没有了恐怖的感觉，当它是一种“梦兆”。

卫紫衣握住她的手加紧了力道。“怎么你又想起来了”“我又没患失忆症，只是暂时不去理会而已。不过，我已经不害怕，因为我想通了，这也许是神托梦给我。”“托什么梦？”他可不明白她脑袋瓜里都装些什么。

宝宝的大眼很欣悦的闪动着，极甜蜜的含着笑容。

“我不是梦到一条银龙吗？或许，这意味着我将生一个龙子呢！”“傻念头！”这也叫‘想通’吗？他想笑又忍住。

“我可是很认真的当它是一个喜兆哦！”她笑盈盈的瞅着他。

“也好。”卫紫衣笑应，这结果总比她胡思乱想又吓出病来好得多了。

“大哥也这么认为吗？”“那当然，不过，最好是顺其自然。”他敷衍似的说。

宝宝却是很认真的期待着。当她追忆夜里的甜蜜时，有点无法控制心跳的加速，双颊浮上粉红的粉嫩的色彩。

她不能也不愿抛开心中的期待，没有什么能破坏她新升起的幸福感。

至于为什么突然那么渴望有孩子？她没去多想或许，童如梦遭金家以不能生育为由而休离，隐隐约约的刺激了宝宝心中某一概念不安的神经，害怕自己的幸福被人摇撼。

她从来不怀疑卫紫衣有对她的感情如同她对他一样深浓，夫妻相处一切均圆满无比，幸福的笑声随手可得，但是，她的丈夫不是一般的升斗小民，他统领一个大帮派，他需要一个继承人！即使他可以不在乎，他那一帮兄弟也能安之若素吗？不娶则罢，娶了却又生不出一个继承人，难道只娶来好看的吗？现今的安静，难保三年五年后群起哗然。

宝宝虽然任性，许多事都能玩笑视之，对于身体的不适，忧郁的情绪有时也会电光百火般的捉住她，尤其病中的日子最易多思，平日许多不在意的事都会一一活现在服海中，这才惊觉，原来不是真的不在意。

“瞧你，”他转向她的目光柔情似水。“一脸若有所思的样子，又在想些什？你真是个单纯又复杂的小东西！”她几乎想大声的问：“假使我的身子承受不起生育之苦，你会在意吗？”她问不出口，只能紧紧地瞅着他，好象要印证存在于彼此之间的深沉爱情。

而那正是她所需要的慰藉。

“你究竟怎么啦？”他有点紧张的问。

“不，没什么。”她短促地说。

卫紫衣对她笑笑，眼光中表露的是疼宠之情。“你知道吗？宝宝，我愿做一切事使你高兴，使你不要叹息。”他的表情极度温柔，为此，宝宝露了真诚的笑，她心中的噩梦已除，觉得自己的念头有够愚蠢，莫非她还不够了解卫紫衣吗？真是笑话！

他在地地上摘了一朵淡紫色的香花，别在她的发上。

“奇怪，你不戴任何首饰，看起来仍然明艳照人。”她抬起右腕。“我戴了玉镯子。”“那不算，人家不会太注意。”“你喜欢我珠围翠绕，像个贵妇人吗？”“我喜欢你就像你自己，我要你感到愉悦而不拘束。”她轻松地笑了，温柔而诱人的笑容，使卫紫衣相信她是无比幸福的。他但愿她能永远这样子的笑，他但愿他有足够的力量留住这副笑颜。

“快走吧！我们落后前面的人一大截。”宝宝又精神焕发的吱吱喳喳：“我们两个‘会家子’会输给里小脚的，可羞不可羞？”“你想赢吗？夫人，我很乐于从命。”卫紫衣一转眼将她横抱在怀，施展轻功迅如快马的追上前头的人，这真是一件比吃饭还容易的事，因为席大人和战家姊弟等文弱百姓早已不支的在半途休息，任凭席如秀三催四请，只换来老婆一顿骂。

“你看看人家，大当家是如何疼惜宝夫人的？你不会多学一学？”席夫人巴不得老公‘见贤思齐’，抱她上山。

席如秀怪叫：“老婆子，你也不算一算你的吨位和夫人差多少？”席夫人怒目以视。“那你呢，不算一算你比魁首多吃几碗饭？莫非你是嘴上抹石灰白吃啊！”“人家新婚燕尔，咱们老夫老妻的，你好意思！”“哟，换了青楼小姐要你抱，你怕不急猴猴的抢上去！”“啧，哪壶不开你提哪壶。”席如秀顾左右而言他，喃喃地说人家战姑娘多么乖巧。

卫紫衣让宝宝坐在一块岩石上，由战平手中接过皮水袋，他喝了一口，再递给宝宝，这是他们夫妻共享的。

“大哥，你听到水声吗？”宝宝的耳朵极灵。

“有，我们就快抵达目的地。”“在瀑布的水声下用餐，将是多么新奇有

趣的回忆。”她想起小棒头央求她别让马泰随行，怕他会闷死，简直是一个傻妻子。一个人若懂得自寻欢笑，总有法子活得开心。

相反的，若是自囚心房，把他放进极乐世界，照样闷闷不乐。

战小春说：“八姓庄的乡亲认为这是一埠地灵人杰的仙山，打算盖一座山神庙，祭拜过往诸神，以求庇佑。”宝宝掀掀眉毛。“在家敬父母，何必烧远香。”战小春正当年少，也是反对迷信的。“这其中最热心的莫非金再钩那广家。”“哈哈，又要做婊子，又想起贞节牌坊，也真难为他们了。”宝宝口才了得，损人不带脏字，战小春不得不佩服。

“可是，附和他們的人真不少。”“那当然，有钱人，必多朋友。信不信，有一朝他们穷了，连鬼都不上门。”“金家会穷？那谈何容易。”“偏怜之子不保业，就凭金再钩那个被宠坏的恶少，他晓得藉福吗？”宝宝悠悠的道：“就像大哥常说的：兴家犹如针挑土，败家好似水推舟，今天他人服侍，明日他服侍人，没有一个定数。”卫紫衣沉思的看了她一眼。“我忘了告诉你一个不太好的消息，童如梦已被接回金家了。”言外之意是说金家最好别败落，至少在数年内不行，否则人家又要说童如梦的命太硬，克了夫家。

宝宝闷闷的问：“这消息确实吗？”“如秀打听回来的消息，从来不假。”“她怎么这样傻！”“我不以为她有第二条路可走。”她拉住他的手，不依道：“大哥说得可真轻松，我原先还打算央求你下个命令，想法子断了金家的财路，看他们还仗势欺人不能？”“你最好别起这个傻念头，我不可能为一个与金龙社不相干的童如梦而劳师动众，除非，他犯到我头上，我会私下解决。”宝宝哪起嘴，随即又笑了。要大哥修理金再钩还不简单？只要她向金再钩挑衅，金再钩一有动作，护妻心切的卫紫衣不要他半条命才怪！

于是，他们迎着蔚蓝的天光，追随彩霞的脚步去寻瀑布，忘了俗务。

战小春则神往的凝视卫紫衣的背影，原来，金家并不是最有财有势的，拥有比金家更庞大力量、可以将金家压垮的男人就在眼前，怎么战平从来没提呢？在‘观瀑亭’，他们吃着美味的烙饼、羊肉和熏牛舌，还有一包椒盐桃片作点心，席如秀偷偷备了一葫芦酒，警告战平要是他预备的，欺瞒老婆饮一个饱。

美景当前，宝宝发出满足的叹唱：“此刻若能沏二壶热茶，才叫十全十美。”卫紫衣笑道：“美中不足，理留余味。”“也对，要不然这事也易办，请个挑夫挑个食担并不难。”“是不难，但挺累赘的，少了现今这份闲情。”“呵呵，在亲朋之间夹杂一个外人，确实讨厌。”她脸如莲花初绽，嘴如新月弯弯，笑声随风轻送，恰似驾燕轻歌。

在一旁窥视的彩蝶仙子，眼中也闪出异样的光彩。

素来都说神仙人物超主脱俗，焉知人间亦有女天生丽质，桃李容姿，真如闽苍仙苗，瑞丽光彩照人！怪不得小龙王质疑，小魔仙所托生的花无悠也是粉面桃腮，美则美矣，仍不及此女丰彩怡人。

小鹤看看秦宝宝，再看看彩蝶，不禁赞道：“她和你一样美若天仙啊！”彩蝶冷知一声。“她算什么身分！命若桃花，转眼即是红粉骷髅，何足道哉。”也因是小龙王痴迷的眼神令她醋劲大发。

小龙王不予理会，只专注的凝视宝宝玉腕，又是套着手镯，也罢，且先不论。

怎么她印堂转黑，面呈死相？小龙王不敢置信，聚拢神光欲看清楚，偏偏又一队人马上山来，吵闹不休。肉胎凡眼看不见四小仙，四小仙大感兴

味的观摩凡人的花样。

席如秀首先发出嘲弄的笑声：“我道哪只猪在叫春，这样吵人，原来是金大少爷和他那一票酒囊饭袋。”在水声淹耳的情况下，席如有字字发自丹田，远远送出，清清楚楚的传入金再钩等人耳中。金大少如何忍耐得住，立刻破口大骂，可是，一来他不敢太靠近他们，二来也教水声掩盖大半，自先落了下风。

一直静观其变的小乌龟，笑嘻嘻直盯着席如秀看。

“这老小子肥墩墩的，本事倒不小，怪不得爷爷说不能小窥的是的凡人。就是怕老婆这点我不大欣赏，简直跟我那个肥爹一样嘛！”卫紫衣目光一转，发现金再钩身后有两个人傲慢地仰着头，均是豹头狮眼、虎臂熊腰、面目凶恶之人，分明是两个地地道道的武夫。卫紫衣明白，江湖人敢于目中无人，不是初出茅庐，便是有真本事，那两人早已年过三十，看来是后者。

果然，金再钩回头不知说些什么，那两人代他出头了。

卫紫衣暗中嘱咐席如秀照顾家眷，自己走出亭外，抱拳一礼：“诸位是来赏？还是来叫阵？”那两人看到站出来的是卫紫衣，嘴角便浮现不屑的狞笑。

“我们‘黑风双煞’不滥杀无辜之人，你且报上名来。”卫紫衣淡然道：“原来是黑道中赫赫有名的王现、赵施两兄弟，两位是姨表至亲一样的心狠手辣，闯下诺大的名儿，想不到竟为一个玩裤少爷作帐，是混不下去了，抑是另有图谋？”王现收起狞笑，第一次正眼打量这位俊逸斯文的青年，难道真是人不可貌相？“你竟知我们是姨表兄弟，自然是同道中人，何不报上名来了。”卫紫衣漠不经心的说：“行走各州县的商旅，敢能不知‘黑风双煞’的威名？死在你们手下的百姓无数，因你们的劫财劫色而导至家破人亡者更难以计算，两位害人无数，罪孽沉重，怎么还不死呢？”“要死你自个儿先下地狱去吧！”赵施怒吼一声，流星锤已直捣卫紫衣面门！

上回金再钩的手下在饭馆遭人点穴，金再钩回府搬救兵，他兄弟俩可不是菩萨心肠，为几个酒囊饭袋而劳累双腿，那可办不到。他们的目的是暂且休生养息，加上被仇家追杀，这才躲到乡下来，否则凭金再钩这瘟生给他们舔鞋底都不配！不过，为了博取金再钩的信任，不得已只有随他上山表现一下。而金再钩呢，自认重金礼聘的护卫是忠于自己的，愈发的不可一世。

赵西闪身急进，双锤“夺、夺”连响，在卫紫衣周身旋飞卫紫衣并不出剑，凌空翻腾，而流星锤也随着滴忽旋转，移形换位，朝卫紫衣翻出去的身形撞去！

“果然是个会家子！”斜刺里，王现的三尺青锋已到卫紫衣腹侧三寸不到。

兄弟联手，果然不同凡响，一个明攻，一个伺机抽冷子。

就那么神奇，卫紫衣在空中一旋身，刚巧避开山尺剑，刚巧就踏在赵施的流星锤上，双脚各踩住一锤，赵施还来不及换招，卫紫衣以脚尖踩着接连双锤的铁链，飞快地朝赵施的面门直逼而来。

怪吼一声，赵施急忙撒手，而卫紫衣已离他一尺不到，身形刚落又倏然飞起，双脚猛踹赵施面门！

此时，陡地破空声响，三点蓝光急射卫紫衣脑门！

卫紫衣招式不改，似乎能一心二用，左手袍袖轻扬，急射面来的三点蓝光那是三枚十字星，像是被一股无形的劲风扫荡于地，双脚也同时将赵施狠狠的踢出丈外之外！

只听得一声惨嚎，山上最多奇岸怪石，赵施就偏偏被贴在岩壁上，弄得鼻塌嘴歪，全身痠伤，五脏六腑都似换了个位置。

卫紫衣为何不出剑？他剑之下从无活口！他不想在金再钩面前杀人，那会引来官府，给战家添麻烦。再则，银剑一出，王现、赵施必将识破他的身分，万一逃之夭夭，后再图报复，以他们手段之残酷，八姓庄里不知有多少人会遭殃。“贤弟——”王现那表情似乎想活生生吞下卫紫衣才甘心。

卫紫衣幽幽道：“我已经手下留情。”“放你妈的屁！”王现喷喝，三尺青锋暴掷卫紫衣，招招均欲置人于死地。

那边，金再钩趁乱带人欲劫美人秦宝宝，心想，大丈夫生于一世间，娶个天仙美人才不枉在本地称雄！他非常不满金娘派人把童如梦接回金家，他早已厌倦童如梦，尤其知道她的心病，念念不忘的唯有唐表哥，分明没把他当丈夫看，成天哭丧一张脸，说有多惹人厌就有多惹人厌，不过怀个孩子罢了，爹娘的态度竟一百八十度大转变。

眼前这一个就大大不同。若说童如梦憔悴如昨日黄花，秦宝宝则鲜嫩得犹胜牡丹初绽，恨不得捧住手心，含在嘴里。

“真是粉团捏就的美人儿！”金再钩日思夜想，不知流了多少口水。

小龙王闪身过去，挡在秦宝宝面前。他不在乎卫紫衣的死活，却无法坐视有人要欺负宝宝，尤其金再钩一脸色迷迷的，天生就是欠人揍的样子。

彩蝶一眼看穿他的心思，出言警告：“龙三，我们管不得凡尘的闲事。”其实是不满小龙王偏心秦宝宝。

“我的事不用你管！”小龙王已沉下脸来。

“你……”彩蝶顿时张口结舌。“你竟然为了她……”“我不像你一样铁石心肠。”小龙王的脸色极为难看。

“就你一个人菩萨心肠吗？”彩蝶气得口不择言：“你也不过是动了凡心，给这人间小妇人的姿色迷住了。”“你给我闭嘴！”小乌龟和小鹤眼见不是玩的，他们转身过来劝架。席如秀等人虽然看不见四小仙，然而，一团莫名的冷气压却逼得他们身不由己的退离秦宝宝身边，谁也搞不懂怎么回事，事后个个人都只能说为了观战而走向卫紫衣那边。

小鹤为彩蝶说话：“龙三，你别忘了我们干犯天条而下凡是为了小魔仙，你切不能为一凡女而伤害自己人的心。”小龙王大是不服：“我爱帮谁就帮谁，彩蝶她在生什么气？莫名其妙！”彩蝶拗起来比谁都拗。“你帮谁都成，就是不许帮她。”小龙王也是硬脾气。“我偏偏就是喜欢帮她！”小鹤叹道：“喂，你们两个别赌气行不行？”小乌龟则嘀咕：“真是一对冤家！”小鹤回头不满道：“请注意一下你的修辞，神仙男女和岂用得上‘冤家’两字？”那不等于默认小龙王和彩蝶是一对？他非纠正不可。

小乌龟改口：“好吧，不是冤家，是复杂的三角关系。”小龙王耳尖，斥道：“谁跟谁是三角关系？门儿都没有。”彩蝶恼羞成怒，泣道：“龙三，你太伤我的心了！”“哎呀呀，真是一团糟。”小乌龟置身各外，看得很清楚，暗道：“门儿都没有吗，龙三？你和卫紫衣、秦宝宝，是一个三角关系，你和彩蝶、秦宝宝，也是一个三角关系，你和小鹤、彩蝶，又是一个三角关系。一共有三个三角关系纠缠于你一身，龙三啊龙三，我看你是在劫难逃，谁叫你执迷不悟呢！”他有一种不祥的预感，似乎天神已张开罗网，又仿佛应了某某之中的定数，他们正一步一步的离天庭愈行愈远。

“不会的，不会的。”“你叫什么叫？”小龙王敲他脑门一记。“都是你这

张嘴巴乱说话，去，你负责去哄彩蝶收起眼泪。”“我？”小乌龟好无辜呀！

彩蝶愈发难堪。小龙王连表态安慰一下都不屑为之，反而叫个不晓事的小乌龟来哄她，这算什么？过去有个小魔仙，她认了，如今小魔仙不在，他反而对她更加冷淡，为什么？全是为了一个短命的人间女子。

小龙王真傻，爱上人间女子注定是场悲剧，即使躲得过玉带的惩罚，也断然逃不地这岁月的无情，一朝红颜变老、死亡，他依然长生不老，谁先肠断？“红颜祸水！”彩蝶终于知道人类为什么会有这句话。

秦宝宝浑不知在她周遭因她而发起的战争，她只关心的遥望丈夫与人搏斗，很想上前助阵，也不知怎么回事，感觉有股无形的墙挡在她眼前，不容她多想，为了看得真切，她站在临岸的栏杆之上，一手抱一根木一手遮阳好观望。

小龙王暗叫：“她这样子太危险了！”一缕阳光照在宝宝脸上，真个雪肤花貌，可怎么她印堂上的黑影愈发明显了，小龙王暗自惊讶，却不懂如何防范。

秦宝宝则脸上现出得意的微笑：“大哥好厉害！赤手空拳将来人打得落花流水。”眼睛一溜，瞪视愈行愈近的金再钩，娇嗔：“你也活得不耐烦吗？”“小美人，”金再钩色眼乱转，从她的绣花鞋打量至发上的粉紫小花。“可惜了，你本该穿金戴玉，何不跟了我……”“不知廉耻的东西，你给我站住！”金再钩哪肯奉命，恨不得马上将美人抱在怀里，亲上一亲，急猴猴的抢上前去，却又跌了个狗吃屎！自然是小龙王在一旁搞鬼。

宝宝呵呵大笑。“你这人专门跌倒吗？”笑声如铃悦耳，听在彩蝶仙子耳中却刺耳钻心。

“龙三，你非管人间事不可吗？”彩蝶幽怨的望着他。

小龙王不加思索的点头。“她的身体不好，刚生过一场病，好不容易复原，我不忍心看她又受惊吓、伤害。”“是吗？”彩蝶压根儿不信神采活泼的秦宝宝会身体不好，认定小龙王贪恋凡间女，她要唤醒他的神智，她要帮助金再钩找秦宝宝麻烦，到时她那个丈夫一定会奔过来英雄救美。看人家夫妻感情深，小龙王非清醒不可。

当金再钩从地上爬起来时，彩蝶已打定主意，她现出原形，变成一只色彩斑斓的大蝴蝶朝秦宝宝飞去！

“彩蝶，你要做什么？”小龙王要阻止已不及。

宝宝分神扬手叫唤：“大哥，我在这儿。”忽然一只大蝴蝶扑在她脸上，仓卒之下，她吓得大叫，忙用双手去拨，她忘了自己正站在栏杆之上，双手挥拍之下，整个人跟着朝后仰，不及呼救，已栽入临崖下的水潭，被卷入瀑布急流之中。

空气霎时凝住，时间像是死灭了。

“宝宝——”卫紫衣发出一声扯心肺的呼喊，扑到崖边，痛哭失声。若非席如秀和战平死命拉住，他已跃下去救人。

事起突然，每个人都吓坏了，包括四小仙。小龙王首先回过神来，看也不看闯祸的彩蝶一眼，已然跃入水里，恢复原形在急流中搜救秦宝宝。

“完了！”小乌龟很悲观。“她一吓就病，这次恐怕小命不保，完了！咱们四小仙难逃玉帝降罪。”彩蝶心里麻麻的，茫茫然，不知自己做厂什么。

“魁首，请节哀。”席如秀心中像吞下一杯粗酒，感到好辣好辣。他保护不周，难辞其咎。“夫人吉人天相，不会有生命之忧，此刻只怕已被流向

下游，咱们顺流而下寻找，一定能找到夫人。”卫紫衣闻言如当头棒喝，也是伤心得糊涂和，不思其它。

仙鹤童子不觉点头。“彩蝶、小乌龟，我们也到下游去，说不定龙三已将人救上来，事情尚可补救。”小乌龟是巴不得如此，难能可贵的跑了个第一。彩蝶犹在发呆，小鹤不由分说拖了她便走，难得换她跟随他，不是他跟随她。

第六章

蛟龙入江，如鱼得水。

小龙王发令虾兵蟹将速来能风报信，鱼虾们纷纷卖命，终于在下游出口截住秦宝宝，小龙王连忙将她送上岸，探她鼻息，已然魂断北陵山。

“死了吗？”小龙王一时呆若木鸡。

“什么？死了！”第一个赶到的小乌龟吓得手忙脚乱，总算及时想到爷爷教过的秘诀：“快，我们每人渡她一口气，延她几日性命，再思解救之道。”小龙王扳开她檀口，吹进一口，她的心脏又开始缓缓运行，小乌龟和及时赶到的小鹤、彩蝶也各渡她一口仙气，暂时保她不死，不过，他们修为尚浅，四口仙气只能让她多活四天，这已是他们能力的极限。

“怎么办？怎么办？”小乌龟苦无对策。

彩蝶一咬玉牙，说道：“是我闯的祸，我自会设法。我这就回去盗取昙花仙子的露水，让她饮下，帮她回魂续命。”“你疯了！”小鹤不愿她冒险，“昙花乃王母最钟爱的，万一被发现，告到王母面前，她焉能幸存？”“我也去！”小龙王截口道：“我也有错，是我太执迷，才使事情变得不可收拾。”急湍的水流，宝宝的玉镯已不见，大概被碰碎了，带点淤伤的手腕上遍寻不到莲花胎记，只有一道浅淡的伤疤记载过去曾有过的不幸遭遇。小鹤无奈。

“走吧！走吧！我们一起去。”小乌龟只好被拖下来。“也对，我们理当共进退。”见此情景，彩蝶也就不再坚持了。说实在的，她也怕，盗取仙露罪名不轻，若有同伴壮胆，或能有惊无险。

“有人来了。”小乌龟听得真切，好快，看他们这对人间夫妻，委实胜过神仙伴侣。

龙王胸口一痛，当先离去，其余三仙亦消失了踪影。

正是：剪不断，理还乱，是离愁别是一番滋味在心头。

这不是真的，只是一场梦魇！紫衣的内心在狂喊，浑身抖颤的将了无生气的宝宝抱在怀里，他的思绪已分裂，脑中一片混浊。

“宝宝，你别吓我啊！”他怕得嘴唇在颤抖。

“不！我什么都受得住，就是别拿你的死活来跟我开玩笑。”是什么人说过：世人万般愁苦事，不如死别与生离。

除了勉强尚留一丝气息，她与死人并无差别，一动也不会动。

他的面色惨白，眼神阴暗。

“你醒来！你醒过来了！你听到没有？”他开始有些激动，哑着嗓子叫

喊：“你不能这样对我，宝宝，你刚承诺要为我生个龙子，你不能言而无信，你没有权利丢下我一个人！我们早说好的，要一起老，一起死！”沉默，死是这般的沉默。

他更久更久的看她，他的嘴唇碰上了她的，好凉，好冷，没有温热，没有反应，像是冰雕的。眼泪迅速涌进他的眼眶，泪珠滚下了面颊，滴在她无血色的唇上，顺势滑下她的嘴角，他无意识的看望着，感觉内心抽痛得厉害，从胸口一直痛到脚尖，他不在乎，甚至希望更痛更痛，来遏止几乎使他发狂的恐惧。

人生果真这般无常？卫紫衣心底战栗，他的宝宝是个和蔼可亲、从无害人之念的人啊！难道好人反而短命吗？这是何等不公平！

“魁首！”席如秀和战平不知何时来到他身后。

“走开！”他只想抱紧他心爱的人，细细打量她讨人喜欢的脸蛋，晶莹润目的肌肤向来不需脂粉污颜色，如今是令人心酸的惨白；淡抹花红似的樱唇是他吻不腻的，而今也苍白如纸；那腰肢宛转、步履轻盈的体态竟像泄了气的球般了无生气。

一阵绞心撕肺的酸楚使他闭上眼，热泪抛落，滚烫得令肌肤疼痛。“为什么是？为什么？”他的脸摩着她的脸，泪痕印在她脸上，迅速转为冰冷。

“啊，连我也温暖不了你吗？”他呻吟般痛楚地自问，在焦思竭虑中凌迟自己的心，一分分，一寸寸，肆意凌虐。

席如秀内心哀叹，又不能不动：“魁首，要保重啊！”“保重？”卫紫衣若痴若呆的低道：“她都快没气了，我还保重什么？”温暖的劝慰只令他痛苦，像嘲弄般地刺伤了他的心。

席如秀想说或许还有救，然而，宝宝那张毫无表情，一动也不动的面孔，使他哽咽无语。铁血江湖数十载，见过的死人不够多吗？濒死之人是何种模样，他和卫紫衣都无法自欺欺人。

因为见多识广，面对此情景，更加如刀割般的悲伤。

这时，突闻尖锐的女声大叫：“天呐，她死了吗？”是战流虹。

说得这样直接，该有多刺人心啊，引得卫紫衣腾地射她一眼，双阵闪出凶光。席如秀没好气的：“还有一口气在。”战流虹眉头紧锁，不解道：“既然还有一口气在，应该快找医生啊！在这儿流泪伤悲，她便会好起来吗？”众人听了不觉默然。

战流虹见状再次进言：“快些儿吧！救人如救火。”在这种情况下，局外人的提议反而比较容易听进耳里。

抱着姑且一试的侥幸心理，卫紫衣终于有所动作。

他十分痛苦地想着：至少，她的表情是安详的，该是来不及恐惧便已失去知觉。

只当她睡着了吧！然则，可有醒来的一天？这一思想又拧痛了他的心。

站起身来，艳阳依旧笑傲，流水悠悠地唱吟，繁花的娇艳不减，耳际犹有鸟雀的旋律荡洋……怎么？这个世界依然没变？卫紫衣像是面对一种不可思议的现象，感到惊讶，他不禁自问：这人间的美景依旧，为什么他已感觉不到幸福与快乐？一阵寒意沁入心底，他的心提早冰封。

绵绵不断的细雨，似一张罗网笼罩大地，天空一片灰茫茫，恰似他心的凄凉。

三天过去，宝宝毫无起色，他备受煎熬的心几乎快要麻痹。

卫紫衣回忆起他抱着濒死的宝宝回战家，疯狂般的找来八姓人所有的大夫，许下白银千两的重赏，大夫们一个个摇头而去，只交代他预备后事，可恨啊，他真想割掉他们的舌头！如今思来，仿佛已是八百年前的事了。

时间像梦一般悠悠地过去，他的心里埋霜。宝宝动也不动地躺在那儿，似乎是幸福的。但卫紫衣心知，那是不祥的征兆。

过去，宝宝曾经惨遭蛇吻，也是九死一生，不同的是，那时候她时而沉睡，时而辗转呻吟，尚余些许活力；这次，她安静得令人心惊，他甚至害怕她会在他不注意时突然停止呼吸，一个招呼也打便弃他而去，永眠地底。

人人都晓得宝宝是没救的了，要办喜事的战大娘很怕宝宝就这样死在她的家里，支支吾吾的向席如秀略提了一下她心头的难处，当晚，卫紫衣等人便迁居客栈中。

这时候的卫紫衣，已没什么可以令他情绪激动的。

其实，战大娘不提，卫紫衣也会尽快迁走，寄居战家几天，宝宝已历劫两次，他不能不以为战家的风水和宝宝犯冲。

今朝烟雨凄迷，却是嫁娶的良辰吉时，说来也不可思议。

春宵一刻值千金，是属于新人的。

绵长而寂寞的夜，留给他自己。

光阴如潮水，潮起潮落，足以涤净沙滩上的脚印，而心灵的创痕却即将结成永恒的疤，纵然倾尽长江水，也抚不平胸口的伤痕，一如心在滴血，谁来心疼？谁来拭去？没有人。此刻面前若是火海，他会毫不犹豫的跃入。

终于，他累得趴倒在她床前睡去，在梦中想寻觅什么呢？为了追回那失落的幸福？抑或的和同登极乐世界？没有人知道。

柔柔的雨丝飘飞着，夜色深沉，万籁俱寂。

风从树梢吹来，吹灭了桌上的孤灯，一轮清辉在室内焰折发光，四小仙同现形，俱都带点儿狼狈样，小龙王甚至负了伤，依然强忍，催促道：“快！彩蝶，快将仙露给秦宝宝饮下，今是最后一夜，慢了就没救了。”小乌龟也道：“对呀！万一天兵天将追来，又给抢了回去，我们也玩完了。”彩蝶点个头，手执玉瓶倒转瓶口，几滴仙露滑入宝宝封的双唇里，很自然的被吸收进去，当先接触到仙露的唇瓣立即有了血色。

“她得救了。”彩蝶又是欣慰又是酸楚。

小鹤最善于通风报信：“糟了！他们追来啦！”“哇，快逃命吧！”小乌龟急得快哭了。“爷爷，拜托您快来救救我们！”谁叫他们是神仙呢，没了求神拜佛的权利，只好求爷爷告奶奶。

小仙们一个个如急惊风的逃跑了，小龙王留恋的望了宝宝最后一眼。

“永别了！”割舍不下仍得割舍，小龙王一甩头，追随同伴而去。

秦宝宝悠悠醒转，不知身在何处，只疑是梦。

“大哥？”她想起身，这一动才感觉全身酸痛，复又倒下。

卫紫衣是很警觉的人，立刻清醒过来，一时之间还以为自己眼花了，博然——地凝视宝宝，见她深邃迷茫的眼中倒映着自己，仍以为在作梦。

“大哥，怎么了？”清音婉转，再不会有错。

“宝宝，你好了，你好了？”他呆傻的只能不断重复这句话。怎能怪他突然反应迟钝、言语笨拙？太、太、太意外了嘛，已快断气的人突然可以起来说话，该不是回光反照吧？“宝宝，你……”“我怎么啦？”“你已经昏睡

三天三放。”他不忍直说。

“我睡了三天三夜？”宝宝感觉不可思议，想了一想，又说：“难怪我会全身酸痛，原来是躺太久了。”卫紫衣这才有些将信将疑。“宝宝，你真的没事吗？有没有感到哪里不舒服？”他小心翼翼的将她抱起来，怕碰碎她似的。

“大哥好奇怪，我不是好好的吗？”“真的？”他的声音似乎有点空洞，屏息止气几乎以虔诚的心情注视着她，看她的气色转好，双眼有神，他不能不怀疑，这究竟是梦境？还是发生了奇迹？“大哥，这三天发生了什么事？”“不，没什么，都过去了。”他紧紧拥着她，几乎使喘不气来。他的脸贴着她的，啊，多么美好的触感，温热的，细腻的，他一颗高悬的心终于能够轻轻放下。

宝宝虽然不很明白发生了什么事，可是，她可以感受到他异样的情绪，这三天三夜于他一定是痛苦难熬的。

“我又病了吗？为什么我没有感觉呢？”“没有关系。只要你好起来，什么都没关系。”他不住的亲吻她的脸儿，亲吻她的嘴儿，快乐得不得了的心都要出来笑笑。

是的，他不在乎是神迹或梦境，就让他一直梦下去——“感谢上天庇佑！”他满怀的感激。

“大哥……”“嘘，别说话。我爱你！宝宝！”他的手那样温柔地抚摸着她，宛如她似一朵春花般的娇嫩，重摸一下都将随风飘散，不含情欲的爱抚着她，唯恐爱情之消遁。

她紧依在他的胸前，感动得几乎硬咽。

他时而吻她，时而抚摩着她，稳定而不欲念，但是又温存，又热切。“你要好好活着，宝宝，不行再这样吓我，我会少活十年。”“宝宝不想死呀，宝宝要和要白首偕老。”“真心吗？我的小人儿！”他潮湃的情潮急需宣泄：“我的小人儿！我们不要分离吧！让我们永不要分离吧！你昏睡三天三夜，我也感觉我即将死去。不，不，让我们好好的活下去，人间毕竟还有可留恋的地方，等待我们一同去摘取。”“好啊！好啊！”现在她带了强烈的好奇心，睁睁地望着他。

“可是我很迷茫，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你都忘了吗？”卫紫衣如今较有心情重述过去三夜的焦虑，一古脑儿的拥紧她，安慰说：“可怜的小东西，你一定吓坏了，所以把前尘尽忘，其实也没什么，你不小心跌进瀑布急流中，数日昏迷不醒。”“好象有那么一回事，却记不大真切。”她自然不知，在她栽下水面的那一刹那，她已然吓得心脏麻痹，无知无觉。

“忘了也好，忘了也好。”他倒庆幸她脑海中没有这一段苦难的记忆，这于她身体的复原大有助益。

他们在静默中体会新的幸福。

细雨轻柔地被风吹着，寂静，而有生气。

“有点凉。”她撒骄地说。

“半夜呢，我们睡吧！”她其实并不困，却顺从的移进床里边，她看得出来他极需休息。

卫紫衣关好窗子，解衣入帐，睡了有始以来最香甜的一觉。秦宝宝何以能死里逃生？成了永恒的谜团。

不过，他其实并不在意，只要老婆复生，那怕神施鬼设。

由于卫紫衣的坚持，宝宝又静养五、六日，才获准自由活动。

这当中，战流虹嫁了，战小春也完婚，明明是特地来参观婚礼的，偏偏看不到热闹，也是人算不如天算。

卫紫衣本来就不爱凑热闹，趁此借口正好下去，由席如秀全权代表，他宁愿留在客栈里和宝宝下下棋，或念一段书给她听，最要紧的，盯紧她多吃多休息。

“好无聊哦！”宝宝最怕闷，用怨声说：“人生不做荒唐事，何以有涯之生？我这么乖，大哥应该带我出去走走嘛！”“你想上哪儿？”“我想看看新娘子宋净瓶。”卫紫衣的眼神阴郁起来，他不大愿意让宝宝再走进战家。

“大哥，好不好嘛？”“何劳你亲自去？战平是晓事的，他会战小春带新娘子来看望你。”她那一双朦胧的大眼睛注视着他。

“大哥有点儿古怪，仿佛不乐意到战家。”“没这回事。”他很快的说。

“我想也没这个道理，可是，为什么我们不去呢？毕竟，我们在此地唯一熟悉的只有战家，若是不来往，这里又有何可留恋的？”“是没有什么可留恋的。”他爽快地说：“反正婚礼已结束，我们来此的目的算是完成，也是该打道回子午岭总坛，免为展嘉和子丹忙昏了头，怨我这个魁首太会逍遥。”

“那……金再钩和童如梦后就这样算啦？”她没事找事。

“宝宝，清官难断家务事。童如梦既回金家，就是金家的人，金家的父老若念在她怀了身孕的份上，从此善待她，未尝不是差强人意的归宿。而金再钩的放荡，并非我们所能改变，只有略施薄惩，令其稍加收敛，莫再夜郎自大。”她杏眼含嗔。“万一童如梦依然不幸福呢？”“那也是她的命，我们没有办法。”卫紫衣态度认真。“照你说，杀了金再钩，她就会幸福吗？改嫁唐山雅，真能保障她的后半生吗？宝宝，事在人为，但一半也要靠天安排，她突然怀孕，不也是命运的再一次转折？”“但愿能转向好的一面。”“会的，只要她肯忘掉唐山雅，把心思全放在金再钩身上，夫妻关系总可以慢慢变好。金再钩虽然坏，却非冷酷无情之辈，他只是太任性了，不会替人设想，做他的妻子难免烦恼多于欢笑，但也不是大奸大恶之徒，还有改过向善的希望。”宝宝听了不觉默然。的确，清官难断家务事，别说是金、童两家与他们并无渊源，同样的事发生在金龙社内，卫紫衣都未必方便插手。

担心是他们的希望却是要落空的。

当天午后，席如秀即匆匆来报：“魁首，夫人，事出意外呀！金再钩死啦！”“你说什么？”宝宝第一个叫出来：“你说童如梦杀夫吗？”席如秀翻白眼，“我有说童如梦杀夫吗？”“那姓金的总不能自杀吧？”宝宝想，最好是如此啦！

卫紫衣沉等道：“宝宝你别急，听如秀仔细来。”席如秀得到指示，便细细说来：“昨儿夜里，王现、赵施这对狼狈兄弟，大概伤势好大半，又开始不安分，见童如梦弱柳美人，竟起色心，联手想奸污她，偏巧给金再钩撞见，双方打起来，一记流星锤砸在他脑袋上，金再钩登时脑浆迸裂，死得极惨！唉，他这辈子唯一做过的好事大概仅此一件，却这样死了。”“养虎为患，徒呼奈何。”卫紫衣也觉意外。“那王现、赵施两人呢？”“逃之夭夭！金家已告到官府，悬以重赏，务必缉拿元凶。”男人在讨论“黑风双煞”可能藏身何处。

秦宝宝则在一旁为童如梦感叹。命运是一张事先布置好的黑网，已将童如梦罩住，黑网愈收愈紧，令她今生没法逃脱。金再钩因而死，在人情义理上、在妇道上、在金家老少的监视下，她要披上黑衣，为金再钩守寡终生。

唯一的安慰，是腹中的孩子，但。

焉知那不是第二个金再钩呢？人就是这样奇怪，当期待某人遭到恶报的预想成为事实时，又往往希望那不是真的，宝宝此刻的心情就是这样。

世事沧桑，福祸无常，唯有顺应天命而已。

“宝宝，你怎么啦？”她如星的双眸带着忧戚的神情，教卫紫衣诧异。

她抬起眼来，才发现屋内又只剩下他们夫妻二人。

“席领主人呢？”“我不大放心‘黑风双煞’在狗急跳墙的情况下会做出事，叫如秀和战平前去侦查，务必将他们绳之以法。”宝宝可无不可的点点头，把窗外参差花影，都移上窗纱。

卫紫衣眼看地宝宝没食欲，点心都不爱吃，主动携她上街，踏着夏夜风露，立在热闹的街心，挑一间看起来还算清静的小店，要几个小菜，温一壶美酒，对坐谈心，那份相依相藉的宁静，胜过千言万语。

“滚滚红尘里，茫茫人海中，何处寻知己，搔首问苍穷。”短短数语，妮妮轻诉着她恬适的心境。宝宝很明白，她远比大多数的女人幸运，她享有最多的自由，似驾飞鱼跃，如行去流水，只因有幸觅得知己。

饭后，在街头散步，很自然的慢慢远离闹市，走向周边地带。

“你呀，还是不死心，要去战家凑热闹。”卫紫衣耐心地说道：“他们明天自然会满足你的好奇心，何需参在一时？”“反正顺路嘛！”她笑谜谜的。

“也罢，顺便向战大娘辞行。”他不忍心摘下她脸上那朵笑花。

奇怪，他“金童阎罗”卫紫衣对谁都可以不买帐，独独对娇妻子依百顺，不大肯见她失望的表情。

有人说他对宝宝过分宠爱，老天都会嫉妒！他总是一笑置之。夫妻间的事只有自己最清楚，无需局外人多费唇舌。

在朦胧的夜里，只有月光照路，这里没有高悬在店门口的不灭明灯，家居百姓的烛火光辉柔柔的照亮窗口。

卫紫衣锐眼如鹰，会不会走错路。

“啊，”宝宝突然叫一声：“我忘了。”“忘了什么？”“忘了带礼物，空手造访不大好意思。”“这有什么？初次登门那天是送过了吗？”“人家和新娘子第一次见面，希望留个好印象嘛！”“你肯主动造访，便是她的造化。”“听大哥的口气，对战家似乎有所不满。”“没有的事。”他清清楚楚地说：“战平是我的亲信，这点不会改变。”宝宝安心的笑一笑，不再追问小细节。

战家的小庭园已近在眼前，可是突然间，吵杂的人声沸扬，有五条人影从幽暗中闪出来，卫紫衣和秦宝宝阻去他们的去路，当头两人，赫然是“黑风双煞”王现、赵施，一见卫紫衣，回头夺路，王现卯上了战平，赵施则追逐一名穿著红衣的小妇人，奇怪那小妇人并不反击，只是以极奇妙的左闪右躲，碰不到她一片衣角。“魁首、夫人，你们来得正巧。”席如秀有点兴奋的说：“你们猜那对坏胚子躲在哪里？竟躲在人家新房的床底下！活该他们要晦气倒霉，躲在那种地方该有多缺德，幸亏新娘子灵慧，及时识破，通知我们捉贼。”“她就是宋净瓶？”宝宝不得不另眼相看。

席如秀笑道：“正是。人不可貌相吧！她虽然没正式习武，但显然她那位英雄老爹生前传授她轻纵术。”卫紫衣的表情极为复杂，一直在注意宋净瓶的身形步法，那分明是一种独门轻功，一脉相传的‘迷踪步’，十年前他有幸见识过，不想十年后竟在一名妙龄少妇身上再一次目睹，这意味着什么？突然，赵私叫出一声：“果然，你是老大的女儿！”“如秀！”他下定决心，便

不再心迟疑。“你去换下宋姑娘，她支撑不了太久。记住，你需和战平联手，将王现、赵施逼到绝境，弄成意外死亡的样子。”席如秀虽感命令来得突然，但帮令森严，先完成使命再说，当下不再多问，扭头迎上赵超。卫紫衣以‘传音人密’的功夫知会战平配合，两对交手的人很快转移战场，消失在夜色里。

宋净瓶迎着夜风微微喘息，不大明白自己是如何脱身的。屋里的人陆续跑出来，都对宋净瓶另眼看待。

卫紫衣说道：“宝宝，你留下来和宋姑娘说说话儿，我去支持如秀。”宝宝应承，卫紫衣很快的去了。她被迎进屋里奉茶，目光止不住的在宋净瓶身上溜，再看看斯文的战小春，忍不住嗤嗤一笑。

这个战小春有点自负，娶媳妇定要自己喜欢的，他铁定想不到老婆居然身怀绝技，比手无缚鸡之力的他厉害不止十倍。

战小春向来知道这位少年夫人喜欢捉弄人，没好气的道：“笑、笑、笑，笑死你！”多少含有恼羞成怒的意味在内。“小春！”战大娘震动了一下。“你胡说些什么？”宋净瓶也乖巧，立即跪在战大娘面前，柔柔嫩嫩的声音极为诚恳的剖白：“婆婆，相公，媳妇惶恐，绝非有意卖弄，实在情非得已。先父得一名武夫，膝下只有我一女，他说女儿家不宜习武，但是学一些逃跑功夫，在必要时可保护自己的清白，所以自我五岁起，开始教我一种轻身步法，作为强身之用。先父去后，我怀着感恩与怀念的心情继续练习，不想今日竟能派上用场，惊扰之处，请婆婆见谅！”“起来，起来。”战大娘也是明理人，马上要儿子扶媳妇起身。“亲家翁生前是我们八姓庄的大恩人，他是个英雄，女儿会点功夫也在情理之中。小春，不许你大惊小怪，当年你大哥曾经想教你武艺，是你自己不要的。”“志趣不合嘛！”战小春才不想学杀人武功，不过，他笑望新妇：“我对娘子的轻纵术，是大感兴味。”宋净瓶笑言：“难得相公不见弃，我们互相切磋。”“这样很好。”为娘的自然希望儿子有保护自己的力量，乐见其成。

宝宝临窗而坐，欣赏动人的夜色，嘴色始终噙着一抹笑意。至少，这一对是幸福的！

她受不了看到太多的不幸，那会使她感染忧郁。

宋净瓶亲手整治一盘夏季鲜果，请宝宝享用。宝宝顺手摘下发上的金步摇，为宋净瓶管上，祝福道：“两人同心，其利断金，愿你们今后夫唱妻随，家业兴旺，子孙绵延。”战小春拱拱手。“愿如夫人金口。”“这……太贵重了。”宋净瓶又喜又惶恐。

“哪里贵重了？”宝宝诚挚的说：“黄金有价，情义无价。真正贵重的是令婆母与夫君待你一片真心情话意。”说着战大娘都动容了。

“我懂，我懂。”宋净瓶吸了口气，泪珠在眼眶里荡漾。此生已是战家人，自当主尽力的服侍婆婆和相公。

一家人和乐融融，宝宝看了也开心。

一个时辰后，卫紫衣来接她回客栈，一副没事人的样子，绝口不提战果。宝宝强忍好奇心，等到回转住宿的客房，一关上房门便问：“事情办得怎么样了？”“很顺利。”卫紫衣眉很舒展，显然结果令他称心满意。

“那两个坏蛋被震碎心脉，栽入瀑急流中，到了明日，不知哪一位幸运的采樵人会发现尸体，到官府报案领赏。”“就这样简单？”“是这样简单。”他很直截了当。

“不对，”宝宝加重语气一转：“大哥意在杀人灭口，存心不让他们有机

会再开口，要不然，活捉犯人送给官府，不是更卖面子？”“你真是我肚里的蛔虫。”他笑着答道。

她磨着他要他全盘托出，不给他蒙混过去，两片娇红樱唇撅得半天高，很令人怦然心动。

“你这磨人的小东西！什么时候学会收敛好奇心？”他摸着她娇嫩的脸蛋，她顺势坐在他大腿上撒娇，听他诉说：“我是临时起意，决定灭口。宋净瓶的迷踪步，让我联想到昔年的江洋大盗宋星野，那是他的独门轻功，没有第二家。”“大哥何出此言？”宝宝的脸色也变得凝重。“莫非宋净瓶是江洋大盗的女儿？怎么可能？村人口中的宋英雄，不会是江洋大盗宋星野。”

“我原本也是将信将疑，直到赵施说出那一句。果然，你是老大的女儿，我才确定。

当年宋星野犯案极多，王现、赵施刚才出道时也曾在他手下效命。”卫紫衣沉吟了一会，已心中有数。“有那样一位父亲，宋净瓶是无辜的，那时她年纪幼小，只怕也不明白亲人是干什么的。为了不再节外生枝，制造不幸，我毅然决定封住王绩、赵施那两张嘴。”宝宝无语，也对，若是揭穿宋净瓶的身世来历，必将引起轩然大波，她的归宿将不再美满，反过来遭人唾骂，被人指指点点。

“当年宋星野救村民以至身殉，所以八姓庄发生强暴杀人案，绝非他所为。

依我推断，宋星野或许染了某一种病，也或许想以死赎罪，总之，在临死之前他做了一件大好事，成了八姓庄人人景仰的英雄，也因此使他唯一的亲骨肉宋净瓶摆脱掉‘大盗的女儿’这等丑名，可以抬头挺胸的过日子，选择较好的归宿。”“这是父亲对女儿的爱吧！”“想象得出，这已是宋星野竭尽所能安排的一条后路。”宝宝宽慰地笑。“大哥隐恶扬善是对的。”“很高兴我们的想法一致。”他凝眸相望，两人的视线交织在一起，他俩总可以海阔天空、轻松自如的讨论各式各样的问题，只愿永远留在他身旁，听他说话，任他的眼光望入自己的心底。

更好的是，他亦深深爱恋她，一如她对她的爱恋。

卿卿我我，浑然忘了世间。

白云深处，自有一片辽阔的天空，不属于人间。

四小仙已无路可逃，惶惶没了主张。

“大胆孽障，还不束手就擒！”太白星君光降，取出王母交予他的乾坤宝境，将四小仙的元神摄入宝境之吵。

“放我们出去，放我们出去……”“星君，请手下留情。”慢动作的老龟仙于在最后关头赶到了，拱手作揖：“念在他们初犯，又存着救人之心，还请高抬贵手，放他们一条生路。”“老龟仙，请恕天命难违。本君奉王母玉旨，送他们下凡投胎，只要他们善根不灭，很快祖孙便可重逢。”“下凡投胎做人？”“不错。”小乌龟听声音在叫：“我不要啦！爷爷，快救救我！”“孽障！”太白星君喝道：“这已是极宽的处分。”小龙王突然发声：“下凡就下凡，不过，我捡投生在秦宝宝的肚子里。”小乌龟改变初衷：“可以选择的话，我希望席如秀当我的爹，他好好玩！”彩蝶哀告：“太白星君，我们四小仙不愿分离，请让我们投生在一处吧！可怜我们孤苦无依，千万别拆散我们。”小鹤也求道：“请星君大发慈悲。”太白星君笑叹：“你们当下凡是去玩的吗？居

然还敢挑三捡四。”封上宝镜，收入杯中，使四小仙无法再哀求。

老龟仙见事已至此，无法挽回，对着太白星君深深一揖。“我代小孩子们求求星君，成全他们最后的愿望吧！”老龟仙又是深深一揖。

“龟仙这不是教我为难吗？”太白星君无奈，扳指捏算一番，忽而舒眉笑道：“有了！也是机缘巧合，那几位人间妇人在近期内都将有喜，恰好三男一女。也罢，等时机一到，我一一送他们下凡历劫，但愿他们能够好自为之。”“多谢星君成全。”“龟仙不用谢我。我只怕四小仙坠入凡尘，四个又处在一块，四小仙成了‘四人魔头’，人间将频增多少倒霉鬼呢！”“星君多虑了，他们本性善良，行事不至于过分。”“但愿如此。”太白星君完成使命，先行回去复命。

老龟仙站在云端，俯视滚滚红尘，不禁流下两行老泪，依依不舍的：“孩子们，自己要多保重！”四小仙下凡历劫，十数年后，‘四小魔头’横扫江湖。

第七章

园丁傍架摘黄瓜，村女沿篱采碧花。

城市尚余三伏热，秋光先到野人家。

宋？陆游(秋怀)秋高气爽，最宜踏青。

“子午岭”上的头儿们，逮着空闲便入山打猎，总能满载而归，女人家便忙着处理猎物，把最好的上肉奉献给当家夫人。

秦宝宝一向远离厨房，自然分不清楚哪一部分是上肉，哪一部分是粗肉，那些送来的猎物一概拿进厨房，交给厨房老赵去煎、煮、炒、炸。其实，她天生不大爱吃肉，但也不会谢绝对方美意，基于礼尚往来的原则，吃过几次野味，她会回赠一些女人家用的东西，或送小孩子的玩具，皆大欢喜。

那些头儿的夫人们，虽说不是个个皆厨房高手。最少也端得出一两样拿手好菜，难道宝宝真能无动于衷，完全不受刺激吗？非也，结婚之前，她也进过厨房想表现一下，结果是家丁跑下来哀求她高抬贵手，别虐待那些锅镶碗盆了！她仍不死心，却险些火烧厨房，惊动了卫紫衣，软硬兼施的使她死了心。

不进厨房既是老公的命令，她也就不以笨拙为耻了。

“我天生好命嘛！”有时还会自我解嘲。

实际上，她偶尔也会羡慕那些忙着料理的妇人，成天脑子里转着如何变换菜色好喂饱丈夫和孩子，没空胡思乱想，少惹许多闲愁。

她的毛病，就在于太闲。

秋风起分，她思荣枯无常：“今日樱花落，明朝桐树秋。”她会联想到白居易的诗：“树树千年终是朽，耀花一日自为荣，生去死来都是幻，幻人哀乐系何情。”觉得汲汲追求名利是没必要的傻事。

秋月如眉时，她会叹息：“谁将两地如弦月，合作玲珑白玉盘。”娟娟月，嫦娥也孤垫冷枕吧！

因为太闲，偶拾闲趣亦是乐事。

如水夜色，她不只一次：“银烛秋光冷画屏，轻罗小扇扑流萤，天阶夜

色凉如水，卧看牵牛织女星。”有夫君相伴，一点小乐子都极富情趣。

可惜，她这样一位富贵闲人，却有一个难得清闲的丈夫。

本来嘛，假使夫妻两个人都没事干，不仅生计有问题，成天大眼瞪小眼，久了也乏味；但是，也不该过于忙碌吧，是不是？冷落娇妻是不对的。眼看太阳都下山了，卫紫衣仍不回“黑云楼”休息，只派战平回来传说，说今晚要和三位领主讨论事宜，叮嘱她独自早睡，不必守候。

“我可怜的劳碌命的丈夫。”宝宝半是心疼半是埋怨，着手开一张进补药膳的方子，交代老赵尽快预备，等卫紫衣倦极返巢时好当消夜。

“夫人！”女婢小雏进来请示。

宝宝打断思路，发烦地问：“什么事？”“领主夫人和三领主夫人一起来看你。”“一起来的？”“正是。”“有点稀奇。”不过，无聊之时有人上门叙话，宝宝不由脸现倔意的微笑。“称去奉茶，小心伺候，我随后就到。”小雏答应一声，领命而去。

二领主夫人紫玉竹因为胞妹紫秋茹暗恋卫紫衣不成，一直对宝宝不冷不热，只维持表面的礼数，原因不外是宝宝横亘在卫紫衣面前，使得色艺双绝的紫秋茹尝到了今生最痛苦的失败，无颜再上子午岭，姊妹已多时不曾谋面。

而宝宝是一点愧疚感也没有，这使得紫玉竹更加介意。

今日她可是来化敌为友？宝宝开始感到有趣了，思博又活络起来。

“管他呢！骑驴看唱本，咱们走着瞧！”无求到处人情好，不饮让他酒价高。

个人过个人的日子，谁怕谁？宝宝这人是软来软去，硬来硬去，“宁食开眉粥，不吃皱眉饭”的那等人，谁要是当面给她脸色看，她不怒反喜，因为“整人有理”嘛！这时她略略整理了一下容妆，千娇百媚的下楼见客。

比起席夫人的贤妻良母形象，紫玉竹别有一股不可言喻的端丽气质，她出名甚早，过去是“紫竹宫”的宫主，虽说嫁为人妇，尽敛锋芒，然而，论姿色是艳若桃李，观气度又高雅端庄，看起来就是与众不同。

见礼后，主客双双落坐，闲谈之下，原来是来邀请宝宝明日二起进城，东街的娘娘庙听说很灵，很多人前去求子都应验。

席夫人露出一一种似开朗、似惆怅的笑容说：“我自己是不抱希望了，老蚌生珠从来少见。只是，两位都正当青春，理该早日求个子嗣，以安君心，我呢，则陪两位去凑个兴。”宝宝没有多作考虑便应诺，她并不像席夫人那样对烧香有兴趣，只是想到藉这个机会出去溜达溜达，倒也名正言顺。她笑吟吟的说：“心诚则灵，心动神知，就这时候娘娘已在送子名册上替席夫人记上一笑，明年包你抱个胖儿子。”席夫人倒有些好笑：“等来生吧！”紫玉竹则提出一个许多女人心底共同的疑问：为什么生孩子这事总是女人在自责，四处求神拜佛，还自觉矮人一等？男人倒轻松，没良心的正好逮着借口纳妾，简直岂有此理！”“纳妾？门儿都没有！”席夫人抢着表白：“我家那死老鬼偶尔在外面偷吃，给我捉住小辫子就别想翻身，铁定教他连想都不敢想要纳妾。”紫玉竹对席夫人投以激赏的一瞥，正所谓志同道合。“嫂子好见识，是我们的女人家的榜样。本来嘛，都是人生父母养的，凭什么女人就该低声下气，任凭男人作威作福，以为丢给我们一句“贤慧”美名便是恩同再造，自当顺从认命，呸，岂有这个理！我与嫂子看法相同，坚决反对男人纳妾。”席夫人加重语气：“本该如此。”宝宝连连点头。将心比心，若是卫紫衣突然

宣告要纳妾，她只怕心痛到无泪的地步，唯有一死以求解脱。“就是这话。”她趁机表达她的心意：“我们是该联手组织一个反纳妾联盟，宣扬‘男人安分，女人才有贤慧的义务’等宗旨。”紫玉竹眼神一瞄。“宝夫人的构想又更进一步，可以参考。”席夫人失笑了。“她呀，就是鬼点子多。”宝宝跟着笑开脸：“喂，男人也该设身处地为女人想一想，试问，他受得了老婆有二个、三个男人吗？”“就是这个道理。”紫玉竹抢着说：“男人可以三妻四妾，同理，女人也可以三夫四婿，我倒要看看，哪个男人受得了？”宝宝点着头说：“人心都是肉做的，男人自己受不了的羞辱，就不该加诸于女人身上，否则便是没良心。”紫玉竹更狠：“对付那种男人，最好处以宫刑。”“这不好，有个太监老公，太丢脸了！”宝宝眼珠子一转，嘻嘻笑道：“不如买通几十名妓女，把老公手绑脚捆的送给她们，转番上阵，吸干他的精血。这叫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他既然好色。索性成全他牡丹花下死。”紫玉竹兴致勃勃的道：“这是心冷心碎之下不得已的招数，不到最后关头，像我们这般软心肠的女人绝对下不了手。其实，这种事和治病一样，都是预防重于治疗，只要老公不去拈花惹草，我们女人的心比绵絮还软呢！”“可不是。”宝宝和她可说是英雄所见略同。

天呐！席大人心道：想得出那些“绝招”的女人会软心肠？人人皆道她席婆子驭夫有术，岂料“江山代有才人出”，今天可要甘拜下风了。

在她看来，这个小妇人分明是庸人自扰，黑白无常叙交情——鬼话连篇！放眼“金龙社”上下，最不需担忧老公出去偷腥的，就她们两人。

卫紫衣对秦宝宝是爱到心坎里去，待之如掌上明珠，重话都舍不得说一句，自然不会做出惹她伤心、有损她凤体安康的下流事。张子丹则是差点娶不到老婆的那种男人，看到漂亮姑娘就脸红，根本不敢奢望亲近。谁料，喜从天降，紫玉竹偏偏看上他，爱上他，他感动又感激得只差没跪下来叩拜他出身高贵的老婆，岂敢有二心？不过，也因为这一点共通话题，秦宝宝和紫玉竹之间表现出来未有过的融洽，彼此的距离拉近不少。

席夫人自然是乐见其成，心喜明日的“三人行”不致出现僵局。

过了一夜，三位夫人便动身下山。

卫紫衣指派战平和马泰护送，宝宝推辞不受：“不过去烧个香，不需劳师动众，况且，我们女人家心血来潮喜欢互聊心事，冒出两个男人多碍眼！”卫紫衣为之莞尔。他对老婆的武功只有三分信心，对紫玉竹的绝技则信心十足，想到这里，他也不再坚持。

“你不带人跟去伺候，自己要记得带些银两。”“啊，你不提我倒忘了。”

“你呀！”卫紫衣摇摇头。不过也难怪，她很久没有一个人出门了。

宝宝吐吐小舌，赶紧要丫头把绣囊拿出来，挑出一个可以搭配她淡紫罗衫的绣囊当钱袋，放进五片金叶子和一些碎银两。

三位夫人共乘一辆马车，准备进城去了。

山下的田野开始由绿转黄，丰收的季节来临，庄稼人家忙着收割，池边戏水的鸭鹅长得正肥，茅房土舍前，老翁老妪伴着学步娃娃戏耍，黄犬守卫门庭，笑看半大孩子追着群鸡玩老鹰捉小鸡。

席夫人笑道：“为了我，倒要你们陪我坐车，要不然，宝宝的‘雪狮子’和玉竹的。

‘火凤凰’可一试身手，让城里的人大开眼界。”紫玉竹报以微笑。“不

妨，火凤凰怀胎，让它好好生下小马才是道理。”宝宝则欣赏恬静的乡野景象，心里美滋滋的。

“这些人，没有一个会哀叹不幸吧！”“大概吧！”席夫人附和。

紫玉竹的表情有些不认为。“愈是纯朴无知识的小老百姓，愈有辛酸在其中。

遇到酷夏无雨的时候，有一首诗歌是这么唱的：‘赤日炎炎似火烧，野田禾稻半枯焦；农夫心内如汤煮，公子王孙把扇摇。’到寒科，许多穷人家挣扎于饥寒边缘，白居易的‘卖炭翁’诗里有几句：‘卖炭复钱何所营？身上衣裳口中食。可怜身上衣正单，心忧炭贱愿天寒。’只不过今年幸逢风调雨顺，他们才有一口安乐饭吃。”“老是把事情往坏的方向去想，未免自寻苦恼。”宝宝不肯被弄拧了好心情。

“‘布种般般有，赖作生涯件件无’，只要肯在‘勤’字上下功夫，日图三餐，夜图一宿，总不是有着落。”紫玉竹也只是纯粹抬杠，不再多说了。她嫁来数年，对宝宝的过去多有了解，对一个从未饿过、冻过的人而言，社会诗人的诗句也只是诗人的多愁善感罢了！

她再要争辩，倒像是故意扫兴，那是很不智的。

其宝，宝宝并不像紫玉竹以为的那样天真，她觉得真正碰到可怜人时再伸出援手即可，不必四处去问“你需要帮助吗”对不？席夫人笑着打圆场，移转目标：“等会进了城，看看要买些什么供品，是要一起买还是分开买？”宝宝老实说：“我第一次去娘娘庙，全赖席夫人费神了”紫玉竹亦赦然。“我也不懂。”席夫人笑道：“好、好，一切由我打点。”她们三人各自拿出一份钱，在这事上倒不可推辞。用自己的钱买香烛供品，功德才是自己的，不可赖皮由别人代垫。

进了城，马车停在放生池前，着车夫守候，三位夫人随着人潮在街上拣好的供品，进娘娘庙里烧香祈愿，各自许下若一举得男将如何还愿。

出了娘娘庙，各自怀抱着一团喜悦，感觉希望无穷。可是，谁也不肯说出自己许了什么样的愿，怕说出来就会失灵。

既然进城，女人家少不得东逛逛西走走，买一些零零碎碎、花里乎哨，不一定会用到的东西，通常一两个月后，会在某些丫头身上发现到“原来用在这里”。

好东西当然有，不过，一来要有眼光，二来可遇而不可求。在古董铺，宝宝对一尊镀金药师佛像犹豫不决，据说是唐朝古物；紫玉竹看上一个可装首饰的金花银盒，银盒上的金色花纹十分细腻，一说是辽画公主用过的。店主最擅于察言观色，心知这两位是出得起高价的，便一再鼓吹，但求做成买卖。

正踌躇着，突然听到席夫人催道：“快过来看看。”三位夫人便挤在门口看热闹，原来是一对男女当街拉拉扯扯，口出恶言的互相叫吧。

一时间可看不出他是何种关系，那男的是一副老实庄稼汉模样，口齿都不甚伶俐；反观那女人打扮得花枝招展，有点俗气，却颇有几分姿色，一副得理不饶人的模样。

那庄稼汉给气得说话都结结巴巴：“你当自己真个成了凤凰吗？他不过在玩弄你……就像玩弄妓女一样……”“放你娘的屁！”女人的目光好象锥子一样直刺那男人，涂着寇丹的纤纤食指更直接指到男人鼻头上：“吴阿山，你给老娘听清楚，今天你能吃饱睡饱，全是沾老娘的光，要是再乱放狗屁，

那是你自己给自己难看！”“娇娇……”“不许再跟来！我不想陪着你天天吃冷羹残饭。”“我……我可以给你吃热麦饭……”“好啦，你不要再啰唆了，麦饭是给穷人吃的。”“你以为自己发了、富了？你知不知道村人都在嘲笑……”叫娇娇的女人完全听不进去，忽闻对面酒楼上有一位风流公子探出头来叫唤，她赶紧换了一张笑脸，娇滴滴的响应一声，抛下男人，摇摇摆摆的去了。

叫吴阿山的男人垂头丧气的消失在街头，一副可怜相。

秦宝宝三人都很同情他，却不方便插手。古董铺的店主还想将她们请进去，她们已扫了兴致，打道回府。

女人往往一时冲动而买下许多不必要的东西，一旦那股冲动消失，看都懒得再看一眼，别提掏腰包了。因此，专门做女人生意的聪明店家都明白商场如战场：“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良机一失难再回。

出了城，三女皆静默着，均感到人间不平事太多太多。

世事如白云苍狗，无限变迁。看起来与世无争，只图温饱的小老百姓都逃不掉酸人心脾的苦涩命运，令人惆怅。

正自心情沉闷，马车不打招呼便骤然停下，三女均颠了颠，才要责备，那马夫已狂叫：“不得了，有人上吊自杀！”紫玉竹当先抢出，一照眼，果然有人吊在树上，二话不说，拔下金钗运气一挥，割断绳索，那人滚倒在地上。这时车夫也赶过来救人，总不能教如花似玉的夫人跟这男人口对口的渡气施救吧！

三位夫人在一旁观看，心中打突：“是刚才那个阿山。”席夫人纳闷：“他干嘛寻死。”紫玉竹说的干脆：“老婆偷汉子哼！”宝宝不屑道：“那也不用寻死，果真忍不下一口气，一纸休书把不贞的老婆休了不也干净？法律是人定的，休妻很方便。”紫玉竹道：“我看事情没那么简单。”宝宝不以为然。“再怎么难应付，都比寻死容易吧！”紫玉竹不得不同意。“大概一时想不开，钻进了死胡同。”席夫人道：“哎，别说了，他醒来啦！”这吴阿山也真绝，死里逃生之后，竟像无理取闹的孩子一样号陶大笑。“为什么要救我？谁要你们多管闲事……我还是死了干净……”谁耐烦听一个男人要死要活的？“嘿，”宝宝也绝，把绳索递给他。“既然你一味寻死，我们救你反而有错，你就再死一次吧！说来也巧，我生平没见过上吊死的人，今天正好大开眼界。”“喂，你还磨蹭什么？快点上吊呀！”“你……”吴阿山一阵血脉愤张，继以浑身抖颤，便显出几分活力。

“嚷，说要死又不死，究竟什么意思？”宝宝丝毫不以为他的愤怒为意，吩咐车夫：“小蔡，你好心帮他一帮，挑一处结实的树枝，把绳索绑好，顺便把他扶抱起来，把他的脖子夺进吊颈圈里，送他上路吧！”小蔡虽不明白其用意，却懂得听命令，着手办起来。

“你们……”吴阿山张口结舌。

宝宝笑嘻嘻的打量他：“待会儿我可要好好估量一下，一个人从上吊到死亡需要多少时间？这对医道研究颇有用处。”“不，不……”

小蔡孔武有力的把一个结实的庄稼汉打腰间整个捐起来，往吊颈圈移去。这好比亲眼看自己被谋杀，恐惧的感觉胜过一切，求生的意念直冲脑门，吴阿山开始挣扎反抗：“我不要死！我不要死！救命啊——有人要谋财害命——”宝宝比个手势，小蔡把吴阿山放倪在地上。这一回，吴阿山产生“死里逃生”感觉，不同于上一次，真正绝了寻死的念头。

“你也差不多一点！说要死的人是你，好呀，我成全你，却又嚷嚷‘谋财害命’，你这一喊要是把村人给引来，闹笑话的人是你！”宝宝毫不客气的说：“就凭你，有财可谋？有命可害？这钱财你肯定是没有的，再则也不会想不开上吊；这命嘛，也是我们所救，不然如今你已到阎王那儿报到。”吴阿山如何斗得过伶牙俐齿的宝宝，只能默默垂泪而已。

“哎，你一个大男人别只会哭行不行？”宝宝最受不了人家哭哭啼啼，只好投降。

“好啦，好啦，你有什么委屈全说出说，我们帮你便是。”席夫人亦劝道：“人生没有解决不了的事，你何苦想不开？你遇到何等的困境，不妨说来听听。”紫玉竹正色道：“要你说，你就说吧！”不愧是统领过一帮派的宫主，一发号施令，男人也要乖乖听从。

吴阿山便支支吾吾、断断续续的把前因述说。原来他是一名佃户，承租一位姓李的财主家的田地，生活尚能温饱，夫妻感情也不错；不料半年多前，忠厚的李老爷一病而亡，继承产业的李少爷却是为德不卒的花花大少，头一回来巡视自己的财产，便对他的妻子王娇娇露出色眯眯的表情，继而以胭脂花粉、绫罗绸缎诱惑王娇娇上勾，她受不了男人痴缠，更受不了物质诱惑，终于和李大少暗渡陈仓。纸包不住火，这事在村里沸腾地传开来，终于给吴阿山逮到一回，谁知李大少满不在乎，不以为耻的说以减租五石为条件，叫他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吴阿山原本想拼命，只要老婆说她是被逼的，他会为了她的清白而战，结果是王娇娇对他投以不屑的一眼。吃惯大鱼大肉，哪里还会觉得菜根香呢？穿过软罗丝绸，布衣的粗糙如何还耐得住？尝过在城里的繁华多彩，乡下田间的粗活简直是一种对美女的虐待！

王娇娇迷失了，迷失在李大少为她构筑的美梦中，趁着自己姿色未衰，她想牢牢捉住这份幸福，才不枉美丽一场。

紫玉竹问道：“刚才在大街上和你拉拉扯扯的那位，就是你妻子？”吴阿山点个头。

她又好笑又好奇：“凭她的姿色，能捉住李大少多久？”“娇娇是我们村里的大美女。”吴阿山有点得意，为妻辩护：“她本性不坏，只要李少爷不来勾引，她才会这个样子。”宝宝无情的戳破他的幻想：“一个愿打，一个愿挨。你妻子若三贞九烈，金山银山都不会动心，李大少真要来硬的，她以死相抗，那种花花大少多半会死心的另寻目标。

平心而论，你妻子贪图享受，虽说不是坏人，却无品无德。今天你死给她看，她顶多抚尸痛哭丁声作作样子，回头不又倒向李大少怀里，证好中了奸夫淫妇的下怀，你死的有价值吗？奉劝你腰杆挺直，像去男子汉，给她一张休书，成全她算了，至少落个眼不见为净。”吴阿山却舍不得，可是，一想起村人背后笑他“吃软饭”，又愤恨难平，这是一种令男人错综烦恼的踌躇。

“你自己考虑清楚，不要做出令自己懊悔的事。”秦宝宝意在挽救他的性命，见他已无死志，又点破他心头迷惘，剩下的，全凭他自个儿了。为了救人救到底，她拿出两片金叶子赠予他，席夫人给他一锭五两重的元宝，紫玉竹给他一颗金珠，随即翩然离去。

手捧金银，吴阿山一时头脑昏沉，不辨真假，然而，沉甸甸的感觉却又那么实在，那么，是真的了？！他这辈子还没摸过一整锭的银元宝，何况金珠、金叶子，简直闻所未闻，见所未见，只怕李大少也拿不出来。

“对、对，他们一定不是人，是仙子下凡，特地来点化我。”乡下村夫马上联想到神仙事迹，对着马车遥去的方向跪拜。

当晚，他便去找村长，托村长为他写一纸休书，由他盖上指印，拿回家压在粗陶水壶下面，收拾好行李，趁夜远走高飞，到外地闯荡。

天不出无用之人，地不长无根之草。只要自家上进，不怕人家看轻。

男人啊！要有骨气！

夕阳衔山，寒鸟归林。卫紫衣久等宝宝不回，对等候开饭的家丁挥手且去。“怎么去烧个香要这么久？”他已是惊弓之鸟，对宝宝的安危担足了心。

“可别再给我出任何意外，我会心脏没力，干脆把她禁足以防万一。”幸而老天爷不再对他开玩笑，天黑之前，宝宝总算回来了，面上微带倦意，出门前才换的新绣鞋布满了灰尘。

“怎么回事？”卫紫衣放心之余，询问：“你不是坐车吗？”“车轮坏了。”她懒洋洋的吐出一句，便坐倒在椅子上捶腿。

卫紫衣见状，不先多问，把丫头仆妇全唤出来，有人把澡盆抬进里间，有四个人往返厨房抬水，贴身丫头捧了一叠衣物问她要穿哪一件，一个为她卸掉珠宝首饰，一个为她宽衣。宝宝全身浸在浴盆里，终于松了口气。

“都退下。”卧房里只留夫妻两人。卫紫衣搬张椅子就在一旁看她玩水，水蒸气熏红了一张桃花面，看了真想咬一口，他忍了又忍，才没有冲上去。

“大哥，好人一定有好报吗？”“为什么问？”“你先说说你的看法嘛！”

“好人不一定有好报，恶人不一定有恶报，不过，为了教化世人，都说善恶到头终有报。”卫紫衣见的太多，又说：“修桥补路双瞎眼，杀人放火子孙多，这样的怪事也不是没有，一般均归咎于前世因果，今生报应。”“原来如此。”

“你今天可遇到什么事？”他狐疑地差别。宝宝自先笑了起来，她的眼光很柔婉，却又觉得很好玩。“我们在烧香回程途中，救了一个上吊自杀的男人，他老婆偷汉子，和佃主勾勾搭搭，自己又气愤又无可奈何，想不开便吊脖子，幸亏遇上我们，经我们开导后，打消寻死念头，再赠他银两去谋生。我们如此作为，应当算是做好事吧！可是好人真的没好报，车轮却半途坏掉，我们只好一路走回来，两腿都走酸了。”她说完把一条腿抬高到浴盆上，修长有致的美腿搏霜赛雪，卫紫衣再也坐不住，蹲在一旁为她捏腿按摩，一脚舒服了换另一脚。

宝宝和他咬耳朵：“席领主他们一定想不到你会这种事。”“你会去说予别人听吗？”他笑问。

她斜睨他一眼。“我又不是三八，闺房之事如何说得出口？”他哈哈大笑，逮着机会偷香一个。

宝宝从浴盆里站起身，卫紫衣已张开一大幅软棉把她包里住，轻轻拭干水珠，她有点不好意思：“让我自己来。”“不，让我多陪陪你。若不是我太忙，你不会想至要去烧香。”“大哥说到哪儿去了？”她那好奇的大眼睛，温巧的声音，仍像个处子。

这引起了卫紫衣一阵狂野的怜爱和温情，把她拥进怀里，低喃道：“你看起来可口极了，让我恨不得将你吞下去。”“好啊，给你吃。”她想到今天烧香的目的。

他紧紧地盯着她，似乎在寻思些什么；宝宝有点儿羞于看他，尽量躲

着他的目光，好心虚哦，她只说要去烧香，却没讲是哪一间庙，求些什么。

“不行，我不能把你饿坏了。”他冷不防地冒出一句，配合从她腹中传出的咕咯声，把浓情蜜意的气氛都破坏掉了。

他反而很乐，他闲余最大的乐趣之一，就是把她喂胖一点。他亲手帮她穿好衣服，携手来到外间小厅。

小宣和小雏把晚餐送上来，菜色很丰富，宝宝大快朵颐，一边吃一边想着要如何勾引老公上床，好完成那件大事。

她有些焦急不安，真害怕卫紫衣看穿她的目的，她总觉得，他一直在避免让她怀孕，为什么呢？一片阴影蒙上了心头。

“这可怎么办才好？”她不自觉地喃喃出声。

卫紫衣耳尖得很，立即询问：“看你魂不守舍，又在转什么念头？什么怎么办才好？”她这才知道自己说溜了嘴。

“我那里魂不守舍？”她装作不以为意的抗声道：“不过忘了将祭拜的供品收回来，吃了可保平安。”“你不要和那些愚妇一般迷信。心中有所求而求不到，这才去抱佛腿，我想神明也会爱理不理，毕竟不是正道。”“请你不要扫我的兴。”她嘲起嘴。

“好吧！我相信你非常虔诚。只不过，我心里纳闷，你到底欠缺什么东西，不来问我要，反而去求神告诉我，你去哪家庙？又求些什么？”“这个……”“对丈夫都不能说？”他的声音苦涩涩地。

“好嘛，好嘛，我告诉你，可是你不能笑我。”“自然不笑。”“我们三人去拜了娘娘庙，目的是求子。”他果然不笑，是笑不出来。早知道就不给她去。

“你似乎不高兴？”她的眼睛对出一种随时准备抗争的光芒。“宝宝！”他伸出手臂将她拉过来，坐在大腿上，她无意识的绞着手指头，表情是倔强的。“宝宝，你不要这样子，太孩子气了！”“我要你答应我，”她温柔地求道：“别说出伤我心的话。”他双眼凝望着她，眼里含着一抹痛楚。

她好心疼。“大哥为什么不高兴呢？”“为了你，宝宝。”他的表情那么认真严肃，漫长的江湖岁月，她是他唯一最重要的安慰。“你知道我不能失去你，所以，我不要你冒着生命危险生孩子。

我可以没有孩子。但我不能没有你。”宝宝想开口却发不出声音。

“不要为了生小孩，而去求神问佛，好吗？”她不吭声，只有点个头。

他紧紧盯着她，眼中盈满了爱的光辉。“你要什么，我都可以满足你，唯独孩子，不行。我不愿冒这个险。”“可是，”她终于开了口。“孩子真要来，挡也挡不住，到时怎么办？”“总有法子可预防。”“若真有了呢？”她非求个答复不可。

“果真有那么一个死皮赖脸的赖在你肚子里不走的小鬼出现，我只好认命当爹了。”但私心里，他把可能出现的小鬼全否决掉了。他一向小心，今后会更当心。

他早有预防之道，问过十来位妇科大夫之后，归纳出女人在一个月当中的那些天最不易受孕。当然，他的自制力也是他深深自豪的。

宝宝的眼睛亮起来。“大哥不骗人？”“一言既出，驷马难追。”“好耶！”她被欢悦满足的浪潮淹没了，她的内心激昂澎湃着，因为胜利就在眼前。

大哥呀大哥，你以为我不知道你在打什么主意吗？你会算时间，难道

我不会混淆时间吗？你最大的失策，就是常常忘了你老婆是神医的女儿。

卫紫衣看她毫不掩饰她的得意，不免好笑。“我就喜欢你这副天真模样，让我一猜就猜中你心里在打什么主意。”“这话是褒是贬？”“自然是好话。我喜欢你有一颗聪明的小脑袋，和一颗善良的心。”脑袋聪明自然花招百出，但是本性善良使她容易露出破绽，不至于使他疲于奔命，自然喜欢。

“大哥过奖了。”她难得谦虚一下。

“不过，我最喜欢的倒不是这些。”“那是什么？”“你的樱桃小口。”他说着吻上她的香唇，她的心砰砰跳，不用再多说什么了，且让两人心中燃起同一束火焰，徜徉在爱河里。

不过，卫紫衣显然尚未冲昏了头。

“我爱你！”他又吻了她一下，然后很坚定的道：“我的心除了你以外容不下第二个女人，所以我们要很理性，不能使你冒险。”什么嘛，差一点点就成功了！宝宝暗叫一声可惜。眼看她老公意志如铁，要他改变心意大概没指望。

不过没关系，山不转路转，凭她鬼点子特多的脑袋，会想不出一招“诱夫”计划吗？嘿嘿嘿，有了！

第八章(大结局)

入冬以后，秦宝宝第一个传出喜讯。

在往后的一个月內，紫玉竹和大领主展熏的夫人相继传出喜讯。娘娘庙果真灵验，三人去求有两人如愿，席夫人的心情是很复杂的，一方面代别人高兴，一方面又难掩失意，害席如秀都不如何安慰才好。谁知，在即将过年之前，却爆出大冷门，结婚二十多年，已高龄四十的席夫人居然身怀六甲。

席如秀这一乐，差点乐病了，像一只忠狗成天围绕着老婆的肚子打转，不时伸手去摸一摸，贴耳去听一听，没多久，席夫人被他搞烦了，叫他滚远一点，这当口，他不敢惹老婆生气，滚是滚开了，可是没多久又滚回来。

大领主展熏已有两个儿子，老婆再次怀孕已不能使他紧张或激动，只淡淡表明一下态度：希望这胎生个女儿。

席如秀有些不爽：“很狂哦，还挑男捡女。”展熏庄重地一笑。“儿子让你生，不好吗？”席如秀又乐了，对着老婆的肚子叫“爱儿”。

二领主张子丹头一回当爹，自是兴奋莫名，不时对着爱妻傻笑。比起来，紫玉竹倒比他镇静多了，活像生儿育女是她可以掌握的。

至于，心情很复杂，可说五味杂陈的，当属卫紫衣。“我怎么会失算呢？”他不只一次问自己，答案只有一个：他的小娇妻太狡猾了，利用她不小心受风寒做借口，粘着他要陪她早点睡，结果……唉，但愿别是一失足成千古恨事。事已至此，只有朝乐观方向去看，生子固然辛苦，暗藏危机，但打胎更是百损无一利，他也只好顺其自然。如今他所能做的，是小心呵护她，尽心照顾她，别使她出一点意外。他老早吩咐下人，要做到随传随到。

大执法阴离魂中肯的表示意见：“大当家夫人和三位领主夫人同时有了身孕，是咱们‘金龙社’的一件盛事，也是一桩值得传颂的佳话。”该伤脑

筋的是他夫人，要预备四份婴儿礼物。

时光匆匆流逝，转眼春暖花开，蜂游蝶戏，然后，仿佛才一眨眼工夫，已是红了樱桃，绿了芭蕉。怀孕到第七个月，宝宝已是躺在床上的时间多，下床的时间少，这对生于天性好动的她，不外是一种酷刑。可是，这回她表现出十分坚毅的耐力，从不叫一声苦，教卫紫衣看在眼里，愈发不忍、心疼。

宝宝反过来劝他宽心。“我知道自己的身子，多躺在床上，可以少吃很多药，所以，我会忍耐。我不要我的孩子生下来和我一样，是个药罐子。”“你多虑了，宝宝。”他心中掠过一阵尖锐的痛楚。

她咬咬嘴唇，眉头轻轻地戚拢了。“不，我自己大夫，我知道多吃药对胎儿不好。

大哥，你不知我多望孩子像你而不像我，像你一样英挺俊逸，卓尔不群，像你一样头脑机敏，果断勇敢；最要紧的，像你一样健康。”“傻瓜！”他把她拥进怀里，心酸不已。

“我才不傻呢，这是我最大的心愿。”“我最大的心愿是你好好活下去，至于你肚里那小子，最好别害你吃太多苦，否则我跟他有一笔帐算！”她古里古怪的瞪着丈夫。“什么小子不小子？这是你的亲骨肉。”“我知道。”卫紫衣对孩子的爱是有条件的，就是：“你能够平安生产，化险为夷，我自然会疼爱我们的孩子。”宝宝抬起有些儿湿润的眼珠，默默的瞅着他。他一直担心，心里的负荷看来比她更重，她爱抚着他的脸，胡碴儿都冒出来扎手，她温存地抚着，整颗心充满了对丈夫与怜惜与挚爱，用轻柔的语调向他保证：“我不会丢下你一个人。”“有你这句话就够了。”他欣慰地拥着她，看得出她眼中坚强的意念，懂得她话中有话。不过，到了要生产的时候，她所受的痛苦并不比一般妇人少。孩子提早半个月急着出世，一下子使她全身饱尝到一种急遽而尖锐的疼痛，差点一口气要喘不过来，像是面临死亡的边缘，和死神擦身而过。

而生孩子不是说生就生，要阵痛好多次。

宝宝躺在床上，和她肚里的小家伙一起奋斗着。她时而发出微弱的呻吟，时而发出惨厉的尖叫。被谢绝在门外的卫紫衣，几次想冲进去看个究竟，全被几位领主给拉住，展熏是有经验的，说的话比较有说服力：“女人生孩子，从古到今都是这样子叫痛的。”卫紫衣无法不紧张，陷入痛苦与纷乱中。

两个时辰的焦虑守候，在一阵“哇……哇……”的亮响哭声中得到宣泄，卫紫衣终于松了口气：宝宝该摆脱掉痛苦了！

展熏头一个向他道贺：“魁首，恭喜你了，听这哭声多透亮，分明是个男娃。”他很有信心的判了性别。

其它人都还有些将信将疑，这时阴离魂的夫人出来报喜，说：“母子均安。”席如秀大叫大笑：“是个少主，金龙社的少主诞生了！”卫紫衣这才有了喜悦的真实感受，整颗心欢腾定来，他做了父亲。

他不忘“用人不疑”的古训，为新生儿子取名：卫不疑。

一个月后，紫玉竹利产下一子，欣喜若狂的张子丹为孩子取名：张君鹤。又过了十天，展蕉如愿获得一女：展雨蝶。

眼看别人都做了父亲，‘输人不输阵’的席如秀占已痴痴地盼望着。奇怪的是，十个月都过去了，席夫人仍没要生的迹象，找大夫诊脉，又说一切证常。

“怎么回事，老婆子？”席如秀脸色怪怪的。

“他不出来我有什么办法？”“动作这么慢，不是乌龟来投胎——”“呸，呸，呸，你什么不好比，把我儿子比成乌龟。”那胎儿活像给你刺激了一下，当晚席夫人便开始阵痛，直到次日清早才产下磷儿，那一天刚好入冬，所以取名：席小冬。

卫不疑、张君鹤、展雨蝶、席小冬先后出世，相差不过两个月，自然情同手足。不过，各有各的个性，其中最怪的要算卫不疑。

他好象专门生出来和他爹做对的，本来卫紫衣看宝宝平安生子，产后又复原得很快，对儿子的好感油然而生，打算将一腔父爱全数给他，但没多久，他已感到空前的失败，他的儿子不给他抱，只要他一抱就大哭。

“怎么搞的？像个烫手山芋一样抱不住。”秦宝宝又是奇怪又是好笑，把儿子抱过来，怪怪的哭声嘎然而止，反倒会笑了，躺在母亲怀里一副很幸福的表情。

“这孩子是怎么回事？”卫紫衣皱起眉头。儿子似乎只粘宝宝一人，对奶娘都不大买帐，使宝宝要花许多时间照顾他。所幸卫紫衣社务繁忙，没有太多闲工夫和小家伙，争风吃醋。直到有一天，他留心一看，宝宝似乎瘦了，比怀孕前更瘦，气色也不大好，那不用说，罪魁祸首是卫不疑，卫紫衣火大的向三个月大的儿子发出警告：“小子，你若是将你娘累病了，你也别想有好日子过，识相一点，你有奶娘、丫头照顾让你娘多些时间休养。”卫不疑像是听懂了，这回被他爹抓住手时也没哭，父子俩暂时和平相处了。这孩子独立性也真强，一朝学会走路，不要歪财要抱抱，仿佛那是一件很可耻的事。只有做娘的心疼儿子，时常搂搂抱抱一番，他也不坚拒。

相较卫不疑的个性鲜明，席小冬就显和没啥个性，出生就比旁人慢半拍，学什么都慢吞吞的，好象有千年光阴可供他慢慢消磨。卫不疑也是头一个会说话，有一天和席小冬玩在一块，突然冒出一句：“你真像小乌龟！”从此“小乌龟”就成了席小冬摆脱不掉的绰号，幸亏他也不在乎，安之若素。

席如秀眼看儿子完全没有遗传到他的长处，未免遗憾，不过“一畦萝卜一畦菜，各人养的各人爱”，说到底，儿子是自己的好。

紫玉竹私心里则以为展雨蝶理该是她的女儿才对，因为展雨蝶太美了，美得展熏都曾怀疑，以他老婆的中人之姿如何生得出貌若天仙的女儿？这不是天外飞来的鸿福，展家夫妇对女儿爱若珍宝，把她娇宠得像位小公主。

人人都夸张君鹤长得像母亲，很俊，愈长大，愈是一种安详的气度。他和展雨蝶可说形影不离，什么都肯她，连母亲把火凤凰生下的小母马给他，他都肯转送给展雨蝶。

紫玉竹见状，巴不得雨蝶长大后成为她的媳妇。

名门之后，家教甚严。三岁学文，四岁习武，各家父母自然各显本事，不会藏私，期待孩子日后有长进，将来能闯出辉煌的名声。

这些都是后话。

春阳暖暖，卫紫衣和秦宝宝泛舟西湖上。

年后，他们相伴下江南，为秦英夫妇上坟扫墓，一方面重温没有孩子的两人时光，为此，夫妻俩曾拌嘴，宝宝要儿子同来，卫紫衣则不要。他觉得他够忍耐儿子占去他老婆的大半时间，此番游江南，非想法子夺回宝宝的注意力不可。

他自有一番说辞：“不儿是我的接班人，必须从小训练起。我这次外出，预先已安排好一堆功课给他忙，他会没空闲思念我们。”“不儿还小呢！”“就因为不儿小，容易训练，到儿大不由爹时，要训练可就迟了。”“可是……”

“好了。”卫紫衣掩住她小嘴，深情款款的道：“从现开起，把你的注意力放在我身上如何？我也爱不儿，但是既然出来玩，你就轻松一点，不儿他不会冻着也不会饿着，没有我们在身旁，他仍会活得很好。倒是你的丈夫，你再不多用点儿心思，他的心会因为缺乏爱而枯萎。”这样奇异的话，真不像是大帮主说的。

“大哥冤我，”她不知所措地问道：“我何曾对你少爱一点？”“你可记得，我们有多久没一起洗澡？”他简单地，但意味深长地说。

她的脸红了起来。

“大哥好没正经！”她碎道。

“你错了，这才是夫妻间最正经的事，一些不为人知的亲昵很重要。”他突然这么说，两眼具有催眠力似的凝视着她。“曾经有一段时间，我感到非常寂寞，在我渴望你的陪伴时，孩子总是缠着你，我时常得不到你的注意。可恼的是，我不能对幼小的孩子生气，他需要母亲的爱，这是事实，我没有权利剥夺他享有母爱。我心想，等孩子大一点，情况终会改善，至少，我会用心去改善，努力拉回你对我的注意力，所以有了这趟江南之行。”宝宝听了，心里微微地颤动起来。

“大哥！”她异常温柔地道：“我对你一本初衷，从来没有少爱一点，甚至在生下不儿时，更加觉得少不了你。因为感觉到你随时在我左右支撑着我，我更有能力去爱不儿，在他身上我看到了你的影子，因为爱你，所以爱他。”卫紫衣的双眸突然一睇，盈满喜悦，伸出手臂揽住她的娇躯，她顺势假倒在他怀里，仰首痴痴地望着他那深邃的眼睛，等待他的嘴唇攫住了她，轻怜蜜爱的吻不住地落在她的脸上、唇上。

他知道他重新找回他渴慕的一切，甚至更浓、更醉人。春阳和照，春风骀荡，他们沉酣在湖光山色中，舫间满满的爱。

“瞧，前面就是‘我心相印亭’。”“多么贴切的名字。”柳丝掩映之下。不大的亭子别有一股闲逸的情趣，加上四时花卉不断，果真能怡情悦性，来到这里都会有好心情。

远处的画船之上传来丝竹之声，轻挑慢捻，琴韵悠扬，趁以好风如水，一声声飘散在花香醉人的空气里，胸怀为之舒畅。

美景当前，此刻即良辰，看旭日披上一袭金衫，罩着涟漪湖水，点点生光，何必再去寻桃源，觅武陵？这是个多么新鲜的日子！

“大哥，我觉得我们好象又重新爱了一次。”卫紫衣神采奕奕地接着说：“每一天都有新的希望，我的希望是你爱我永远比爱儿子多，即使只多一点都好。”“你也真是的，老子和儿子吃醋。”“你的意思是办不到罗！”她不胜娇羞地把脸埋在他怀里，其实是想藏住笑。

“宝宝，说你爱我。”“你爱我。”“顽皮！”他拍她一屁股。

“好吧，我爱你。”“听起来没几分诚意，敷衍了事。”“我爱你！我爱你！我爱你！”她吃语道：“我最、最、最爱大哥了，可是，我作梦也没想到……”

“我知道，”卫紫衣警告道：“你想取笑我是吗？”宝宝原本还忍得住，被他一说，笑声再也禁不住地直溢出双唇，串成快活的声调，一阵阵抛上云天。

“哈哈、哈哈……”她的心在欢唱，她丈夫向她索爱使她开心，跟儿子

争宠使她想笑，她的眼睛里闪闪发着光，她的眉毛不自觉的挑得好高好高。

卫紫衣也笑了，“真高兴，你又回复原来活泼的样子。”艳笑洒向云端，美得令人仁足惊叹，她看起来不再是个被责任感束缚的母亲，像是新婚小娘子，笑得那样幸福，那样无邪，那样甜蜜，那样浪漫。

“这才是我心爱的宝宝。”卫紫衣抱紧她，喜悦的，激动的说：“我但愿能使你时常这样子笑。”“好傻的大哥，可是，我偏偏就爱你，全心全意爱你。”她发出一声幸福的叹息，全然陶醉在爱的狂喜里。

卫紫衣把她横抱在怀，脚步沉稳的踏进舱房，相信这份爱将永远持续下去，终生不渝。儿子啊，爱要自己去寻觅、去追求，那才是最甜蜜的。

“现在，完璧归赵。”正是：死生契阔，与子成说，执子之手，与子偕老。

- - 全书完——

